

中國語文

总第55期

1

1957

中 國 語 文

1957年1月号(总第55期)目录

語法研究的理論意义和实用意义*

张志公

語法研究的理論意义和实用意义应当是統一的，然而在我們的語法研究工作中存在着理論和实用互相脫离的傾向，甚至于在一部分研究工作者心目中，存在着理論和实用互相对立的傾向。这种傾向对于我們的語法研究工作是有害的。

語法研究的理論意义主要表現在对語法的正确認識上。例如，对某一种語言在某一个时期的各种語法現象正确地作出分析解释，从而总結出規律；对一种語言的語法正确地作出历史的描述，从而闡明它的發展道路；对几种語言的語法正确地作出比較，找出它們的异同，从而闡明語法上的一般原理；正确地闡释語言和思維的关系；正确地闡释語言和历史的关系；等等。

語法研究的实用意义表現在对人們的語言实踐的指导上，就是說，語法研究能够帮助人們正确地使用語言。

当我們能够对語言現象正确地作出分析解释，并且总結出規律的时候，这規律必然就有指导語言实踐的作用；反过来說，要是我們的語法研究的确能够指导語言实踐，必然是由于它对語言正确地作出了分析解释，找出了規律。

很难想象有这样一种語法理論，它跟語言实踐沒有关系，然而可以肯定它是正确的；也很难想象有这样一种語法書，它能够很好地指导語言实踐，可是它不是建立在正确的理論基础上的。

这个道理原是非常淺显的，然而我們在語法研究的实踐中常常沒有这样作。

忽視語法研究的实用意义，为理論而談理論的現象，在我們的工作中是相当显著的，如果不用"严重"这个字眼的話。这里我指的特别是关于現代汉語語法的一般性的研究工作。

語法学者对某一种語言現象提出了一种理論上的解释，学習語法的人問："这样的解释对我們运用語言有什么帮助呢？"学者們对这样的問題往往是不回答的。心里的答案是："我作的是理論工作啊！"或者"这是描写語法，描写語法就是这样的啊！"这样的答案也偶然有人說出来过。

是这样的嗎？要是一种理論上的解释不能在实踐之中加以驗証的話，这种解释就已經是完全可以信任的嗎？我不这样想，恐怕也沒有人这样想。然而我們对于这种不能在实踐中驗証的解释，特别当它是由自己提出来的时候，倒是深信不疑的。語法学界的許多討論，也大都是关于这类解释的。我認为，这是十分值得注意的問題。

关于汉語的詞类，我們有过几种不同的解释。一种是：汉語的实詞可以分为名詞、动詞、形容詞等几类，但是它們可以互相轉化，名詞可以变为动詞或者形容詞，动詞可以变为名詞或者形容詞，形容詞可以变为名詞或者动詞。理論上的解释到此为止。是所有的詞在任何情况之下都可以变嗎？如果不是，那么哪些詞在哪些情况之下可以变，哪些詞在哪些情况之下不能变呢？可以变的是怎样变法呢？这些問題，在持这样說法的著作里找不到回答。于是問題發生了。一位相信詞类轉化的教师批改学生的作文。作文里有这样一句："我們的工作一定要榜样

---

* 本文是作者根据在中国語文社青島語法座談会上發言的大意改写而成的。

着先进生产工作組。”（这是职工業余学校的学生。）教师說这个句子錯了。学生問为什么。教师說“榜样”是名詞，不能作动詞用。学生說，詞类不是可以轉化嗎？它用在謂語的位置上，变成动詞了。这不完全合乎先生講的規律嗎？教师沉吟良久，說：“这个名詞不能变。”学生問：“为什么呢？先生怎么知道的呢？怎么知道哪个可以变，哪个不能变呢？”教师默然。

另外一种解釋是：这几类詞基本上是不变的。凡是持这种理論的，联系到造句法上必然得出这样一种結論：每一类詞都可以作各种句子成分，例如形容詞，既可以作定語、謂語，也可以作主語、宾語。理論上的解釋也就到此为止。是所有的形容詞在任何情况下都可以作主語、宾語嗎？如果不是，那么哪些形容詞在哪些情况之下可以作主語，在哪些情况之下可以作宾語呢？也找不到回答。这同样要發生問題。学生写了这样的句子：“資本主义已經达到了腐朽。”教师說句子錯了，因为他誤把形容詞“腐朽”当作名詞用了。学生問：“不是說形容詞可以作宾語嗎？”教师給問住了。

事情很清楚。上边說的兩个理論都缺少了很重要的后半截。正是因为缺少了这个后半截，这些理論表現不出应有的指导实踐的作用，而同时，作为一个理論，也由于殘缺不全而失去了应有的可靠性。我不是在討論詞类問題。我的意思是說，無論从語法学的实用意义着眼，或是从語法学的理論意义着眼，都不能这样脫离实际地談理論。因为，作为一个理論，它是殘缺不全的；如果說这是“描写語法”，这样的描写对于所描写的对象还不能提供完整的面貌，因而是缺乏說服力的。为什么我們願意滿足于这样的工作呢？为什么我們不更进一步去探索那个后半截呢？只有当我們找到了后半截的答案的时候，我們的理論才是个完整的理論——干脆說，才成其为理論，也只有在那个时候，我們的理論才有指导实踐的作用。

在句法方面的一个根本問題上，我們同样也还是停留在半路上。每个語法学者都敢肯定地說，在汉語里，“主—謂—宾”格式的“我吃魚”不能說成“宾—謂—主”格式的“魚吃我”。可是汉語里能說“魚我吃”。在这个現象面前，大家有了爭論。有人說“魚”是主語，“我吃”是它的謂語，有人說“魚”是宾語倒裝。爭論双方的理論解釋都到此为止。說“魚”是主語的，不能說出，似乎也不求能够說出，謂語中动詞所表示的动作的对象在什么情况下可以，或者必須，表現为句子的主語；說“魚”是宾語倒裝的，也不能說出，并且也似乎不求能够說出，什么样的宾語在什么情况之下必須倒裝，在什么情况之下不能倒裝，在什么情况之下可以倒裝也可以不倒裝。大家都滿足于“这不明明是句子所要說明的主体嗎？”“这不明明是动作的对象嗎？”这一类的討論。至于学語法的人怎样把这些理論运用在語言实踐之中，大家都似乎覚得那是分外之事，不必过問。其实，那显然不是分外之事。当我們还回答不出“在什么情况下必須，在什么情况下不能”的时候，这个理論本身还是很不完整的。讓我們的理論完整起来，这是我們研究語法的人的無可推卸的責任，——即使我們認为直接指导語言实踐是語文教师的事。

例子是举不胜举的。姑且提几个在語法書里不容易找到答案而学語法的人渴望答案的問題以見一斑吧。

“从、往、向、朝”这些詞应該划归哪一个詞类，或者应該叫个什么詞类，我們曾以很大的兴趣来爭論。实用上的一些問題，我們很少注意过。我們可以說“这間房朝东”，“朝东的大門”，也可以說“你往东”，“我往西”，“往南的大道”，可是不能說“你从东”，“从东的火車”。什么道理呢？这些詞，無論叫“介詞”或者“副动詞”或者别的什么詞，哪些个在哪些情况下可以帶上一个名詞或者方位詞作謂語或者定語，哪些个不能？为什么？不要認为这是沒有意义的問題。前些天，兩位同志为一篇文件的标題爭論起来。这个标題是“某某向大会的报告”。甲同志說这个标題不妥，得在“向大会”后边添上“作”或者“所作”，因为“向什么”只能修飾动詞，不能修飾

名詞(他們都認为这里的"报告"是名詞)；乙同志說不必，因为語法書上說过，"介詞(或者副动詞)帶上它的宾語能作名詞的附加語"。甲幷沒有被折服，他馬上举出了"从东的火車"那个例子。我們怎样替这兩位尊重語法的同志从語法的角度解决这个問題呢？

"所"应該叫作什么詞，若干年前就引起过很热鬧的爭論，到現在也还有各种不同的看法。它的用法呢？几乎所有論到这个詞的語法著作里都說，象"所說的話"里的"所"，在現代口語里是可以不用的。事实幷不如此。把"所拥护的人"里的"所"去掉，变成"拥护的人"，会根本走失原意的。在一本講历史的書上有这样一个句子："唐太宗認为，对于被征服的国家应該采取…的政策。"有一位不知道"被""所"叫什么名称的同志說，这里的"被"字用得不对。用了"被"好象不是專指被唐太宗征服的国家，而是泛指一切被征服的国家，这显然不是原句的意思，可是去掉"被"又很別扭。他認为这里应該把"被"改成"所"。我覺得这位同志是很有見地的。可見"所"幷非在任何地方都可有可無。那么什么地方一定要用它呢？要是我們能說一說这条規律，我想是远比討論"所"是什么詞更能帮助那本历史書的作者把那个句子写对了的。

"的、地、得"該算哪类詞，算不算詞尾，这从来就是我們很感兴趣的問題。可是这些东西什么地方必須用，什么地方一定不用呢？我們談得極少。最近听見三位編輯同志辯論这样一个問題："听得見听不見？"能不能說成"听見听不見？""听不听得見？"三个人三个意見：一位認为只有第一种說法是对的，一位認为前兩种說法对，一位認为三种說法都行。这大概該算是語言規范問題。在我們已經严肃地提出促进汉語規范化的口号之后，当書籍、报刊的編輯同志希望得到我們的帮助为出版物中語言的純潔健康而努力的时候，我們不能認为他們这一类討論是沒有意义的。可是答案呢？我們不曾提出过。到現在似乎也还很少有人企圖为提出这样的答案而爭論。我們的爭論中心还是在"的、地、得"是不是詞尾或者是哪一类詞上。

結束我的举例吧。为一种極普通的事实举很多的例子是沒有必要的。

語法研究工作脫离实际的傾向，在各个有关方面已經产生了十分可虑的影响。

近兩年来，我在工作中接触到跟語法有关系的好几种人。他們需要通曉汉語語法；他們念了我們現有的某些語法書；他們称贊語法学家帮助他們解决了一些問題；他們敬重我們的語法学家。但是，我也时常听見他們对語法学家說些"抱怨"的話——不，应該說是些"期待、渴望"的話：他們在工作上有不少的困难迫切地等待着語法学家帮助他們去克服。我想，明了一下他們的情况，对我們是有好处的。

有一位念速成中学的工人同志在溫習語法課，(用的是他們省里編的一种語法教材，每星期上課一小时，)我問他："这門功課好学吧？"他回答說："誠难哩啊！"(他說的是山东話，意思是"实在难哪！")我說："学了有用，难一点怕什么？"他皺了皺眉头："用不杭(去声)啊！"(意思是"用不上啊！")我知道有不少的念速成中学的工人和机关干部对語法課給了同样的兩句評語。

教語法的語文教师近年来都为語法体系分歧、莫衷一是而苦惱，这是人所共知的事，不去說它了。有些教师还有一个更大的苦惱：学生运用語言的能力，看不出显著的提高，至少，提高的程度跟他們学習語法所付出的劳动不相称。

編写語法教材的同志，包括人民教育出版社汉語課本的編者和我所知道的別的地方編写語法教材的一些人，在他們的編写工作之中遭遇了很大的困难。摆在他們面前的各家語法著作和論文之中，有一种材料多得使他們为难——分歧的术語和解释，另一种材料又少得使他們歎气——各类詞和各种結構格式的具体用法。"牆上挂着一張画"这样一个句子，甲說"牆上"是主語，乙說"一張画"是主語，丙說这是个無主句，沒有主語。甲說，說"一張画"是主語是純从意念出發，这是什么主义；乙說，說"牆上"是主語是純从形式出發，这是什么主义；又一个人說，

說"牆上"是狀語，全句是無主句，是折衷，这是什么主义。教材的編者們十分苦惱了：这样說也是个主义，那样說也是个主义，他們的教材無論选擇哪一种說法，都注定了要陷入一种主义，怎么办呢？能够讓中学的孩子跟着專家們一塊兒百家爭鳴嗎？編者們更困惑的是：無論哪个詞是主語，难道語法教学可以講到这里就拉倒嗎？可是各家著作中的确是講到这里——指出了哪个詞是主語，哪个詞是什么語——就拉倒的。

書刊报紙的編輯們，青年作家們，这几年对作品語言的正确性越来越注意了。人民日报左一次右一次的号召，国务院关于推广普通話的指示，編輯們和作家們是十分重視的。自命是精通語言的或者視語言为雕虫小技的編輯和作家虽然不是沒有，然而只是極少数。可是我确实知道有为数不少的編輯和作家在語法書的分歧繁复到难以理解的术語和解释面前却步，有为数不少的学習小組不能把学習坚持到底，还有为数不少的人参加語法講習班之类，結果是"乘兴而来，敗兴而归"，因为他們發現，学了一陣之后，除去知道了一些术語、解释之外，在运用語言上"依然故我"。当然，他們的学習不是毫無收获的，他們的学習方法也不是沒有缺点的。然而，作为語法工作者队伍中的一員，回头看一看我們自己的語法書籍和論文的內容，責任感使我不願意夸大他們的收获，更不忍去指責他們的学習方法。

更不好的影响表現在中等学校的語法教学上。前边說，有的語文教师为語法教学不能很好地提高学生的語言能力而苦惱。可惜的是，这样的教师在今天并不占多数。更多的教师却跟着專家們走上了为理論而談理論的道路。尽管教学大綱上明白指出語法教学要密切連系实际，要重視練習作業，要善于啓發学生的思維活动，可是不少教师往往还是習慣于开口先講一个术語，說一套理論，然后举兩个例子的教学方式。教师們聚在一起的时候，討論得最热烈的不是怎样指导学生作練習，怎样讓学生說得写得更好，而往往是"为什么說这个是詞，不是詞組呢？为什么說这个是主語，不是宾語呢？"这一类"理論"問題。作为語法工作者队伍中的一員，我不願意責备教师不懂語法教学，我不贊成"教学問題是教师的事，不能讓科学家兼作教师"这种說法。中学教师是从我們的語法著作里学到語法的，是从我們高等学校的課堂里出去的。在我們講語法的著作里和課堂上，語法就是这样講的，中学教师怎么会不跟着走呢！中学的語法教学要是不能收到够好的效果，我認为語法研究工作者是不能辞其咎的。

我想我不至于被誤解为否認理論研究的重要性。有人把語法上的术語、解释看成累贅，討厭术語、解释，也有人認为术語、解释無須討論，講語法的时候，無論对語言現象怎样解释，無論用什么术語，無論采取什么样的体系，都可以，都無关紧要。我不同意这一类的想法。果然是这样的話，我們又何必批判什么理性主义語法，批判什么三品說呢！我的意思是，我們的理論研究工作作得还太差，主要的缺点是不能結合实际，而不能結合实际的理論是靠不住的。我們的任务不是停止理論研究，絕对不是，而是要把理論研究在今天的基础上向前推进一步。我們不能停留在解释"这是什么，那是什么"上，我們还要往前走，要能找出"該怎么样，不該怎么样，什么时候怎么样"的規律。說得出"該怎么样，不該怎么样"，才能有力地証明"这是什么，那是什么"的論断的可靠性。試想，要是我們透徹地分析了什么时候該用"的"，什么时候不該用"的"，也就是說，当我們看清了"的"跟别的詞結合的規律的时候，对于我們断定"的"的性質（是詞尾，还是独立的詞，如果是詞，是哪类詞）能够沒有帮助嗎？显然，不止有帮助，而且是强有力的論据。而同时，說得出"該怎么样，不該怎么样"，語法研究也就有了实踐的意义。反之，如果我們只能憑着自己相信的道理断定"的"是什么，而說不出"的"該怎么用，这个論断不仅缺乏实踐意义，同时也缺乏說服力，因为架空地談道理，就必然"見仁見智"，各是其是。我想，我們的語法体系之所以如此分歧，对一些極普通的語言現象的解释之所以如此不一致，跟我們脫离实

际的研究方法是大有关系的。

前边我声明过，在这篇短文里，我談的着重在現代汉語語法的一般性的研究工作上。各种專題性質的研究，例如語法史的研究、方言比較語法的研究等等，我沒有談。那些工作显然都是必要的，可是我們不能簡單地要求那一类的研究工作也能很直接地来指导我們今天的語言实踐。然而，就是那一类的研究工作，它的理論意义和实用意义仍然是統一的。第一，例如，研究历史上的某一个語言現象，也得考查那个时候人們实际运用語言的規律，不能單憑自己相信的道理去論断、解釋。第二，研究語法史，可以帮助我們理解古代語言；研究方言語法，可以帮助我們理解方言。第三，研究語法史或者方言語法或者別的什么，都能使我們更好地理解和掌握現代普通話的語法規律，因而对于指导今天的語言实践，仍旧是有意义的。从这几方面来說，在任何性質的語法研究工作中，讓理論离开实际都是不足取的，那样进行研究工作，要有好的研究成果也是不可能的。

就是在語法教学方面，我也不是說，教給学生語法只是为了讓他們知道話該怎么說、不該怎么說的。知道了詞可以分类，知道了汉語的詞有哪几类，知道了句子可以分析，知道了汉語的句子有些什么成分，等等，这些知識本身就有用，而且对于培养認識能力和思維能力有很大的意义。忽視語法教学的这方面的作用，应該說是不正确的。然而語言是作为人类的交际工具而存在的，我們是为了掌握运用这个工具而学習它的，那么知道該怎么說、不該怎么說，这个要求就是正当的，必須滿足的。

还得声明，我不是說追究"該怎么样、不該怎么样"的工作我們一点都沒作，也不是說这項工作很容易，只要我們肯作，明天早晨就可以作得好。（自然更不是說我比別的語法学界的前輩們和同道們作得多些。前边說的那些問題，在我的一些淺薄的作品里也是同样找不到答案的。）我的意思是說，我們在这方面的成績还嫌太小，跟起名目、下解釋的工作比起来，我們所作的努力更嫌太少。尤其重要的是，我們作語法研究工作，必須从認識上到实踐中把这个工作的理論意义和实用意义統一起来，不讓它們分离，不讓它們对立。我們应該迅速地前进，为了这一代和下一代的广大的語法学習者的利益，也为了語法理論的提高。

編者的話

本刊去年的編輯方針今年不作原則上的变动，不过在具体任务上今年想着重在：（一）貫徹"百家爭鳴"的政策，开展語言学有关問題的爭論。为了帮助讀者理解爭論的內容，本刊可以在适当的时机做出整理式的总結，不打算过早地强求学术上的結論；（二）帮助語文工作者提高語言学的理論知識和实踐能力；（三）进一步討論汉語規范化問題，同时对于使用語言的不正常現象加以評論，以促进祖国語言的純潔和健康。

在此年初，我們觉得有必要再一次明确所謂"中国語文"的性質，我們的刊名所說"語文"兩字指的是"語言"和"文字"，因此，請讀者不要因为本刊沒有登載文艺理論或文艺作品的稿件而責备我們。至于語文教学方面，因已有《語文学習》和《語文教学》分工，本刊只能談一些理論上的問題，而不涉及專篇課文的分析。

《汉語拼音方案》即將公布。随着这个方案的公布，必然会有一系列的需要研究、討論的問題提出来。我們欢迎这方面的来稿。

許多讀者对本刊提出意見，說我們長篇大論的文章过多，而这些文章从內容方面来看，又未見得非写这么長不可。我們觉得讀者这項意見是正确的。本刊决定今后少登冗長的文章，多登簡短精煉的作品。

汉語語法中字和詞的問題

楊柳桥

汉語自从有語法書以来——即使溯到有語法書之前——大都以"字"作为構成語句材料的最小單位，不大說"詞"这个名称。像馬建忠的《文通》、来惇裕的《汉文典》和严复的《英文汉詁》，都是如此。后来的語法書才漸漸地改称为"詞"，并且"字"和"詞"在涵义上也有了区别。

黎錦熙先生的《新著国語文法》是这样区分的（所有的着重点都是引者临时加的，下同）：

> 字就是一个一个的單字。詞就是說話的时候表示思想中一个观念的語詞。有时一个字就是一个詞，如"人""馬""紅""来"等。有时要兩个字以上組合起来才成一个詞，如"鸚鵡""老头子""便宜""吩咐"等。文法中組織句子，分别詞类，是把詞作單位；不問它是一个字或是几个字，只要表示一个观念的，就叫做詞。①

最近黎錦熙、刘世儒合編的《中国語法教材》，还是这样主張，只不过加上了"單音詞"和"复合詞"兩个名詞并几个新例子而已。②这个解釋基本上是正确的，但是还不够明朗。

呂叔湘先生在所著《語法学習》中解釋得是比較詳尽的：

> 語言的最小的独立运用的單位是詞，而文字的最小的独立运用的單位是字。一个字可能是一个詞，也可能不是一个詞；一个詞可能只有一个字，也可能不只一个字。例如："語"和"言"是兩个字，但是"語言"只是一个詞。……
>
> 要知道詞是什么，还得从語言的本質說起。我們听人說話，耳朵接触一連串声音，同时腦子里接受一些意义，可見語言是声音跟意义的結合。詞就是这种結合的最小單位，例如"語言"；再分析下去就只有声音，沒有意义，至少是沒有明确的意义了，例如"語"和"言"。③

呂叔湘、朱德熙合著的《語法修辞講話》中对"字"和"詞"的解釋和上面却有点不同：

> 講語法的人不大理会"字"这个东西，要講"詞"。詞是什么？跟字有什么区别呢？粗疏一点說，字是形体和声音的單位。詞是意义的單位。一个字可能也是意义的單位，那个字就同时是一个詞；但是許多詞是兩个字合成的，有些詞是三个或四个字合成的。前者我們管它叫單音詞，后者我們管它叫多音詞。如"人""手""吃""喝"，每个字都是有意义的，所以都是詞。这是單音詞。"言""語""民""义"这些个，說在嘴里，听在耳朵里，意义都不明确，都只是字，不是詞；只有"言語""語言""文言""口語""人民""农民""民主""主义""意义"这些才有明确的意义，才是詞。这是多音詞。④

以上是呂先生对于"字"和"詞"的定义和它們的区别，前者說詞是語言的声音和意义的結合的最小單位，字是表現語言的形体的最小單位；后者說，"字是形体和声音的單位，詞是意义的單位"。这兩种說法基本上是沒有問題的；究竟哪种比較恰当呢？我認为是前者。因为語言是以声音为主，以声音代表它的意义；詞彙是"構成語言的建筑材料"（斯大林），当然詞就是語言的声音和意义的結合的最小單位，而字不过是固定在書面上的語言的符号而已。那末，后一种的解釋，只說"詞是意义的單位"而忘了意义是通过声音表現出来的这一層，显然是不大恰当的。但是，說"字是形体和声音的單位"，却沒有錯，因为字是表現声音的符号（形体），当然声音也就显示在形体之中了；声音在"字"中究竟不是主体，而只是屬性。

我們这样說，是有根据的，而且是符合于馬克思主义关于語言与思維直接联系的学說的。

原来，"字"和"詞"在概念上的区別，我們祖国的偉大的文字学家許愼早已就分辨得很清楚了。他在他的《說文解字》的自序里說：

> 倉頡之初作書，蓋依类象形，故謂之文；其后形声相益，即謂之字。文者，物象之本；字者，言孳乳而寖多也。

他又在"文"字下的解說是：

> 文，逪画也。

可見虽然总起来叫做"文字"，但是"文"是"字"之本。所謂"逪画"（交錯的笔画），所謂"依类象形"，都是指的表現語言的符号的形体。所謂"形声相益"，便是根据"逪画"的形体——当然它也代表着声音——再孳生出来的字形。但是根据"形声相益"的解釋，可以看出文字既是形体，又是声符；而其主要的作用是用它来把語言形象化地固定在書面上。

《說文解字》在解說"詞"字的时候又說：

> 詞，意內而言外也。

这里所謂"意"，即是思想，即是"意义"；所謂"言"，即是語言，即是"声音"。"意內而言外"，即是說，一个詞是以意义为內容，以声音为外表。这和呂先生的前

---

① 黎錦熙：《新著国語文法》，2—4頁。

② 黎錦熙、刘世儒：《中国語法教材》，第一册，9—10頁。

③ 呂叔湘：《語法学習》，2頁。

④ 呂叔湘、朱德熙：《語法修辞講話》，8頁。

一种解釋——詞是語言的声音和意义的結合的最小單位——完全相符合。这不是偶然的，这完全是合乎邏輯学的。并且，《說文解字》在"說解""文字"的涵义的时候，还是以"詞"做單位；即：这个字是一个詞的时候，就單独地解釋这个字；这个字如果不成一个詞的时候，就联系到其他的字，一塊兒去解釋。例如：

> 人，天地之性最灵者也。
>
> 民，众氓也。
>
> 直言曰言，論难曰語。
>
> 忼，忼慨也，忼慨，壯士不得志于心也。慨，忼慨也。（据段氏本）
>
> 嵯，嵯峨，山貌。峨，嵯峨也。

我国最早的一部訓詁学著作《尔雅》，就是如此。例如，"釋詁""釋言"兩篇，大都是單音詞；而"釋訓"一篇，大都是复合詞；其他各篇，也都是以詞为單位，不以字为單位。許愼的解釋，当然是淵源于此的。可見我們祖国古来的語言学家就对"字"与"詞"在概念上已經有明确的区別了。

但是，还有的語法学者对"字"和"詞"这兩个概念是很模糊的。例如，傅子东先生的《語法理論》說：

> 詞由形体、声音、意义三件东西構成；方塊汉字就是它的形体，声音和意义都从它产生出来。①

我同意許紹早先生对他的批評："这样說法有兩种錯誤：（甲）把語言和文字混为一談；（乙）把語言当做文字的产物。"② 所以，我認为傅先生也犯了唯心論的錯誤！許紹早先生总結"詞"的解釋，我感到很精当：

> 語言中的詞是由声音和意义構成的，声音就是它的形式，意义就是它的內容。③

这是完全符合于《說文解字》的"意內而言外"的解說的。但是許先生又說：

> 文字只不过是書写語言的工具而已。④

我認为却不大合适：文字是"工具"，語言又何尝不是"工具"？并且說成"書写語言的工具"，也不大合乎邏輯，几乎令人誤会到"紙、墨、笔、硯"上。应該說成"書写語言的符号"，才比較恰当一些。

至于王力先生对"字""詞"的观念，似乎也是糾纏不清的。

現在我們再看看呂叔湘先生对詞的看法。他認为"語"和"言"都不是詞，只有"語言"或"言語"才是詞。并且說：

> 这个話你也許不信服，你会說"語"和"言"字是有明确意义的。要知道这完全是靠汉字的力量，說話的时候，是只听見字音不見字形的。你單說 y，人家只会想到天上掉下来的"雨"，你單說 ian，人家只会想到廚房里的"鹽"；誰会想到"語"和"言"呢？只有 y 和 ian 連起来說，人家才知道是"語言"才是一个正确的意义和声音的結合体，才能独立运用，才是一个詞。⑤

果然如此，那末，"一言不語""一言不發""五言詩""七言詩"以及"細听我来言"等等的詞語，还活在人民大众的嘴里，应該怎样解釋呢？是不是它們就不能代表"明确的意义"呢？是不是"完全靠汉字的力量"呢？我反倒感到"語言"一詞，在人民大众——尤其是在广大的农民——中，却还不大普及，他們听了反而領会不出"明确的意义"，这又应該怎样解釋呢？再說，"語言"这个詞，在構成形式上应該屬于哪一种呢？照呂先生的說法，当然不能管它叫做联合式的复合詞了。如果叫它多音單詞，合适嗎？至于"文言""口語"等詞的構成形式，也恐怕沒法解决了！

再就是，呂先生說字的所以具有明确意义，"完全是靠汉字的力量"，并且以"語"和"雨"、"言"和"鹽"为例，也不妥当。我們如果举出一个 ㄐㄧㄥ 的音来，我們能不能断定它有沒有哪一种的"明确的意义"呢？如果照呂先生說，他一定以为不能成一个"詞"。但是，这个 ㄐㄧㄥ 音，放到"滿屋子淨是人"、"大家都靜了下来"、"我敬了他一杯酒"等語句里，却都是一个有"明确的意义"的詞，又应該如何解釋呢？

呂先生以上的解釋，是有他的理論根据的。他們在《語法修辞講話》的序中，談到語言的标准問題时說：

> 一般地說，我們应拿現代汉語的語法規律做基础，…文言成分…应用文言本身的規律来批判…⑥。

这里好像呂先生把汉語分成了兩个"規律"，因而談語法中的詞彙的时候，也一定要使"文言"和"現代語"分家：講語法一定要以現代語作一切的标准。

这样主張最明显的，还算是張志公先生。他在《汉語語法常識》中說：

> 說某个字是詞，某个字不是詞，是以現代話作标准的。古文里的句子，或是現代人的文章里，偶尔引用古語或采用古文的句法，我們不管。成語里偶然有些特殊的現象（很多是古語里遺留下来的），也不能拿来当做說明現代語法的例証。⑦

理論虽然如此，但是張先生在他的实踐中，却又不一定这样了。像他在"詞的構成"中所列的"意义相反或相關的兩个單音詞連在一塊兒"的結合式的复詞中，把"头腦"、"矛盾"、"是非"等詞列入；在"兩个意义相近的詞連在一塊兒"的联合式的复詞中，把"家庭"、"学校"、"亲戚"、"道德"、"智慧"、"襃貶"、"美丽"等詞列入；在"其中一个詞的意义是主体，另一个詞的意义是从屬于

---

① 傅子东：《語法理論》1 頁。

②③④ 《中国語文》1955 年 1 月号，30 頁。

⑤ 見《語法学習》，2 頁。

⑥ 《語法修辞講話》序，2 頁。

⑦ 張志公：《汉語語法常識》，5 頁。

这个主体的"組合式复詞中，也把"鞠躬""革命""建設""免职""报仇"等詞列入；試問"脳"、"矛"、"盾"、"非"、"庭"、"校"、"戚"、"德"、"智"、"慧"、"褒"、"丽"、"鞠"、"躬"、"免"、"报"这些字，在"現代話"中能称为"詞"嗎？如果不是，不是和自己的規定相抵触了嗎？但是不这样区别它們的構成形式，又該怎样区别呢？揆之情理，势必又非这样不可。这样区别，就难免要混杂上文言的成分。这眞使作者和讀者为难了！

在这个难于解决的矛盾之中，近来一般語法家似乎有了一致的意見：把这些構成"詞"的基本單位——"字"这个表現声符的东西，不叫它"字"，而叫它"詞素"，想拿它来解决这个"字"与"詞"的矛盾。我認为这个办法是不必要的，是非历史主义的，同时照常也是不够妥善的。这样，就眞地把"語言"、"簡單"、"困苦"、"美丽"、"保衛"一类的詞的構成都不叫它們联合式的复詞，而叫它們是由兩个"詞素"構成的"多音單詞"了；也就几乎把它們看做和"徘徊"、"仿佛"一例，完全否定了"語"、"言"、"簡"、"單"、"困"、"难"、"美"、"丽"、"保"、"衛"等字的"明确的意义"了；这样合乎汉語的構詞法嗎？

我們知道，我們現在虽然要把汉字逐漸改革为拚音文字，但是我們并不主張廢除汉字；既然不廢除汉字，"字"这个概念，还要保留下来。这个"字"的概念，不管是文言，不管是口語，它都包罗在內；不管那个声音是詞，那个声音不是詞，它也都包罗在內。"字"这个詞兒，它这种作用，在现阶段，我們还应該充分利用它；不必立出一个"詞素"的名目代替了它，因为它在人們的口头上还沒有死。"字"在語法中虽然不占多大地位，但是它在汉語的構詞学上还是占着相当的地位的；因为它不但是文字的形体單位，同时也是語言的声音單位。《說文解字》所"說解"的都是"詞"，而它却是用"文字"来代表詞的構成單位的。如果我們仍然以"字"来代表現在所謂"詞素"这个概念，并不会加深以上那些矛盾。以上那些矛盾，正是由于我們把"字"这个概念整个兒排斥在語法范疇以外所引起的，并不是不可克服的矛盾。

汉字除了双声叠韵之类的詞以外，沒有"明确的意义"的字是很少的。例如"美丽"、"艳丽"、"富丽"、"宏丽"一类的詞，兩个字都不能說意义不"明确"，因为它們都是意义明确的字，才能組成意义更复杂的詞来。

我認为我們在区别汉字哪个是詞、哪个不是詞以及詞的構成形式的时候，如果完全依据現代語是不行的，必須牽扯到文言成分。(其实，我們現在的語言并不都是口語，而是逐漸地把"文言"普及为"口語"。)一牽扯到文言成分，必然要矛盾百出的。所以我們只能說，这个字在文言里是詞，在口語里不是詞；往往兩个在口語里不是詞、在文言里是詞的字却能構成为口語中的詞；只有少数的字，在文言里也不是詞，我們才說它只是一个字而不是一个詞罢了。例如一个"民"字，在文言里是詞，它代表一个一定的概念；虽然在口語里，不算一个含有明确意义的詞，它畢竟还是一个詞。这样，在不分析复詞的構成形式的时候，才不至于發生矛盾，才不至于打自己的嘴巴。只有这样，我們才能根据"民"这个詞(字)發展出"民兵"、"民事"、"人民"、"农民"……更多的新詞来。如果我們必得把这个"民"字，認为它在文言中才是詞，在口語中不是詞，而叫它"詞素"，这个办法，究竟是給了我們研究語法上的方便了呢？还是更添了一層麻煩呢？我認为在談現代汉語的詞的概念时，完全排除了詞的历史概念，是会鬧得我們糾纏不清的。

只有在研究汉語的詞的概念时，不要把文言与口語截然分家，才能看出祖国語言中詞彙的發展規律来，才能逐漸地把祖国的語言中的詞彙更發展丰富起来；才能体会出祖国語言中詞彙的丰富內容来，如果割断历史地去講祖国語言的詞彙，不但是行不通的，甚至也蒙蔽了学習祖国語言的第二代，使他們沒法理解祖国語言的發展情况，因而也就降低了他們的語文程度，并給他們帶来了学習祖国古典文学的困难。

(接42頁)

学院負責。虽然这对我們苏联来說是有很大的科学意义和实踐意义，但苏联学者到現在为止还沒有积極参加該委員会的工作。

在美国，有国际輔助語协会(International Auxiliary Language Association，簡称IALA)做选擇国际通用詞的工作，选擇时考虑到詞在各种不同語言中相同的写法和讀音。該协会活动的成果从1951年起开始發表。① 这种工作方向在今天来說和国际技术术語工作并沒有直接的联系。

国际术語工作吸引了广大的語言学家們的注意。1952年在倫敦举行的第七届国际語言学家代表大会上有一个專門报告的題目就是談国际术語工作的远景②；国际术語工作的远景，国外期刊上也經常談到。

国际术語工作还只是开始，因此現在談它的成果和今后發展的道路尙嫌过早，但是它有扩大的趋势。苏联学者积極参加ISO-TK-37的活动对国际术語事業是一有益的貢献。

(刘雄翔譯自《語言学問題》1956年第3期)

① 例如，見A. Gode的《Interlingua-English [dictionary]》，1951年紐約，以及其他著作。

② 見E. Wüster的《Die terminologische Sprachbehandlung》《Studium Generale》, Jg. 6, 第四分册，1953年。

說“所以”

刘冠群

“所以”兩字以复音詞的身份出現，当在东周时期。《詩經》和《尙書》中都有“所”和“以”这兩个單字，但是找不到联用的例子。① 《論語》中兩字联用，如：

（1）視其所以，观其所由，察其所安。（为政）

（2）斯民也，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衛灵公）

例（1）的“所”和“以”結合，很象一个复音詞，但同下面的“所由”、“所安”一起看，就可以感覺到这个“所以”还不是不可分割的。那个“以”字和例（2）的“以”字都还具有相当独立的动詞性。

战国时代的著作中，大量使用了这个复音詞，如《荀子，禮論篇》就一共用了二十八个“所以”。

这个詞在古汉語中的作用怎样呢？

楊伯峻先生說：“‘所以’兩个字，上古只有‘王之所以叱遂者，以楚国之众也’（史記，平原君列傳）这种用法。这种‘所以’，相当于口語‘…的緣故’。若用在表示結果的分句，象現代口語一样，只是后起的現象。”②

如果我們全面地考察一下古代文献，就会發現楊先生的这种說法是与事实不符的。用在表示結果的分句，象現代口語一样的“所以”，在先秦的著作中已見其例③；如：

（3）禮者，治辨之極也，強国之本也，威行之道也，功名之总也；王公由之，所以得天下也，不由，所以隕社稷也。（荀子，議兵篇）

（4）詩云，“既醉以酒，既飽以德”，言飽乎仁义也，所以不願人之膏粱之味也，令聞广譽施于身，所以不願人之文繡也。（孟子，告子）

因此我們可以肯定地說，早在兩千年以前，“所以”便有了与現代一样的用法。当然，“文言里沒有‘因为…所以…’的說法”。④ 但是与其說沒有这一种說法，不如說文言里不用“因为”这个連接詞來得妥貼。从例（3）（4）中可以知道，用“所以”連接的因果句在古汉語中确是存在的。文言不用“因为”，白話可用可不用，除此以外，并沒有什么不同。

“所以”在文言中的用处大致有以下四种。

一、連接詞，在因果句中表結果。又分兩类：

甲、前因后果。前面的句子是原因，用“所以”承接，提出以下的結果，如例（3）（4）。

乙、前果后因。前一分句是結果，用“所以”提出，并取消句子的独立性，一般在句末加“者”，以待后面的句子說明原因；例如：

（5）察天所以縱弃紂而不葆者，反天之意也。（墨子，天志）

（6）彊秦之所以不敢加兵于赵者，徒以吾兩人在也。（史記，廉頗藺相如列傳）

二、疑問代詞，相当于現代口語的“怎样”，“为什么”之类；例如：

（7）公（景公）曰：請終問天下之所以存亡？（晏子春秋，內篇問上）

（8）上取象于天，下取象于地，中取則于人，所以群居和一之理尽矣。（荀子，禮論篇）

（9）日夜思惟所以，未能尽明。（汉書，于定国傳）

（10）公輸盤詘，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子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者，吾不言。”（墨子，公輸）

（11）丑見王之敬子也，未見所以敬王也。（孟子，公孙丑）

三、动詞，相当于現代口語的“拿来”、“用来”之类的意思；例如：

（12）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学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孟子，滕文公）

（13）今人見孺子將入于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非所以內交于孺子之父母也，所以要譽于乡党朋友也，非惡其声而然也。（孟子，公孙丑）

（14）故禮者养也，芻豢稻粱，五味調香，所以养口也；椒蘭芬苾，所以养鼻也；雕琢刻鏤，黼黻文章，所以养目也；鐘鼓管声，琴瑟竽笙，所以养耳也；疏房檖貌，越席牀第几筵，所以养体也。（荀子，禮論篇）

（15）人病舍其田，而芸人之田，所求于人者重，而所以自任者輕。（孟子，尽心）

（16）殀寿不貳，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孟子，尽心）

四、助动詞，相当于現代口語的“可以”；例如：

（17）夫江湖所以济舟，亦所以复舟。（三国名臣序贊）

（18）人倫虽难，所以相齿。（庄子，知北游）

（19）今人处若家得罪，將犹有异家所以避逃之者矣；今人处若国得罪，將犹有异国所以避逃之者矣；今人皆处天下而事天，得罪于天，將無所以避逃之者矣。（墨子，天志）

例（18）（19）釋“所以”为“可以”，見于王引之《經傳釋詞》。

---

① a）“所”在《尙書》中極少見，只有个別例子（如泰誓“民之所欲”）；《詩經》用得較多（一部分是名詞）。“以”字則二書常見。

b）《周易》中有“所以”联用的例子，如：“子曰，君子进德修業，忠信所以进德也，修辞立其誠，所以居業也”（乾）；“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几也”（系辞上）。但是《周易》的著作者和成書时期，根据郭沫若先先考証，是战国前半馯臂子弓所作，見所著《青銅时代》中《周易之制作时代》一文。

② 見《文言語法》301頁，北京大众出版社。

③ 《战国策》中也有这种例子，如：“願以陈臣之陋忠，而未知王心也。所以王三問而不对者是也”（秦策）；“知伯身死、国亡、地分，此貪欲無厭也。夫不听知过，亦所以亡也”（赵策）。《战国策》是刘向編定的史料彙編，它基本上是一部先秦古書，但是其中也可能有若干秦、汉人的著作。說見潘辰先生《試論战国策的作者問題》，載1956年12月16日《光明日報》“文学遺产”。

④ 吕叔湘、朱德熙：《語法修辞講話》，第三講。

* * *

现代汉語的"所以"是从古代汉語演化而来的，前述四种用法只剩下第一种用法了。也分兩类：

一、提出結果或論断，以待后文的説明；例如：

（1）我們所以要建設社会主义經济，归根結底，是为了最大限度地滿足整个社会經常增長的物質和文化的需要。（周恩来：关于知識分子問題的报告）

一般地說，这种"所以"都可以略去而原意不变。但是前一分句如略去"所以"，便可以独立成句，跟后文的联系就不甚緊密了；有了"所以"，前一分句失去独立性，后文非补充說明不可，前后便一气貫通了。

二、承接前文的原因或理由，引出后文的結果或論断；例如：

（2）只要社会上还有党存在，加入党的人总是少数，党外的人总是多数，所以党員总是要和党外的人合作，现在就应在参議会中好好实行起来。（毛澤东选集，811頁）

有时在前面的句子开头加上"因为"（或"由于"），这样，前后的照应就更清楚了。

在許多地方，"所以"和"因此"相当，也可以互相代替。有人認为："用'因此'的时候是根据上一句所說的原因推論出一个結果；用'所以'的时候是根据上一句所說的理由得出一个判断或决定。"①这样的区别是很勉强的。請比較以下兩句：

（3）国民党是反对土地革命的，因此沒有农民的援助。（毛澤东选集，184頁）

（4）辛亥革命沒有这个变动（一个大的农村变动），所以失敗了。（又，17頁）

这兩句的第一分句都是原因，后一分句都是結果，而一句用了"所以"，一句用了"因此"。下面兩句的情形也正相同：

（5）我們很多人沒有学好語言，所以我們在写文章做演說时沒有几句生动活潑切实有力的話，只有死板板的几条筋，象癟三一样，瘦得难看，不象一个健康的人。（毛澤东选集，838頁）

（6）許多文艺工作者，由于自己脫离群众，生活空虛，当然也就不熟悉人民的語言，因此他們的作品不但显得語言無味，而且里面常常夾着一些生造出来的和人民的語言相对立的不三不四的詞句。（又，852頁）

事实上，用"所以"的时候，也可以是"根据上一句所說的原因推論出来的結果"；例如：

（7）因为我們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文化不發达，所以对于知識分子覚得特别可貴。（毛澤东选集，817頁）

（8）中央現在做了决定，一定要把党八股和教条主义等类，徹底抛弃，所以我来講了許多。（又，846頁）

相反，在用"因此"的时候，也可以是"根据上一句話所說的理由得出一个判断或决定"；例如：

（9）須知任何高明的敌軍指揮員，在相当長时間中，要不發生一点过失，是不可能的，因此我們乘敌之隙的可能性，总是存在的。（毛澤东选集，203頁）

（10）然而人民的信任与否，密切联系于幹部的信任与否，因此主要的和首先的任务，是說服幹部。（又，208頁）

（11）国事是国家的公事，不是一党一派的私事。因此共产党員只有对党外人士实行民主合作的义务，而無排斥別人、壟断一切的权利。（又，811頁）

（12）普及的东西比較簡單淺显，因此也比較容易为目前广大人民群众所迅速接受。高級作品比較細致，因此也比較难于生产，并且往往比較难于在目前广大人民群众中迅速流傳。（又，863）

諸如此类的例証可以說太多太多了。这些句中的"所以"和"因此"都可以掉換（有"因为"的句子另当别論）。并且，"理由"往往兼是"原因"，而"判断"、"决定"也往往兼是"結果"，例如（12）強为区别，將会使人束手束脚，举棋不定。但这样說并不等于否認"因此"和"所以"有区别。它們的区别还是很显著的。

一、"所以"之前不能直接附加副詞或其它連接詞，而"因此"之前却可以直接附加。我們可以說"我决不因此驕傲自滿"，"我虽然因此受到批評，也决不灰心丧气"，但是"不"、"虽然"之类無論如何也跟"所以"联不到一塊。这样，也就可以理解葛信先生所引証的下面这一句話为什么不能把"因此"改为"所以"了：

（13）其次是难解之处，忠实的譯者往往会有注解，可以一目了然，原書上倒未必有。但因此也常有直接譯錯誤，而間接譯却不然的时候。（魯迅，論重譯）

二、上一句有"因为"，"由于"之类提示原因或理由的詞时，后面就只能用"所以"而不能用"因此"連接。这是因为"因此"本身就已經包含着"因为"，"由于"的意思了。下面这句話的"所以"就不能換成"因此"：

（14）因为矛盾的各各特殊，所以造成了个性。（毛澤东选集，307頁）

三、"因此"只能用在"原因"或"理由"的后面，而"所以"既可用在"原因"或"理由"的后面，也可以用在前面，第二段的例（1）就是用在前面的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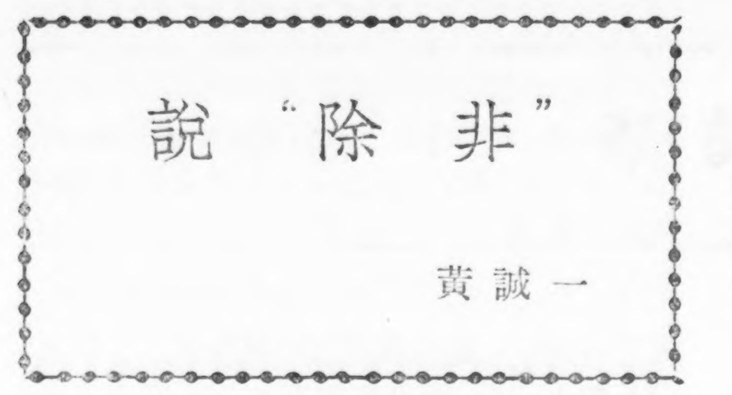
---

① 葛信：《"所以"和"因此"》，載《語文学習》总第32期。

本刊連載的《中国語言学史話》本期因故暫停一次。

本刊截至1956年12月底所出版中国語文叢書的目录已載本期封底，請讀者注意。

本刊編輯部



說"除非"

黃誠一

一　釋义

"除非"一詞，張相《詩詞曲語辞匯釋》解釋說："除非是，假設一例外以見其只有此也。…省去是字，則曰除非"。① 俗語"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把"除非"換成"只有"，意甚通順。因为"人不知"与"己莫为"是相容的兩个意思，"己莫为"是"人不知"的唯一条件。"除非"是否定的否定，比表示肯定的"只有"更加有力。吳檢齋先生說"'除非'等于'非非'，'非非'等于'是'"。② 鮑幼文先生說"除非有除此皆非的意思"，也認为是肯定語气。③ 但是現代汉語中它的用法混乱了，"除非有病，他才請假"和"除非有病，他不請假"，相反的兩句話表达相同的意思，于是發生了"同詞异訓"的事。呂叔湘先生总括这种情况說④：

用"除非"的句子有下面这几种格式：

（1）除非你去請他，他不会来。

（2）除非你去請他，他才会来。

（3）倘若要他来，除非你去請。

（4）除非你去請他，否則他不会来。

第一句的"除非"等于"倘若…不"，其余三句的"除非"等于"只有"或"必須"。照字面講，"除非"应該作"倘若…不"講；那么(2)(3)兩种都应該用"省略"来解釋：(2)"除非你去請他，(他不会来；只有你去請他)，他才会来"；(3)"倘若要他来，(只有你去請)；除非你去請，(他不会来)"。(4)是連用省略都难解釋。但是从历史上考察，(2)和(3)很早就有，而且一直很普通，(4)晚些，但是也普通，倒是(1)既不早，也不很普通。可見"除非"原来就只当"只有"講，到了現代才有人照字面解釋成"倘若…不"，說不定还受了点外国語的影响(英語 unless)。

呂先生說"(1)既不早，也不很普通"，这是事实，因此不宜用(1)例強使后三例就范。如果用(2)(3)(4)普通的用法，来解釋既不早，也不很普通的(1)，或者較为順当，只要把(1)例認作(4)例省掉"否則"就行了。此外(2)(3)(4)例都可釋作"只有"，非常明确；只是(1)例稍为迂迴，但可免去同詞异訓。

二　演变

"除非"一詞始見于宋人語录和詞。語录接近白話，詞也不避俗語，因此出現于書面。后此的詞曲小說中就广泛应用。例如：

1 学者若有絲毫气在，必須进力；除非無了此气，方可休也。(朱子語类)

2 若問相思甚了期，除非相見时。(晏几道詞)

3 欲写相思，除非天样紙。(董西廂)

4 只除非教呼延將軍賺开城門，唾手口得。(水滸，58)

5 除非往荊州取关云長来，方可与敌。(三国演义，65)

6 除非少爷賞我个本錢，才可以回家养活母亲。(儒林外史，32)

以上例1、4、5、6是"除非…才…"式，即呂先生例中的(2)式；例2、3是"若要…除非…"式，即呂先生例中的(3)式。呂先生說(2)和(3)很早就有，而且一直很普通，这句話是对的。間或还有上述兩式合用的例子：

7 要破此法，只除非快叫人去薊州取公孙胜来，便可破得高廉。(水滸，52)

8 若要病好吓，除非子孝父心寬，方才可救。(琵琶記23出，代尝湯藥)

9 如要解冤釋恨，除非倚仗佛法，方可懺罪消灾。(醒世姻緣，100)

"若要…除非…方才…"三項，就是鮑幼文先生所說的"要求、条件、效果"。但由这三例看来，"要求"和"效果"的內容其实是一样的，因此三項俱备的句子很少見，一般只用兩項。但間或也有只提"条件"一項，"要求"或"效果"蘊而不露的。例如：

10 我有百日血光之灾，[要消此灾，]只除非出去东南一里之外躲避。(水滸，60)

11 憑他嫁到誰家，也难出我的手心；[要想出我手心，]除非他死了或是終身不嫁男人。(紅楼夢，46)

12 他們从来也不吓唬人，除非是那些汉奸們，[才吓唬人，]可我看着你又不像。(孙犁，風云初記，271)

胡适根据这种省略句，硬把"除非"解成否定連詞，同于 unless⑤。他既然堅持錯誤的結論，自然就否定正确的用法，認为"只除非得这三个，方才完得这件事"(即例1、4、5、6这种最早最普通的用法)"应該避免或廢止"。⑥ 这种对祖国語言的粗暴态度，必須堅决反对。

鮑幼文先生說"除非"的意义和用法一直很明白，到最近二三十年才發生了歧义。这是大致不錯的；不过时間还可以提前。胡适的《除非》發表于1922年，到現在已經35年了，用法的混乱可能还要早几年。从此以后，"除非有病，他才請假"和"除非有病，他不請假"，竟然表达相同的意思！例如：

13 除非你把大箱碰碎，我都白給修理。(老舍，駱駝祥子，9)

14 除非睡覺，一刻也不安生。(楊朔，三千里江山，18)

15 股份基金分記在各人的名下，不計利息，除非退社，不抽能回。(高級农業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第21条)

这就是呂先生所說的(1)式。怎么解釋呢？一是把"除非"解作"倘若…不"，認为否定連詞，同于 unless；但是这样解釋同历来的用法相抵触，且有"同詞异訓"之嫌，不足为訓。二是認为下文省掉了"否則"，即呂先生的(4)式的省略；这样解釋較为簡易，而且近年来也确实出現了下文有和沒有"否則"("不然")的兩种句式：

16 除非我們根本不承認汉語里有詞头、詞尾，否則还是

(轉26頁)

① 《詩詞曲語辞匯釋》，492—493頁。
② 轉引《胡适文存三集》，960頁。
③ 鮑幼文：《談除非》，見《語文学習》1955年1月号。
④ 呂叔湘：《語法学習》，92—93頁(1954年12月版)。
⑤⑥ 見《胡适文存三集》，967—970頁。

談語音对应关系

張拱貴

一 發音和讀字

每一个民族都有它的一个民族共同語。汉民族共同語就是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話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現代白話文著作为語法規范的普通話。

由于說汉語的人多，汉語分布的地区广，加上过去交通不便，又長期停滯在封建社会，所以直到現在汉語的方言还是相当分歧。"許多严重分歧的方言妨碍了不同地区的人們的交談，造成社会主义建設事業中的許多不便。"① 因此努力推广普通話就成了当前的一項重要的政治任务。

方言的分歧主要表現在語音方面，其次是一些常用的詞彙，語法的差別不大。

汉語的方言虽然复杂，它們本是同一語言的支流，都是从古代汉語發展出来的。各方言之間，在語音系統上存在着相当規律的轉变关系。"方音的哪一类音，在北京音里發那一类音，这里头是有規律的，学的人掌握了这些規律，就不必一个一个音死学，而且正音也比較容易。"② 这就是說，各方言区域的人学習北京語音是有捷徑可寻的，只要掌握了其間的对应关系，就用不着零碎地、一个一个字地学，而可以有系統地、一批批字地学。

各地方音跟北京音有相同的地方，也有不同的地方。所謂学習北京語音，其实就是学習方音跟北京音不同的地方，至于相同的地方，当然就用不着学習。

各地方音跟北京音的不同，总說起来不外發音（音值）不同和讀字不同兩个方面。比方北京的 ʐ、ꞔ、ʂ，吳語方言就沒有（苏北很多地方也沒有，象鹽城、如皋、南通）。凡是北京有而方言里沒有的音，首先要学会發音；發音准确了，然后講究讀字，比方吳語方言的人学習北京語音，首先要学会 ʐ、ꞔ、ʂ 这几个音；但光学会 ʐ、ꞔ、ʂ 还不够，进一步还要把它們用在适当的地方，也就是說还要記得哪些字在北京是讀 ʐ、ꞔ、ʂ。南京本来有 ʐ、ꞔ、ʂ，南京人学習北京語音，这几个音是不用学了，可是在讀字上面他們还要注意。比方"爭、撑、初、愁、师、士、事、瘦、生、省"这些字，南京念 z、c、s，不是讀 ʂ、ꞔ、ʂ。因此尽管南京人嘴里有 ʐ、ꞔ、ʂ，对于上面这些字，他們同嘴里沒有 ʐ、ꞔ、ʂ 的苏州人一样，也要从头儿学起。

有时候，北京的某些音素方言里并不缺乏，可是音素的配合方式不同。比方泰州有 h，也有 u，可是 h 却不跟 u 相拼。北京念 hu 的一些字如"呼、胡、虎、互"，泰州念 fu，跟"夫、符、府、富"同音了。泰州人学習北京語音，單个的音素 h 和 u 可以不用学了，可是 hu 这样一种配合方式，他还得从头儿学。換句話說，他还得先学 hu 的發音，学会了 hu 的發音，然后去分辨那些字讀 hu，哪些字讀 fu。

有时候，某些音方言里不是沒有，可是系統不相干。比方北京有 bo，po，苏州也有 bo，po。可是北京讀 bo，po 的是"跛、破"这些字，苏州讀 bo，po 的是"把、怕"这些字，系統不同。而北京的"跛、破"苏州讀 bu，pu，跟"补、鋪"同音了。苏州人学習北京語音，bo，po，bu，pu 这些音不用学了，可是"把、怕""跛、坡""补、鋪"这些字的标准讀音还是要从头儿学。

总之，学"發音"和学"讀字"（正音）是校正方音、学習北京語音的兩大部份，也是兩大步驟。学發音就是要学会拼音字母，学会一些方言里沒有的"新音"，能依照注音准确地拼讀。这是一种口耳技能的訓練。学讀字就是要結合語言实际，学会每个具体的字或詞的

① 見《国务院关于推广普通話的指示》。

② 張奚若：《大力推广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話》。

标准讀音。校正字音要在發音准确的基础上来进行。某个字或某些字在北京是怎样念的，如果必須看着注音才讀得出来，那么我們并沒有眞正掌握北京語音。必須随时留意記忆，能把三千多常用字的标准音逐漸运用到自己的語言中去，取方音而代之，才算得眞正学会了北京語音。

学發音，最好是通过比較，比較自己方音和北京音的相同之点，相异之点，这样就可以較快和較准地掌握北京語音的特点。校正字音的有效办法是应用对应規律，懂得对应規律就可以应用类推法，收到举一反三，聞一知十的效果。

二 什么叫做对应关系

对应关系并不是什么深奥的东西，發現和掌握本地方音和北京音之間的对应关系，也不是一件难事情。事实上，凡是会說兩种方言或学过北京語音的人，都在不同程度上运用过对应关系。比方一个南京人或苏州人学習北京語音，当他对于北京話的"精＝京，焦＝交，尖＝坚，奬＝講"这类字学多了，以后碰到"將、进、酒"这类的字，就会用类比的方法，把它們改讀为"江、禁、九"。換句話說，他懂得方言里的 zi，北京話都把它讀为 ɥi。方言的 zi＝北京的 ɥi，这就是一条重要的对应規律。如果他更留心一点，他会發現方言里的"先前""齐心""想笑"等等，北京話要念得同"掀、鉗""旗、欣""响、效"一样。換句話說，方言的 zi, ci, si＝北京音的 ɥi,qi,xi，这就是一条比較完整的对应規律。又比方一个常州人学習北京語音，他知道了一只狗的"狗"北京話念 gou，这类字他学多了，以后碰到哪怕他从来沒有听見过的字，例如"手头""走后"，他也会用类比的方法，把这字的韵母改为 ou。常州的 ɘi＝北京的 ou，这个公式就是一条重要的对应規律。又比方一个徐州人学習北京語音，他發現北京話"懂不懂"的調子很象自己念"东不东"的調子，这类字他念多了，以后他碰到了"早不早"，也就会照自己念"糟不糟"的調子去讀它；碰到了"胆子"，也就会照自己念"單子"的調子去讀它。把这条規律写下来，就是徐州陰平調値相当于北京上声調値。

由此可見，学習北京語音其实就是拿自己方言的某一类音去和北京的某一类音相适应：相同的不必改，类似的注意分辨，不同的就得特別学習。对应关系不是別的，它是一种語言表現在各个方言間（或历史發展阶段中）的語音变化；这种音变存在着一定的規律，这种規律就叫做語音对应規律。

确定各地方音跟北京語音的适应情形（对应規律），对于推广北京語音有極重要的意义。"各地的方音，跟北京語音的对应比較各不相同，各各找出規律来，得靠方言調查和科学研究，那是語言工作者的事。但是敎語音的人必須掌握本地的方音跟北京語音的对应比較，因为这样才容易指导本地人学会北京語音。"（張奚若《大力推广以北京語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話》）对应規律是学習北京語音的桥樑和捷徑。"只有掌握了方言和普通話的对应关系，才便于有效地敎学普通話。"①

由于語言自身發展的复杂性，加上汉語各方言都經过了漫長的曲折的演变过程，因此彼此間的对应关系就变得复杂，整整齐齐的一对一的关系固然有，但大多数例子当中却是你分我合，我分你合的錯綜关系。我們不能把語音对应規律看作数学里的公式一样，須知对应的情形往往只發生在一定的条件之下；并且对应規律只能抓住和固定那主要的东西，免不了有例外的情况。因此在寻找方音跟北京語音的对应規律时，要全面而細心地考察，如果不是簡單的一对一的关系，就得把彼此轉变的一定条件找出来；如果有例外，就得把个别事实列举出来。說明了条件，运用規律的人才可能遵守应用的范圍，而不至于犯机械类推的錯誤。比方吳語的 z, c, s 只有在拼 i, y, 时才改为 ɥ、q、x。浦东的h，只有在拼 u 时，才改为 f：灰＝飞，荒＝方。

三 音类和音值

各个方言都有它自己的語音系統，因之

① 見1955年10月26日人民日报社論《为促进汉字改革、推广普通話、实現汉語規范化而努力》。

各地方音跟北京音的对应比較也就各不相同。这里不是要去考察某地方音跟北京音的具体对应关系，而是試圖概括各地方音（也就是各地方音跟北京音）在对应上的共同之点，找出它們之間的一般的对应类型。应用这几种类型就可以帮助我們去發現自己方音跟北京音之間的一些重要的对应規律。

要說明語音的对应关系，先要說明音类和音値，因为各种对应关系不过是从音类和音値的分合异同中归納出来的結果。

音类就是字音的归类。根据某个方言的語音系統，把讀音相同的一些字归到一起，所得到的就是这个方言的音类。比方北京話里，声、韵、調三方面都相同的有 1284 个音节；如果不計声調，光是声韵相同的就只有 411 个音节；如果單就声母是否相同或韵母是否相同来看，北京的声类只有 21 类，韵类只有 37 类（6 个母音，28 个复合音，加上 eh（ㄝ）、er（ㄦ）、I（ㄭ）三个）；如果單就声調来看，北京的調类只有陰平、陽平、上声、去声四类。每个方言都有它自己的語音系統，换一个方言，音类的数目可能就和北京的不一样。比方苏州方言，有 33 个声类，45 个韵类（包括入声韵），7 个調类，580 个音节，（入声在內，非入声不計声調），这就是苏州方言的音类。所有汉字的拼法和讀音都不出这些音类的范圍。

音値就是各个音类的实际讀法。比方北京話的 ba、bá、bǎ、bà、是 1284 个音节中的 4 个音类的讀法。g、k、h 是 21 个声类中的 3 个音类的讀法，a、o、e、i、u、y 是 39 个韵类中的 6 个音类的讀法。

音类相同，是說甲方言里讀为相同一类音的一些字，在乙方言里也讀为相同的一类音。比方北京話“包、苞、胞、褒、宝、飽、保、褓、堡、葆、报、暴、爆、豹、抱、鉋、鮑”这些字的韵母都相同，都念 au；在江苏各个方言里，这些字的韵母也都相同（例如揚州、常州都念 au，南通、苏州都念 ɐ（ㄜ），丹陽、常熟都念为一种很开的 o。音类虽然相同，音値可不一定相同）。

音类不同，是說甲方言里讀为相同一类音的一些字，在乙方言里不讀为相同的一类音。比方下面每一对字在北京都是同音的：

班＝般，盼＝判，蛮＝瞞，攤＝貪，
贼＝罕，难＝男，斬＝展

这些字的韵母都是 an。可是在吳語方言和苏北大多数地方，它們都不是同音字。“班、盼、攤、难、贼、斬”是一类，同一个韵母（eh）；“般、判、瞞、貪、男、罕、展”又是一类，另是一个韵母（on）。

音値相同，是說甲方言有这么一个音，乙方言也有这么一个音。比方北京有 b、p、m，江苏各地方言也有 b、p、m；北京有 ei，如皋、南京、金壇、江陰、常州、無錫等处也有 ei。但是在北京是“悲、梅、飞、类”等讀 ei，在常州等处是“否、謀、头、走、口”等讀 ei，系統上（也就是音类上）彼此不相干。这一点要注意。

音値不同，是說甲方言有这么一个音，乙方言沒有这么一个音。比方江苏方言（除南京一帶）有 v（ㄪ），北京沒有；北京有 r，江苏方言沒有这个音。又如北京有 ly（驢、呂、旅、慮、律），如皋、無錫、苏州沒有这个音。

四 对应关系的类型

根据各个方言間音类和音値的分合异同，可以把其間的轉变情形大体归納为下列六种类型，这六种类型，可以用六种符号来表示：

1. 相同＝	2. 相当－
3. 合并≻	4. 分化≺
5. 搬家∽	6. 錯綜×

1. 相同 某些字，在甲方言和乙方言里面不但音类相同，音値也相同，这就構成相同关系。例如：

北京、江苏 } b 巴波碑苞边班奔比标兵布

北京、江苏 } uŋ 东通农龙弓空烘紅中冲虫宗匆从

北京、徐州 } 去声 ˥˩（51）：霸到看害見再印

凡是方音跟北京音相同的地方，就用不着改，用不着学。但是哪些字是方言跟北京

話相同的，这就得經过全面的考察和比較。

2 相当　某些字，在甲方言和乙方言里面如果音类相同而音值不相同，这就構成相当关系。例如：

北京 ɥi, qi, xi｝糾見金京居巧鉛輕区曉休限虛
贛榆 gi, ki, hi｝

北京 au｝包抛跑毛刀桃劳高招超燒
南通 ɵ｝

北京 ˥(55)｝陰平：班抛他湯家花周商宗生
南京 ˧˨(32)｝

“相同”和“相当”就是所謂“一对一”的关系。从方音改从北京音，如果音类相同，只是音值不同的話，就可以放心用类推的方法，只要把某某声母全变为某某声母，某某韵母全变为某某韵母，某某調值全变为某某調值就行了，不必一个字一个字去死記。“一对一”的关系最簡單，改起来最不費力。不过要注意例外，例如北京的 uŋ 韵字，吳語方言也都念 uŋ，可是“农”字有念 yŋ 韵的。

3 合幷　某些字，在甲方言里面讀为一类音，在乙方言里面分讀为几类音，从乙方言改从甲方言，就要把自己分开的音合幷起来。音类不同（音值不同或一部分音值相同），由分到合，这就構成合幷关系。音值不同的，例如：

北京　ʐ
知周眞正中　暫陣丈　者展專准壯
南通　z　c　ɥ

北京　an
班蛮炭敢含殘　搬瞞探捍寒蚕
如皋　ien(ㄧㄢ)　on(ㄨ)

北京　ai
敗帶泰債蔡　胎該开再栄
宝山　a　eh(ㄝ)

北京　去声
报 販 到　抱 范 稻　暴 飯 盗
冻 汉 救　动 旱 臼　洞 汗 旧
無錫　陰去　陽上　陽去

一部分音值相同的，例如

北京　ɥ、q、x
几今欺輕希新　挤津妻亲西心
吳語　ɥ、q、x　z、c、s

北京　○(零声母)
爱安欧袄恩骯　鄂熬額碍藕昂
苏州　○　ŋ

方言里面分得很細，而北京音当中不分辨的音是学起来最不麻煩的一类，只要記得方言里某某不同的声音在北京合幷成某某一种声音就行了。当然，音值不同的时候，第一步先要学会發音。

4 分化　分化跟合幷正相反。某些字，在甲方言里面分为几种不同的声音，在乙方言里面合为一种声音，从乙方言改从甲方言，就要把自己不分的声音照甲方言改讀为几种不同的声音。音类不同（音值不同或一部分音值相同），由合到分，这就構成分化关系。音值不同的，例如：

北京　f　u
肥費飯坟憤房符腐　微味万文問亡無务
吳語　v(万)

北京　ai　ei　an　uai　ui　uan
埋来再妹雷杯慢蘭难衰帅揣堆吹岁賺
苏州　eh(ㄝ)

北京　陰平　陽平　上声　去声
一缺鴨出白敌革族法笔渴嘱木踏六月
揚州　入声

一部份音值相同的，例如：

北京　z、c、s　ʐ、ɕ、ʂ
子早奏催草私三　紙找縐吹吵师山
吳語　z、c、s

北京　in　iŋ
宾憑民今亲辛音　兵平明京輕星英
江苏　in(或 iŋ)

北京　an　aŋ
班單干蘭陝官船　邦当剛郎窗光床
南京　aŋ

北京　陰平　陽平
批通灰欺星川虽　皮同回齐形船随
丹陽　平声

方言混而北京音当中要分辨的音，一定要練習分化。音值全不同的就全部要改，不是改成同一种声音，而是改成兩种或多种声音：一部分这么改，一部分那么改。一部分音值相同的，就一部份改，一部份不改。把不該改的改了，就是矯枉过正。比方 n、l 不分（南京）的人，他知道自己的方言沒有 n，就努力多用 n，把"李"字念成"你"字，把"老路"念成"惱怒"，这就过了火了。

5 搬家　某个音，甲乙兩个方言都有，可是系統不相干。音类相同，音值不同，彼此却可以互換，这就構成搬家关系。例如：

北京　丕煤美非 } ei
常州　剖謬謀否

这就是說，常州人可以拿自己讀"剖"的音讀北京的"丕"，北京人可以拿自己讀"美"的音去讀常州的"謀"。又如：

北京 陰平 } ˥(55)　北京 上声 } ˨˩˦(214)
鎮江 去声　高淳 去声
北京 陽平 } ˧˥(35)
宝山 陽去

6 錯綜　錯綜的情况多种多样，有时是甲方言分別某种音，乙方言也有同样的分別，而所归的的字的分配法不完全一样。类数相同，音值也相同的，例如：

北京　s　ʂ
私死四　事师史　試矢始
南京　s　ʂ

北京　ei　ui
背賠美雷　堆推退最摧虽　追吹水归亏灰
射陽　ei　ui

音值不同的，例如：

北京　ei　ui
背賠美雷　堆推退最摧虽追吹水　归亏灰
苏州　eh(ㄝ)　ue(ㄨㄝ)

一部分音值相同，例如：

北京　hu　u
呼灰荒煥　胡回黃換　吳为王完
苏州　hu　hhu(ɣ˘)[ɦu]

彼此互混的，例如：

北京　c　s　ʂ　x
此采草慈才　寺随訟　山沙生　心小曉希香
苏州　c　zh(ʆ)[z]　s　x

北京　uŋ　eŋ　en
东通龙中从　蹦猛風灯耕蒸　眞深跟
吳語　uŋ　en(或 eŋ)

在南京，"蹦、猛、風"和"灯、耕、蒸、眞、深、跟"同韵，跟其他方言的分类法不同。又如：

北京　陰平　陽平
伸商詩　湿失　十食实　时蛇池
南京　陰平　入声　陽平

北京　陰平　陽平　上声　去声
發脫博結白独跌縛給撒眨迫或璧六玉
徐州　陰平　陽平　上声　去声

方言間的对应关系可能不止这么几种，上面提到的是比較常見的有共同性的六种类型。此外象高邮、宝应，n、l 往往随便讀，吳語方言的 en 和 eŋ，in 和 iŋ 也可以互換。这种情形，就不包括在上列六种关系之內。对于这种情形，应該注意把它們分开，讓每一个字固定地讀一个音，例如，"腦"讀 n，"老"讀 l；"难"讀 n，"蘭"讀 l。

怎样記詞彙和語法例句*

李　荣

怎样記詞彙和語法例句，《汉語方言調查簡表》和《方言調查詞彙手册》前头已經有“說明”。这里再举些例子，补充說明一下。

一　怎样記詞彙

記詞彙要請本地人逐条翻譯，本地人怎么說就怎么記。發音合作人有时候怕說得太土，别人見笑，願意說些書本上有的或者先生敎过的，不願意說乡下人用的，一时写不出字来的。我們一定要同發音合作人說清楚，調查方言不單不怕土，并且越土越好，免得把学生腔和藍青官話当作方言記下来。比方說我你他的“他”（簡表第 4111 条，詞彙手册 19 面）方言有“佢、渠、伊”等說法，因为白話文平常都用“他”字，普通話也說“他”字，發音合作人不仔細想，很容易就說出一个“他”字。我們一定要追問一下，乡下不識字的人有沒有別的說法。

方言之間詞彙的不同有兩个方面，一是各地用字不同，二是同一个字各地用法不同。比方北京說“吃飯、喝茶、抽烟”，“飯、茶、烟”前头的动詞全不同。广州說“食飯、飲茶、食烟”，“飯”和“烟”前头都用“食”，“茶”前头用“飲”。苏州說“吃飯、吃茶、吃烟”，無論“飯、茶、烟”前头一律用“吃”。“飲、食”兩个字广州常用。北京說“飲食不佳”是胃口不好的意思，“鳥食、猪食”是餵鳥、餵猪的东西，“肚子里有食”是說吃了东西不消化，“肚子里沒食”是說肚子是空的。这些用法都和“食飯、飲茶”不同。北京“食”字平常不作动詞用，說“飲酒”是轉文，說“喝酒”才是口語。（北京“飲牛”的“飲”去声，是給牛水喝的意思。广州說“畀牛水飲”，“飲”字陰上。）北京說“人很胖”，“鷄很肥”，指人指动物用字不同。广州一律用“肥”，不分人和动物。北京广州都用“脚”字，可是意义不全一样。广州的脚有广义有狭义，广州狭义的脚相当于北京的脚，广州广义的脚包括北京的脚、小腿、大腿。北京的“小腿”广州叫“脚瓜瓤”[kœk˨ kua˥ nɔŋ˥]，北京的“大腿”广州叫“大髀”[tai˨ pei˧˥]。

方言里头同义詞意义的差别要仔細說明。比方南昌也說“放”，也說“擱”，意思不全一样。“放”指随便放东西，“擱”指放到一定的地方，如抽屜里等。梅县“泥、爛泥、泥团”意思略有不同。“泥”是松的泥土，“爛泥”是湿的泥土，“泥团”是成塊的土。

有些詞要說明用的上下文意思才显豁。河南有些地方吃晚飯叫“喝湯”。梅县早飯叫“朝”[tsau˦]，“午飯”叫“晝”[tsu˥˧]，“晚飯”叫“夜”[ia˥˧]，这些字都要和“食”[sɛt˥]、“做”[tsɔ˥˧]等字連用。梅县“石灰”[sak˥ fɔi˦]也叫“灰”，“灰”字平常指“塵灰”或“炭灰”，当石灰講限于和动詞“燒”字“担”字等連用。

記詞彙的时候特別要注意字音的变化，例如声母的变化，韵母的变化，声調的变化，加“兒”加“子”引起的字音变化，兩个字合成一个音节等等。

声母的变化如广州“今”讀[kɐm˥˧]，“日”讀[iɐt˨]，“今日”讀[kɐm˥˧ iɐt˨]或[kɐm˥˧ mat˨]，[-m i-]变成[-m m-]。杭州“十”字讀[zoʔ˦]，“年三十”讀[꜀niẽ sɛ̃˦ səʔ˥]，“十”字声母由濁变清。

韵母的变化如梅县“今”讀[kim˦]，“年”讀[ȵian˩]，“日”讀[ȵit˦]，“今年”讀[kin˦ ȵian˩]，“今日”讀[kin˦ ȵit˦]，[-m ȵ-]变成[-n ȵ-]。

声調的变化另外討論。

---

* 这是敎育部和中国科学院語言研究所合办的普通話語音研究班講义的一部分。

兩个字合成一个音节是汉語里常見的現象。如北京"兩个"合成"倆"[ᶜlia]，"三个"合成"仨"[sa˥]。又如不用"不用"合成甭[꜁pəŋ]，用字去声，不字在去声前讀陽平，所以"甭"讀陽平。苏州"勿(不)"讀[fəʔ꜀]陰入，"要"讀[iæ꜄]陰去，"勿要"合起来写成"嫑"，讀[fiæ꜄]陰去，声調和"要"字一样。广州"三十"[sam˥˧ sɐp˨]合成"卅"[sa˥˧]，"二十"[i˨ sɐp˨]合成[ia˨]。

二 怎样記語法例句

記語法例句也要請發音合作人逐条翻譯，需要特別注意的地方已經在字底下加上圓点。主要是句法的异同和虛字的用法，比方北京說"你到哪兒去？我到城里去"。广州說"你去边道？我入城。"梅县說"唔去□□[nai˥˧·iɛ]？厓去城肚□[·uɛ]。"

广州 nei˩˧ hɵy˧ pin˥ tou˨？
你 去 边 道

ŋɔ˩˧ iap˩ sɛŋ˥。
我 入 城

梅县 n˩ hi˥˧ nai˥˧ ·iɛ？
唔(你) 去 □ □(哪里)

ŋai˩ hi˥˧ saŋ˩ tu˧˩·uɛ。
厓(我) 去 城 肚 □(里)

广州和梅县的句法和北京不同。北京用兩个动詞"到…去"，表示地点的名詞放在中間。广州和梅县用一个动詞，表示地点的名詞放在动詞后头。梅县的□[·ɛ]相当于"里"字，在[-i]后头讀[·iɛ]，在[-u]后头讀[·uɛ]。

北京說"給我一本書"，广州說"畀一本書我"，梅县說"分一本書分厓"。

广州 pei˧˥ iɐt˥ pun˧˥ sy˥˧ ŋɔ˩˧
畀 一 本 書 我

梅县 pun˧ it˧ pun˧˩ su˧ pun˧ ŋai˩
分 一 本 書 分 厓

北京、广州、梅县三处的句法都不同，北京广州都用一个动詞，北京"我"在"一本書"之前，广州"我"在"一本書"之后。广州梅县"我"都在一本書之后，梅县重复动詞，广州不重复动詞。

北京說"你告訴他"，广州說"你話畀佢知"，梅县說"唔話佢知"，浙江溫嶺說"尔搭渠講。"

广州 nei˩˧ ua˩ pei˧˥ k'ɵy˩˧ tsi˥˧
你 話 畀 佢 知

梅县 n˩ va˥˧ ki˩ ti˧
唔(你) 話 佢 知

溫嶺 n˧˩ təʔ gie˧˩ kɔ̃˥˧
尔(你) 搭(和) 渠(他) 講

四处的句法都不一样，北京的句法最簡單，主語——动詞——宾語。广州梅县句法大致一样，"佢"是他前头动詞的宾語，又是他后头动詞的主語。广州和梅县的不同，在于广州比梅县多用一个动詞，梅县是"話"，广州是"話畀"，連用兩个动詞。(比較：北京"你教我唱歌"，也可以說"你教給我唱歌"。)溫嶺"尔搭渠講"，"搭渠"是动詞加宾語，放在动詞"講"前头修飾他。"搭渠"也可以合成一个音节讀[te˧˩]。

虛字的用法各方言也常有不同。北京

他的書[t'a˥·tə ʂu]。

这个吃得，那个吃不得。[tʂɤ˥˩·kə tʂ'ʅ˥·tə，na˥˩·kə tʂ'ʅ˥·pu tə]。

拿得动[na˧˥·tə tuŋ˥˩]。

重得連我都拿不动了。[tʂuŋ˥˩·tə lian˧˥ uo˨˩˦·tu na˧˥·pu tuŋ˥˩·lə。]

这些例子里头，"的"字和"得"字都讀輕声[·tə](例子里有些"得"也有人写作"的")。在广州話里，和这个輕声[·tə]相当的有"嘅"[kɛ˧]，"得"[tɐk˥]，"到"[tou˧]三个字。"他的書"广州話是佢嘅書[k'ɵy˩˧ kɛ˧ sy˥˧]；"这个吃得，那个吃不得"，广州話是

呢啲野食得，嗰啲野唔食得。[nei˥ ti˥ iɛ˩˧ sek˩ tɐk˥，kɔ˧˥ ti˥ iɛ˩˧ m˧˩ sek˩ tɐk˥]

"拿得动"广州話是

拎得起[leŋ˥ tɐk˥ hei˧˥]；

"重得連我都拿不动了"广州話是

重到連我都拎唔起啦[ts'oŋ˩˧ tou˧ lin˧˩ ŋɔ˩˧ tou˥ leŋ˥ m˧˩ hei˧˥ la˧]。

三 方言里的"兒"

名詞帶"兒"是汉語里头非常普遍的現

象。有些方言"兒"自成音节，有些方言"兒"是上一音节的韵尾，这兩种現象都可以叫"兒尾"。北京話和其他一些方言，"兒"不自成音节，也不是上一音节的韵尾，而是上一字韵母加卷舌作用。比如"花"[꜀xua]，"花兒"是[꜀xuar]，不是[꜀xua·ər]。我們用[-r]表示前一个元音卷舌，[ar]是卷舌的[a]，[ər]是卷舌的[ə]，不是先發[a]、[ə]后卷舌。这种現象叫"兒尾"就不大合适，可以叫"兒化"。有些字原来韵母不相同的，"兒化"以后变成同音了，比如"褂子"的"褂"[kua꜄]和"罐头"的"罐"[kuan꜄]本来不同音，兒化以后"小褂兒"和"小罐兒"就同音[꜂ɕiau kuar꜄]。北京的卷舌韵母，除"兒、而"[꜁ər]、"耳、洱、尔"[꜂ər]、"二、贰"[ər꜄]等字以外，一律是兒化韵。北京各种韵母和兒化韵的关系如下：

北京韵母	北京兒化韵
a, ai, an	ar
ia, ian	iar
ua, uai, uan	uar
yan	yar
ɤ	ɤr
o	or
uo	uor
ie (陰平, 陽平)	ier
ye (陰平, 陽平)	yer
ɿ, ʅ, ei, ən	ər
ie (上声, 去声), i, in	iər
uei, uən	uer
ye (上声, 去声), y, yn	yər
u	ur
au	aur
iau	iaur
ou	our
iou	iour
aŋ	ãr
iaŋ	iãr
uaŋ	uãr
əŋ	ə̃r
iŋ	iə̃r
uŋ, uəŋ	uə̃r
yŋ	yə̃r

少数北京人(年老的一輩)名詞帶"兒"是加輕讀的"兒"字，自成音节，不影响上一字的韵母。这一派讀音"花兒"是[꜀xua·ər]，"小褂兒"是[ɕiau kua꜄·ər]，"小罐兒"是[꜂ɕiau kuan꜄·ər]。北京近郊的涿县，"兒化"多数加卷舌作用，例如"小櫃兒"和"小棍兒"同音，都是[꜂ɕiau kuər꜄]。少数加輕音"兒"字。例如"树枝兒"[ʂu꜄ ꜀tʂʅ·ər]。有时候兩种办法都可以，例如"瓤兒"[꜁ʐãr]或[꜁ʐaŋ·ŋər]，"(鷄蛋)黃兒"[꜁xuãr]，或[꜁xuaŋ·ŋər]。

"兒化"加卷舌作用的方言，要注意加上卷舌作用，韵母有什么变化。現在从郑州話举些例子：

疤	꜀pa	瘡疤兒	꜀tʂʻuaŋ ꜀par
鏟	꜂tʂʻan	小鏟兒	꜂siau ꜂tʂʻar
帶	tai꜄	鞋帶兒	꜁ɕiɛ tar꜄
車	tʂʻɛ	小車兒	꜂siau tʂʻar
芽	꜁ia	豆芽兒	tou꜄ ꜁iar
烟	꜀ian	香烟兒	꜀ɕiaŋ ꜀iar
花	꜀xua	紅花兒	꜁xuŋ ꜀xuar
官	꜀kuan	当官兒	꜀taŋ ꜀kuar
縫	fəŋ꜄	細縫兒	si꜄ for꜄
狗	꜂kou	小狗兒	꜂siau ꜂kor
油	꜁iu	加油兒	꜀tɕia ꜁ior
領	꜂liaŋ	衣領兒	꜀i ꜂lior
套	tʻau꜄	手套兒	꜂ʂou tʻər꜄
歌	꜀kɤ	唱歌兒	꜀tʂʻaŋ ꜀kər
苗	꜁miau	树苗兒	ʂu꜄ ꜁miər
黃	꜁xuaŋ	蛋黃兒	tan꜄ ꜁xuər
活	꜁xuɤ	做活兒	tsu꜄ ꜁xuər
角	꜀tɕyɤ	牛角兒	꜁niou ꜀tɕyər
絲	꜀sɿ	鉄絲兒	꜀tʻiɛ ꜀sər
枝	꜀tʂʅ	树枝兒	ʂu꜄ ꜀tʂər
黑	꜀xəi	擦黑兒	꜀tsʻa ꜀xər
針	꜀tʂən	小針兒	꜂siau ꜀tʂər
米	꜂mi	小米兒	꜂siau ꜂miər
信	sin꜄	捎信兒	꜀ʂau siər꜄
櫃	kui꜄	書櫃兒	꜀ʂu kuər꜄
棍	kun꜄	冰棍兒	꜀piŋ kuər꜄
驢	꜁ly	毛驢兒	꜁mau ꜁lyər
群	꜁tɕʻyn	人群兒	꜁ʐən ꜁tɕʻyər
路	lu꜄	小路兒	꜂siau lur꜄
葱	꜀tsʻuŋ	小葱兒	꜂siau ꜂tsʻur

有些方言，"兒化"以后，韵母大为簡化。比方四川荣昌，所有的韵母"兒化"以后合并

成四个：[ɜr]、[iɜr]、[uɜr]、[yɜr]①。例如：

杯杯兒	꜀pei ꜀pɜr
缸缸兒（水盂）	꜀kaŋ ꜀kɜr
橘柑兒	꜁tɕy ꜀kɜr
鬼灯哥兒（猫头鷹）	ᶜkuei ꜀təŋ ꜀kɜr
別針兒	꜁pʻie ꜀tsɜr
小刀刀兒	ᶜɕiau ꜀tau ꜀tɜr
眼眼兒	ᶜiɛn ᶜiɜr
电影兒	tiɛn꜄ ᶜiɜr
当官兒	꜀taŋ ꜀kuɜr
蛋黃兒	tan꜄ ꜁xuɜr
烟灰兒	꜀iɛn ꜀xuɜr
嘴嘴兒	ᶜtsuei ᶜtsuɜr
金魚兒	꜀tɕin ꜁yɜr
湯圓兒	꜀tʻaŋ ꜁yɜr

杭州"兒"字不論文白，都讀自成音节的[꜁l]。杭州的"兒尾"总是加"兒"字，自成音节，不影响原来的韵母。例如：

凳兒	təŋ꜄ ꜁l
瓢羹兒（羹匙）	꜁biə ꜀kəŋ ꜁l
筷兒	kʻuɛ꜄ ꜁l
索兒（繩兒）	soʔ꜄ ꜁l
茄兒	꜁dʑi ꜁l
帕兒（手絹兒）	pʻa꜄ ꜁l

甘肃省甘谷、通渭、武山一帶，加"兒尾"是加自成音节的[·z]，武山"兒"字文言讀[꜁ər]，白話讀[꜁zɿ]，"我有三个兒子"是[ᶜkie ᶜiu ꜀sa kue꜄ ꜁zɿ·tsɿ]。武山"兒尾"加輕讀[·z]音节，不影响前一字的韵母，例如：

刀欛兒	꜀tau pa꜄ ·z
唱歌兒	tʂʻaŋ꜄ ꜀kɤ ·z
小雞兒	ᶜɕiau ꜀tɕi ·z
核（橧）兒	꜁xu ·z
刀兒	꜀tau ·z
鍋兒	꜀kuɤ ·z
乖乖兒	꜀kuei ꜀kuei ·z

浙江义烏加"兒尾"的时候加[-n]韵尾，例如：

瓜	꜀kua	小金瓜兒（小南瓜）	ᶜsɯɤ ꜀tɕiən ꜀kua:n
書	꜀ɕy	小書兒	ᶜsɯɤ ꜀ɕy:n
鷄	꜀tɕi	小鷄兒	ᶜsɯɤ ꜀tɕi:n
牛	꜁ȵiəɯ	小牛兒	ᶜsɯɤ ꜁ȵiɤ:n
鞋	꜁ɦia	小鞋兒	ᶜsɯɤ ꜁ɦia:n
茶瓶	꜁dzua bən²②	瓶兒	꜁be:n
狗	ᶜkəɯ	小狗兒	ᶜsɯɤ kɤ:n꜄③
筍	ᶜsən	小筍兒	ᶜsɯɤ se:n꜄③
碗	ᶜua	小碗兒	ᶜsɯɤ ua:n꜄③
米	ᶜmi˨	早米兒	ᶜtso mi:n²④
馬	ᶜmua˨	小馬兒	ᶜsɯɤ mua:n²④
盞	ke꜄	小盞兒	ᶜsɯɤ ke:n꜄
凳	nən꜄	小凳兒	ᶜsɯɤ ne:n꜄
帽	mo²	小帽兒	ᶜsɯɤ mo:n²
笔	pie꜆	小字笔兒	ᶜsɯɤ zɯ꜄ ꜀pie:n⑤
鑿（动詞）	zua₂	鑿兒（名詞）	zua:n₂
口舌（舌头）	ᶜkʻəɯ dʑiɛ₂	小口舌兒（小舌）	ᶜsɯɤ ᶜkʻeɯ dʑie:n₂
		猪口舌兒（猪舌头）	꜀tsua ᶜkʻəɯ dʑie:n₂

有些字平常說話总是帶"兒尾"，如"簿兒"（本子）bu:n²，"鹿兒"lo:n，"盒"ɦɔ:n，"匣"ɦo:n₂。

从上述例子可以看出，加兒尾的时候延長元音，加[-n]。有时候元音还有变化，[əɯ]变成[ɤ:n]，[iəɯ]变成[iɤ:n]，[iɛ]变成[ie:n]。原来有[-n]尾的[ən]，变成[e:n]。凡是帶"兒尾"的字，都是長元音收[-n]尾。（至于調子的变化，見脚注，那是由連讀引起的，不是由"兒尾"引起的。）

以上說的种种加"兒"的現象，有的（加[·ər]或[-r]）一眼就看出来，知道是加"兒"，有的（加[-n]或[·z]）不容易一下子就看出来。比方义烏的"小碗兒"讀[ᶜsɯɤ ua:n꜄]，起初一看很可能認为就是"小碗"。因为"碗"字古音收[-n]，北京也收[-n]。仔細一想，[ᶜsɯɤ ua:n꜄]不能是"小碗"本来的讀音。因为义烏"碗"字單讀是[ᶜua]，而且"官"讀[ᶜkua]，"寬"讀[꜀kʻua]，"款"讀[ᶜkʻua]，"欢"讀[꜀xua]，"换"讀[ua²]，韵母都是[ua]，都沒有鼻音韵尾。可見[ua:n]和"碗兒"相当。同

① [ɜ]是比[ə]开的央不圆脣元音。

② "茶瓶"的"瓶"变調讀陽去。

③ "小狗兒"、"小筍兒"、"小碗兒"，"狗兒"、"筍兒"、"碗兒"变調讀陰去。

④ "早米兒"、"小馬兒"，"米兒"、"馬兒"变調讀陽去。

⑤ "小字笔兒"的"笔兒"变調讀陰平。

样，“官”是[꜀kua]，“小官兒”是[꜂sɯɤ ꜀kua:n，]“狗官兒”是[꜂kəɯ ꜀kua:n]。义烏“兒、尔、二”白話讀自成音节的[n]，文言讀[·ɦe]：

	白話音	**文言音**
兒	꜁n	꜁ɦe
尔	꜃n	꜃ɦe
二	n꜅	ɦe꜅

文言音是不帶“兒尾”的，白話音帶“兒尾”加[n]，加的就是“兒”字，不过作上一个字的韵尾，和上一个字合成一个音节罢了。“凳”字讀[nən꜄]，“凳兒”讀[ne:n꜄]，初看也可能認为是“凳”字文白兩讀，元音不同，不过和其他的例子对比之下，我們可以确定[ne:n꜄]是帶“兒尾”的格式。“凳”字本来已經有[-n]尾，不能再加[-n]尾，不过元音还是变成長元音了。“瓶”字“筍”字兒化的情形和“凳”字一样。

又如武山“刀欛”叫[꜀tɑu pɑ·z]，要是不知道“兒”字文言讀[꜁ər]，白話讀[꜁zɿ]，就不能确定[·z]是什么，而且誤会成“子”字。等到問出来“書本子”是[꜀sʮ ꜂pəŋ·tsɿ]，“兒子”是[꜁zɿ·tsɿ]，“鳥兒”是[꜂tɕiau:z]，“頑意兒”是[꜁ua i꜄·z]，就能完全确定[·z]是“兒”。

有些方言的变調相当于“兒化”，另外討論。

四　方言里的“子”

汉語有不少名詞帶“子”字，如“桌子、椅子、鼻子、瘸子”等等。这些“子尾”北京都讀輕声[·tsɿ]或[·tsə]。“魚子、蝦子、蚕子、蓮子”等等的“子”字重讀[꜂tsɿ]，保留“子”字本来的意思，和一般的“子尾”不同。帶“子尾”不能再“兒化”，重讀的“子”就可以“兒化”，例如“瓜子兒”[꜀kua ꜂tsər]、“鷄子兒”[꜀tɕi ꜂tsər]。

有些方言用特殊的方法表示“子尾”。河南郑州原陽一帶方言用[-u]韵尾表示。（我們还不能断定[-u]就从“子”来的，只能說[-u]尾相当于“子尾”就是了。）郑州“鼻、皮、笛、蹄、李、茄、叶、芽、脖、婆”等字讀音都不收[-u]，可是說到“鼻子、李子、脖子、老婆子”等等的时候，一律收[-u]。

鼻　꜁pi　“鼻子”叫　꜁piəu
皮　꜁p‘i　“皮子”叫　꜁p‘iəu
笛　꜁ti　“笛子”叫　꜁tiəu
蹄　꜁t‘i　“蹄子”叫　꜁t‘iəu
李　꜂li　“李子”叫　꜂liəu
（和楊柳的柳 ꜂liəu同音）
茄　꜁tɕ‘iɛ　“茄子”叫　꜁tɕ‘iau
（和桥 ꜁tɕ‘iau 同音）
叶　꜀iɛ　“叶子”叫　꜀iau
（和腰 ꜀iau 同音）
芽　꜁ia　“豆芽”叫　tou꜄ ꜁iau
（和搖同音）
脖　꜁pɤ　“脖子”叫　꜁pau
婆　꜁p‘ɤ　“老婆子”叫　꜂lau ꜁p‘au
（袍 ꜁p‘au）

这些加[-u]尾的字常常与原来的[-u]尾韵同音。如“李子”和楊柳的“柳”同音，“茄子”和“桥”同音，“叶子”和“腰”同音，“豆芽子”讀若“豆搖”，“老婆子”讀若“老袍”。这个[-u]尾不能解释为“兒化”，因为这个方言里也有“兒化”韵，如“小車兒”[꜂siau ꜀tʂ‘ar]，与北京“兒化”相当，“豆芽子”[tou꜄ ꜁iau]也叫“豆芽兒”[tou꜄ ꜁iar]已見上文。可見[-u]尾的作用不是和“兒化”相当的。

在汉語方言里，[y]、[u]介音和[-u]韵尾照例不同时出現。就是說，有[y]介音或[u]韵尾的字沒有[-u]韵尾，有[-u]韵尾的沒有[y]介音或[u]介音。北京語音沒有[yau]、[uau]一类韵母。可是在郑州方言里，相当于帶“子尾”的[-u]尾韵就沒有这个限制。例如：

騾　꜁luɤ　“騾子”叫　꜁luau
桌　꜀tʂuɤ　“桌子”叫　꜀tʂuau
鐲　꜁tʂuɤ　“鐲子”叫　꜁tʂuau
刷　꜀ʂua　“刷子”叫　꜀ʂuau
勺　꜁ʂuɤ　“勺子”（羹匙）叫　꜁ʂuau
果　꜂kuɤ　“果子”叫　꜂kuau
“糖果子”（点心）叫 ꜁t‘aŋ ꜂kuau
袜　꜀ua　“袜子”（不論大小）叫　꜀uau
娃　꜁ua　“娃子”叫　꜁uau
“狗娃子”（小狗）叫 ꜂kou ꜁uau
瘸　꜁tɕ‘yɛ　“瘸子”叫　꜁tɕ‘yau
靴　꜀ɕyɛ　“靴子”叫　꜀ɕyau
“棉靴子”（棉鞋）꜁miɛn ꜀ɕyau

瘧 ꜀yɤ "瘧子"叫 ꜀yau
(發瘧子叫 ꜀fa ꜀yau")

郑州話的[uau]、[yau]兩韵一律是帶相当于"子"的[-u]尾。所以我們一看見郑州[uau]、[yau]兩韵字，就知道他是名詞，和"兒化"韵是名詞一样。这是一个語音与語法密切相关的好例子。

以上說的郑州相当于"子尾"的[-u]尾，也适用于原陽話。例如：

脖 ꜁po "脖子"叫 ꜁pau
拔 ꜁pa "鞋拔子"叫 ꜁ɕiɛ ꜁pau
傻 ꜂ʂa "傻子"叫 ꜂ʂau
(和少 多少 ꜂ʂau同音)
帖 ꜀tʻie "帖子"叫 ꜀tʻiau
(和挑 ꜀tʻiau 同音)
台 ꜁tʻai "台子"(戏台)叫 ꜁tʻiau
(和条 ꜁tʻiau 同音)
茄 ꜁tɕʻie "茄子"叫 ꜁tɕʻiau
(和桥 ꜁tɕʻiau 同音)
瞎 ꜀ɕia "瞎子"叫 ꜀ɕiau
(和囂 ꜀ɕiau 同音)
桌 ꜀tʂuo "桌子"叫 ꜀tʂuau
刷 ꜀ʂua "刷子"叫 ꜀ʂuau
豁 ꜀xuo "豁子"叫 ꜀xuau
瘸 ꜁tɕʻye "瘸子"叫 ꜁tɕʻyau
柿 ʂʅ꜄ "柿子"叫 ʂou꜄ (和瘦 ʂou꜄ 同音)
鼻 ꜁pi "鼻子"叫 ꜁piou
梯 ꜀tʻi "梯子"叫 ꜀tʻiou

原陽話[an]、[ian]、[uan]、[yan]四韵，失去[n]韵尾变成开尾韵[a]、[ia]、[ua]、[ya]，相当于加"子尾"。換句話說，原陽話加[-u]尾，减[-n]尾都相当于"子尾"。例如：

盤 ꜁pʻan "盤子"叫 ꜁pʻa (和爬 ꜁pʻa 同音)
毯 ꜂tʻan "毯子"叫 ꜂tʻa (和他 ꜂tʻa 同音)
籃 ꜁lan "籃子"叫 ꜁la
扇 ʂan꜄ "扇子"叫 ʂa꜄ (和啥 ʂa꜄ 同音)
竿 ꜀kan "竿子"叫 ꜀ka
鞍 ꜀an "鞍子"(馬鞍)叫 ꜀a
案 an꜄ "案子"(案板)叫 a꜄
辮 pian꜄ "辮子"叫 pia꜄
面 mian꜄ "面子"叫 mia꜄
(犂面叫 ꜁li mia꜄)
簾 ꜁lian "簾子"叫 ꜁lia
剪 ꜂tsian "剪子"叫 ꜂tsia
鉗 ꜁tɕʻian "鉗子"叫 ꜁tɕʻia
簷 ꜁ian "簷子"叫 ꜁ia (和芽 ꜁ia 同音)
緞 tuan꜄ "緞子"叫 tua꜄
椽 ꜁tʂʻuan "椽子"叫 ꜁tʂʻua
罐 kuan꜄ "罐子"叫 kua꜄ (和挂 kua꜄ 同音)
捲 ꜂tɕyan "捲子"叫 ꜂tɕya
楦 ɕyan꜄ "楦子"叫 ɕya꜄
园 ꜁yan "园子"叫 ꜁ya
院 yan꜄ "院子"叫 ya꜄

[-n]字失去鼻音韵尾后，常常与原有开尾韵同音，如"盤子"和"爬"同音，"毯子"和他①同音，"扇子"和"啥"同音，"簷子"和"芽"同音，"罐子"和"挂"同音。原陽本来沒有[ya]韵，[yan]失落[-n]尾才有[ya]韵，所以原陽这一韵字一律是名詞。

河南获嘉相当于"子尾"的韵母变化比郑州、原陽都复杂。現在我們挑些韵母来說：

获嘉韵母	获嘉相当于加"子尾"的韵母
a, ɔ	ọ②
ia, iɔ, æ, ie	iọ
ua	uọ
uæ, ye	yọ
i, ei	iu
y	yu
ɛ̃n	ɑ̃
iɛ̃n	iɑ̃
uɛ̃n	uɑ̃
yɛ̃n	yɑ̃
ən, in	iːŋ
uən, yn	yːŋ
aŋ	ɔ̃
iaŋ	iɔ̃
uaŋ	uɔ̃

現在举些例子：

拔 ꜁pa "鞋拔子"叫 ɕie ꜁pọ
把 ꜂pa "一把子香"叫 ieʔ ꜂pọ ꜀ɕiaŋ
帽 mɔ꜄ "帽子"叫 mọ꜄
刀 ꜀tɔ "刀子"叫 ꜀tọ
家 ꜀tɕia "一家子"叫 ieʔ꜆ ꜀tɕiọ
(和"交" ꜀tɕiɔ 不同音)
匣 ꜁ɕia "匣子"叫 ꜁ɕiọ
酵 tɕiɔ꜄ "酵子"叫 tɕiọ꜄

① 許多河南方言和河南毗連地帶的方言"他"字讀上声，如河南郑州、开封、原陽、获嘉、内乡、山东菏澤。

② [ọ]下加圓点表示[o]和[ɔ]之間的元音。

舀	ᶜiɔ	“水舀子”叫 ꜁ʂuei ᶜiɔ̣①
篩	꜀sæ	“篩子”叫 ꜀ɕiɔ̣
		（和“消” ꜀ɕiɔ 不同音）
孩	꜁xæ	“孩子“叫 ꜁xiɔ̣
茄	꜁tɕʻie	“茄子”叫 ꜁tɕʻiɔ̣
		（和“桥” ꜁tɕʻiɔ 不同音）
碟	꜁tie	“碟子”叫 ꜁tiɔ̣
爪	ᶜtʂua	“爪子”叫 ᶜtʂuɔ̣
袜	꜀ua	“袜子”叫 ꜀ɔ̣
		（和“窩” ꜀uo 不同音）
筷	kuæᵓ	“筷子”叫 kyɔ̣ᵓ
瘸	꜁tɕʻye	“瘸子”叫 ꜁tɕʻyɔ̣
靴	꜀ɕye	“靴子”叫 ꜀ɕyɔ̣
鼻	꜁pi	“鼻子”叫 ꜁piu
椅	ᶜi	“椅子”叫 ᶜiu
		（和“有”ᶜiou 不同音）
輩	peiᵓ	“一輩子”叫 ieʔ piuᵓ
痱	feiᵓ	“痱子”叫 fiuᵓ
葦	ᶜuei	“葦子”叫 ᶜuiu
		（参看上兩条和下文“蚊子”条）
駒	꜀tɕy	“駒子”叫 ꜀tɕyu
鋸	tɕyᵓ	“鋸子”叫 tɕyuᵓ
扇	ʂɛ̃n	“扇子”叫 ʂɑ̃ᵓ
毯	tʻɛ̃n	“毯子”叫 tʻɑ̃
騙	pʻiɛ̃nᵓ	“騙子”叫 piʻɑ̃ᵓ
剪	ᶜtɕiɛ̃n	“剪子”叫 ᶜtɕiɑ̃
緞	tuɛ̃nᵓ	“緞子”叫 tuɑ̃ᵓ
館	kuɛ̃nᵓ	“飯館子”叫 fɛ̃nᵓ ᶜkuɑ̃
捲	ᶜtɕyɛ̃n	“捲子”叫 ᶜtɕyɑ̃
院	yɛ̃nᵓ	“院子”叫 yɑ̃ᵓ
盆	꜁pʻən	“盆子”叫 ꜁pʻiːŋ
		（与“平” ꜁pʻiŋ 不同音）
蚊	꜁uən	“蚊子”叫 ꜁uiːŋ
		（参看上一条和上文“葦子”条）
金	꜀tɕin	“金子”叫 ꜀tɕiːŋ
		（和“京” ꜀tɕiŋ不同音）
引	ᶜin	“藥引子”叫 yɑʔ꜆ ᶜiːŋ
		（和“影” ᶜiŋ 不同音）
棍	kuənᵓ	“棍子”叫 kyːŋᵓ
孙	꜀suən	“孙子”叫 ꜀ɕyːŋ
		（和“胸” ꜀ɕyŋ 不同音）
裙	꜁tɕʻyn	“裙子”叫 ꜁tɕʻyːŋ
		（和“穷” ꜁tɕʻyŋ 不同音）
嗓	ᶜsaŋ	“嗓子”叫 ᶜsɔ̃
帳	tʂaŋᵓ	“帳子”叫 tsɔ̃ᵓ
箱	꜀ɕiaŋ	“箱子”叫 ꜀ɕiɔ̃
样	iaŋᵓ	“样子”叫 iɔ̃ᵓ
窗	꜀tʂʻuaŋ	“窗子”叫 ꜀tʂʻuɔ̃
筐	꜀kʻuaŋ	“筐子”叫 ꜀kʻuɔ̃

获嘉这些相当于加“子尾”的韵母，都在原来的韵母系統之外。因此我們一看到这些新的韵母，就知道他是名詞(也有量詞)。声韵配合方式也有在原来系統之外的，例如[kyːŋ]，[k]拼撮口呼。注意获嘉[ᶜuei](葦)变[ᶜuiu]（“葦子”），和[feiᵓ]（痱）变[fiuᵓ]（“痱子”）一样，[꜁uən]（蚊）变[꜁uiːŋ]（“蚊子”），和[꜁pʻən](盆)变[pʻiːŋ]（“盆子”）一样，都把[u-]当声母看待。获嘉其他相当于加“子尾”的韵母变化不一一列举。

获嘉也有“兒化”韵，同一个字，可以改变元音，相当于加“子尾”，也可以“兒化”。比較：

盖	kæᵓ	“盖子”叫 kiɔ̣ᵓ	盖兒 kɐrᵓ
样	iaŋᵓ	“样子”叫 iɔ̃ᵓ	样兒 iɑ̃rᵓ
捲	ᶜtɕyɛ̃n	“捲子”叫 ᶜtɕyɑ̃	烟捲兒 ꜀iɛ̃n ᶜtɕyɐr
套	tʻɔᵓ	“套子”叫 tʻɔ̣ᵓ	手套兒 ᶜʂou tʻɐrᵓ

获嘉“子”字讀書音是[ᶜtsɿ]，可是“蓮子”、“蝦子”等等的重讀的“子尾”是[ᶜtsou]，也可以“兒化”讀[ᶜtsər]。例如：

蓮子	꜁liɛ̃n ᶜtsou	蓮子兒	꜁liɛ̃n ᶜtsər
瓜子	꜀kua ᶜtsou	瓜子兒	꜀kua ᶜtsər
菜子	tsʻæᵓ ᶜtsou	菜子兒	tsʻæᵓ ᶜtsər
茄子（茄的种子）	꜁tɕʻie ᶜtsou	茄子兒	꜁tɕʻie ᶜtsər
蝦子	꜀ɕia ᶜtsou	蝦子兒	꜀ɕia ᶜtsər
蠶子	꜁tsɛ̃n ᶜtsou	蠶子兒	꜁tsʻɛ̃n ᶜtsər
槍子（子彈）	꜀tɕʻiaŋ ᶜtsou	槍子兒	tɕʻiaŋ ᶜtsər

注意“茄子茄的种子”的“子”字重讀，是兩个音节，吃的“茄子”叫[tɕʻiɔ̣]，是一个音节。

* * *

凡是一个字在各种环境里有不同讀法，一定要实事求是的記下来，回来慢慢研究其中的道理。記录的时候如果發現有“兒尾”的可能，就多挑些同类的例子問問，并且問問“兒子、女兒”怎么說，“你、二”怎么說。如果發現有一种說法可能相当于加“子尾”，就多找一些北京帶“子尾”的名詞来問問。

---

① 获嘉上声加上声，第一上声变陽平。

談歌曲演唱怎样掌握标准音問題

刘 明 綱

在推广普通話和促进汉語規范化的高潮中，广大的文艺工作者和教育工作者都在努力学習普通話，并且做着具体的推广工作，可是現在很少有人联系到歌詞創作和歌曲演唱方面来談这些問題。其实，在这方面，并不是沒有問題的。無論在語法上、詞彙或語音上，目前的問題还是不少的。像"你的歌声好象玫瑰花"(見《可爱的一朵玫瑰花》)之类的不合乎規范的現象，常常是可以看到的。不过我認为，現在对演唱者来說，最重要的应該是标准音的問題。因为音乐語言与生活語言的特点畢竟是不同的，如果將标准音应用到歌曲演唱里，一定会遇到許多在生活語言里所沒有的困难。所以尽管有人認为只要学好标准音就可以了，可是語音够标准的人，唱歌不一定唱得标准。本文就試圖从这方面来談一談歌曲的演唱怎样掌握标准音的問題，因为談得还很不够深入，希望得到語言工作者和音乐工作者的指正。

(一) 关于元音發声的問題

一般的歌曲演唱者，对于元音的發音，确是非常注意的。因为从他們头一次参加声乐練習时就接触到了。不过有兩个問題还是值得提出研究的。一是舌尖前音和舌尖后音的元音[ɿ](如"子""絲"等字)和[ʅ](如"知""时"等字)的唱法問題。在一些短音上还好办，但在一些長音(二拍或三拍)上就有問題了。通常是在拖音时仍按特殊元音[ɿ]或[ʅ]的本来的發音部位和方法来唱的，这就使气流接近堵塞，結果就使字音的清晰和圓潤程度受到了影响。我認为这样作比較好些：在發有[ɿ]或[ʅ]的元音的字音时，在輔音除阻的同时，稍重一些把[ɿ]或[ʅ]發出来，而后馬上使开口度放大些，最后使它变成近似[ə]或[ɚ]的音。这样，一方面保持了原来字音的面目，另一方面也照顧了声音的圓实和飽滿。但需要說明的是，这种方法一定要用得自然，在音变过程中不留下任何的裂痕。

另一个問題，是有些人受了西洋發音法(特别是女声)的影响，無故地縮小了元音的开口度。如有人唱《黄水謠》中的"黄水奔流向东方"的"黄"和"方"时，本来这兩字的主要元音是[a]，但他却唱成了[ɔ]，甚至近似[o]的音了。結果好象在嘴里含着一塊兒糖球似的。这种現象是应該克服的，因为它不能使声音清晰易懂，当然也不会使听众感到作品內容的亲切和动人了。

(二) 关于輔音問題

很多的演唱者在練習發音时，只是着重元音的練習，以为元音發得响亮、圓潤就够了，而忽視了字音的另一个重要成分——輔音。其实这是沒有为听众着想的。为了使听众能够听懂歌詞內容而不止是听到"响亮"、"圓潤"的發音，我們必須把輔音的發音部位和發音方法練得准确。K.斯坦尼斯拉夫斯基在談到演員的吐詞問題时，就曾說过："單字中的字母被換掉，在我看来就好象是一个人用耳朵代替了嘴巴，用眼睛代替了耳朵，用手指头代替了鼻子一样。"①那么，在声乐艺术方面，忽視字音的結果又何尝不是如此呢？他又引了C.伏尔康斯基的話："元音是河，輔音是岸，所以应当巩固后者，使它不至于發生氾濫的現象。"②我想不仅对演員說来是这样，对歌曲演唱者說来也同样是重要的。演唱者除了在演唱时注意克服这种"元音氾濫"現象之外，我觉得更主要的是在于妥善地安排元音和輔音的練声程序。首先，要注意在元音的基本練習剛开始不久，或者在掌握了音域的中央区域(即"自然音調"区)以后，立即轉入有輔音联合的元音練習。这样就不会过于养成口腔和咽喉的固定位置，而在唱"我的家"时也就不会使人听了好象是"我的牙"了。

还有一个值得注意的問題，就是帶音的輔音和元音的結合的問題。有的人把較長的变度音(即一字前后几个音)下面的字的帶音的輔音和元音分割开来發声，这就使一个字音有了兩次"肌肉緊張度"而成为兩个音节了。如"馬"[ma]这个音节，如果先是閉口發"哞"声，然后又出来个"啊"，結果就成了"哞啊"了。对听众来說，这同在文章中用了一些生澀的詞句是同样費解的。

輔音發音在声乐艺术中是一个容易被忽視，但却又是一个很重要的課題。只有使輔音和元音很自然地拼合起来，演唱才会收到預期效果，咏歎調也就不会变成單純的發音練習。

(三) 关于帶鼻尾音的字音的唱法

一般的帶鼻尾音的字音是不好唱的，如"江"、"芳"、"深"、"芬"等字。它們在短音里出現时，問題还不大，如果在長音或变度音里出現时，就容易唱成下面几种情形。

---

① 見k.斯坦尼斯拉夫斯基《演員自我修养》第二部110頁。

② 同上書104頁。

如有时把“江”[tɕiaŋ]唱成“激[tɕi]—昂[aŋ]—”；还有时唱成“家[tɕia]—[ŋ]”。更糟糕的是一开始就發出完整的“江”的音节，結果在音的延續过程中，声音显得非常陰暗，使歌者和听者都感到一种感官上的窒息。

我認为遇到这种情形时，最好在主要元音——如“江”中的[a]上，临时加上鼻化元音，把“江”唱成[tɕi—ã—ŋ]。这样就可避免产生上面那三种感觉。在發[ã]的过程中，一来有“江”的韵尾感觉，二来可以使字音顺利無阻地延續下去。当然，这也須要求处理得自然而不留下任何破綻才行。

另一个办法，是將原作稍微更动一下，即在帶鼻尾音的字音后面附加上語气詞，如“啊”、“呀”或“哪”等。例如：

原作 2/4 1 6 5 | 3 · 2 | 1 3 3 2 2 7 | 6 — |

滿 天 紅

唱成 2/4 1 6 5 | 3 3 2 | 1 3 3 2 2 7 | 6 — |

滿 天 紅啊(ŋa)

在保持了原作的創作特点的原則下，是可以这样作的。这样既容易演唱，又能增强歌曲本身的表現力。

（四）关于几个副詞的口語化問題

过去有些知識分子用讀書音来念副詞的“还”[xuan]、“沒”[mo]、“都”[tu]——当然，“还”和“沒”作为动詞、“都”作为名詞使用时，都是应該按照上面的音来讀的——，現在一般人都改为口語音了。“还”念[xai]，“沒”念[məi]，“都”念[tou]。可是在歌詞唱法上，有很多人还沒有变讀書音为口語音。关于这个問題，我認为不論在長音或短音、强拍或弱拍上，这几个副詞应該一律用口語音来唱，因为这是符合人們的語言習慣的。

在一般情形下，这些字音多是在弱拍出現，可是也有时由于感情的需要，就要把这些帶有高元音(不响亮的元音)的韵尾的副詞，放在較强的节拍或較長的音上。这时，要求演唱者將它的主要元音作适当的强調和夸張。如：把“还”[xai]唱成[xa-ɛ-e-i]，把“沒”[məi]唱成[mɛ-e-i]，把“都”[tou]唱成[tə-o-u]。这样，就能把它們在曲調中的作用有力地强調出来了。

（五）关于几个詞尾的唱法

“着”、“了”、“的”等詞尾究竟应唱什么音的呢？这確是一个一般人常爭論的問題。

我認为，这类字音的唱法应根据它在歌詞中所占的地方而定。如果它是在次要的、附屬于別的强拍或次强拍的字音后面，要唱成[tʂə]、[lə]、[tə]；如果处在較重要的地位，或自己占了一个强拍或次强拍的节奏时，就要唱成[tʂuo]、[liau]、[ti]。以“了”为例，前者如：

2/4 i i i i 5 | 6 · 5 3 |

打垮了 美国 兵 啊(ŋa)

后者如：

2/4 3 · 5 3 2 | 1 · 2 3 5 | 7 · 6 5 7 6 1 |

說 了 話

这样处理是既照顧了口語習慣，又符合曲調和歌詞的节奏要求。

还有一种情形是不大好处理的。例如：

6/8 0 3 5 i 7 5 | 6 · 6 · |

在遙 远的地 方

詞尾“的”字在曲調中的地位既不是主要的，又不是次要的；唱[ti]显得不自然，唱[te]又有些生硬。

我觉得遇到这种情形(尤其是翻譯歌曲)时，不妨也稍微更动一下詞尾的节奏，使音乐語言更符合于生活語言的規律。碰到上面的情况可以將“的”唱成[tə]，并作如下的处理：

6/8 0 3 5 i · i 7 5 | 6 · 6 · |

在遙 远 的地 方

这就显得自然得多了。

（六）关于語气詞“啊”的变音

有些演唱者，不管在什么情况下，一律把語气詞“啊”唱成它本来的字音[a]，这是不妥当的。一般作为語气詞的“啊”，都是从屬于它前面的字音的，因为前面字音的韵尾总要影响后面“啊”的音素。在生活中的語言里，这原是很自然的音变現象，可是有人在演唱时却忘記与生活語言相联系了。

“啊”除了独立作感嘆詞仍發[a]以外，音变現象的一般規律如下：

1. 前面音节末尾是[a]、[o]、[ə]、[ɛ]、[i]、[y]的音(如“家”、“波”、“車”、“斜”、“期”、“去”等)时，“啊”变成了“呀”[ia]；
2. 前面音节末尾是[u]的音(如“出”、“路”等)时，“啊”变成了“哇”[ua]；
3. 前面音节末尾是[n]或[ŋ]的音(如“芬”、“芳”等)时，“啊”变成了“哪”[na]或[ŋa]。

有些作詞者是重視了“啊”的音变問題的。这对于演唱者說来是很方便的，但有些作詞者却疏忽了这一点，这就要求演唱者掌握住上面的音变規律来进行演唱。例如《鮮花送給模范戴》里的一段：

3/8 5 6 i | 4 3 2 |

給誰 戴 呀！
日夜 忙 呀！
聚宝 盆 呀！

很明显，第一个"呀"的处理是对的，而第二个就应唱作[ŋa]了。（上例可能是受汉字字数的限制写不出[ŋa]的音，不过我認为如果在歌曲里用拼音字母来表示語气詞和感嘆詞，那倒减少很多的厰煩。）至于第三个"呀"，就应該唱成"哪"了，这是毫無問題的。当然有些詼諧曲，由于特定的感情的需要是可以例外的。

（七）关于声調問題 大家都知道，声調能区别詞义是汉語的特点之一。因此，中国的作曲家和声乐家比起外国要多作一种工作，那就是怎样使歌詞的字調和它的曲調密切結合成为一个有艺术灵魂的整体。

一般的作曲者是注意了声調問題的，可是有些人注意得还不够。当然也不可能每个字音都照顧到，尤其在有兩三段歌詞只重复同一旋律的歌曲中更是困难。这就要求演唱者能够有意識地运用表演技巧，自然而流利地去表現它。如：

2/4 2 | 5 532 | 2— | 2— |
太 陽 升 起

如果在"陽"和"起"的前面加上符合这兩个字的声調（"陽"是陽平声，"起"是上声）的裝飾音，就会更好地唱出它們的音値。如：

2/4 2 | 4 5 532 | #1 2— | 2— |
太 陽 升 起

如果歌詞是"太陽降落"的話，就不能象上面那样处理了，很可能变成：

2/4 2 | 4 5 532 | #2 2— | 2— |
太 陽 降 落

在一些强拍上的字音，适当地作这样的变化是可以的，但不可隨意增加裝飾音，否則每首歌曲都將变成油腔滑調的庸俗东西了。

当然，有些作品由于作曲者处理得不当，那就很难依靠演唱者的表現力来补救了。如《堅决解放台灣》中有这样一句：

2/4 3·1 2·2 | 5 0 |
台 灣 盼 解 放

無論怎样唱（当然不能將原作更动得太大），总是給人以"台灣盼街坊"的感覚。这一点是需要作曲者加强修养的。

歌曲是音乐和文学相結合的产物。演唱者只有在清晰而标准的發音吐字的前提下，才有使文学与音乐相結合的意义，才能引导听众一道走进音乐家和詩人的作品中的世界。因此，这就要求演唱者加强音乐修养和文学修养，并且善于使二者密切地結合起来。我們知道，声乐也是一种时間性的艺术，它不同于看文章；哪一句話如果沒看明白，还可以停下来重看，而有的歌詞沒听清楚，就不可能使歌唱停下来重新揣摩那些沒听懂的詞句。要是听不清楚，当然談不到歌曲給予听众的艺术力量，至少，这种艺术力量也要受到削弱。因此，不能不严格地要求演唱者熟練地掌握吐詞和發音上的技巧。

另外，有一点要附帶說明：本文只是从标准語音方面的一般性問題来談的，至于歌曲演唱中夾杂着方音的情形就更多了。如[n]、[l]和[ts]、[tʂ]，以及[ən]、[əŋ]不分（用方言唱的民歌和地方曲艺除外）等。这需要从普通話的基本知識方面来着手学習和訓練，这里就不来談了。

总之，音乐工作者只有重視标准音的掌握和發音吐詞的訓練，歌曲演唱才能为广大群众所接受；同时，这样也就可以在音乐艺术的园地里，显示出推广普通話和促进汉語規范化的工作效果。

（接11頁）

不把D組划归助詞而把它們定为詞头詞尾好些。（呂叔湘、孙德宣，助詞說略，本刊1956年6月号38頁）

17 除非举行这样一次会議，不然他們不仅在具体的冷战行动中不能有所成就，而且还会在选举中被赶下台。（1953年7月25日人民日报）

18 楊子美的生活，除非遇到特殊情况，平常总是像鐘摆一样地有规律。（周立波，鉄水奔流，8）

例18的"平常"就是"特殊情况"的反面。在这种不注重語句形式而注重思想內容的情况下，省掉"否則"，是可以理解的。但是一定的思想內容是应該通过一定的語法形式来表达的。因此我們不应該滿足于这种正确地紛歧混乱的狀态，必須树立用詞造句的规范。

三　小結

用"除非"的句式有五：

1）"若要…除非…"——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2）"除非…方才…"——除非無了此气，方可休也。

3）"若要…除非…方才…"——若要病好吓，除非子孝父心寬，方才可救。

4）[若要…]除非…[方才…]"——除非是那些汉奸們，[才吓唬人。]

5）"除非…否則…不…"——除非你去請他，否則他不会来。

总結"除非"的意义和用法，可槪括出下列三点：

一、"除非"是否定的否定，卽肯定連詞，意为"只有"。

二、"除非"所連的意思，一般都是相容的。肯定前項，必須肯定后項；否定前項，必須否定后項。如果連接的是矛盾的兩項，下文須用"否則"，或認为是省掉"否則"。

三、"除非"表唯一条件，它可用在"若要"之后或"方才"之前，也可夾在"若要"与"方才"之間。單独使用是比較少見的。用"否則"来轉折是后起的用法，但是已經習見了。

談談語言学

——語言学講話之一——

彭楚南

1 語言研究的內容

世界上有許多不同的語言，这些語言都是語言学所要研究的。語言研究的內容是很丰富的，首先，它可以分为个別的(演繹的)研究和綜合的(归納的)研究。个別的研究又可以分为斷代的(描写的或靜态的)研究和历代的(历史的或动态的)研究。同时对兩种(偶尔也有多种)語言(可以沒有亲屬关系)或方言进行斷代的研究，这是主要对語言教学或翻譯有帮助的对比研究。同时对多种語言(必須是有亲屬关系的)进行历代的研究，这就是历史比較研究。最后，在个別究研的基础上，建立了綜合的研究——普通語言学。列表如下:

- 語言研究
  - 个別的
    - 斷代的
      - 一种語言(方言)的靜态描写(語音、語法等方面)……(1)
      - 兩种語言(方言)的对比 …(2)
    - 历代的
      - 一种語言(方言)的發展史(3)
      - 多种語言(方言)的历史比較研究 ………………(4)
  - 綜合的——普通語言学………………………(5)

所有有关語言的研究都可以列入上述五項研究中的一項。比方"現代汉語語法"或"傣語音位系統的研究"是屬于第一項;"俄汉語音比較"或"英汉詞典"是屬于第二項;"汉語历史大詞典"是屬于第三項·"斯拉夫語言学"或"汉藏語系的声母和声調的相互关系的研究"是屬于第四項;"語言学概論"或"普通語音学"是屬于第五項。显而易見，每一項下面又可以細分为語音、詞彙、語法等不同方面。对于前面四項，由于世界語言数目众多，可以写出数量極多的語言学著作。

2 普通語言学

普通語言学是各种語言研究的理論部分，它是由于綜合、归納了上述四項的研究成果，从中抽象出最一般的、不限于任何單一語言的理論而成立起来的。19世紀初業，由于个別語言研究的著作已經有了相当的积累，因而建立了历史比較語言学。在这一基础上，在19世紀末叶到20世紀初叶建立了普通語言学。

毛澤东同志在«实踐論»里說，"理論的基础是实踐，又轉过来为实踐服务"。① 这就是普通語言学存在的理由。但是，普通語言学在开始建立的时候主要是依靠了印欧語言的材料和历史比較研究的結論。它从印欧語言的实踐中来，还能为印欧語言的实踐服务。对于其他語言虽然也考虑到，但应用起来就有很大的局限性。接着，美国的一些語言学家由于研究了結構不同于印欧語言的印第安諸語言而把普通語言学向前發展了一步，建立了一些新的但还有很多缺点的理論。苏联的一些著名語言学家也对普通語言学作出了一定的貢献。但是，大家知道，所有这些理論都还不能解决像汉語这样特殊的語言的全部問題。关于这一点，可以从最近的汉語詞类討論和主賓語討論中明显地看出来。因此，它有待于进一步的發展。普通語言学將要在汉藏語系和其他語系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获得新的营养。

这一講話的內容將限于普通語言学的一般知識(也談一談历史比較研究)。材料是从各家的研究成果中归納出来的，但不可避免地將要叙述到个人的一些不成熟的看法。

3 語言学的对象

光說語言学的对象是語言还不够。語言学为什么能够構成一門独立的科学呢？語言跟其他社会現象的区別在哪里呢？斯大林說:

> 語言之替社会服务，乃是作为人們交际的工具，作为社会交流思想的工具，作为使人們相互了解并使人們在其一切活动范圍中調整其共同工作的工具，这一切活动范圍包括生产的領域，也包括經济关系的領域，包括政治的領域，也包括文化的領域，包括社会生活，也包括日常生活。这些特点仅仅是語言所特有的，而且正因为它們仅仅是語言所特有的，所以語言才是独立的科学——語言学——底研究对象。如果沒有語言底这些特点，語言学就会丧失独立存在的权利。②

斯大林是从語言的特点来說明这个問題的。

罗常培同志在«語言学的对象和任务»③一文中引用了毛澤东同志的«矛盾論»关于構成某一門科学的对象就是該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的理論，推論出語言的特殊的矛盾就在于"怎样由現实抽象、概括成語詞，使說話的跟听話的兩方面通过構成語詞的一个或一連串声音所代表的概念，彼此間由互不了解达到互相了解；并且进一步地理解現实，發展智慧，創造科学"。(原来的着重点)。該文作者接着叙述了人类的祖

① «毛澤东选集»283頁。

② «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35頁。

③ «中国語文»1952年8月号12頁。

先在創造語言中需要經过一段怎样艰苦的过程，而"現在，語言已經成了咱們日常生活中不可分离的一部分，生在同一語言社会里的人們也許不感覺这种矛盾的特殊性了"。(着重点是我的——彭)。

这种特殊的矛盾無論在人类的祖先，無論是在現在和在將来，都是一样存在的。比方現在要推广普通話，就是因为汉族人們的語言社会不完全是同一的，因而發生了矛盾。对于文字改革，汉語規范化等現实問題都可以找出矛盾的所在。这些都構成了目前語言研究的中心內容。

4 語言学的实踐意义

語言研究在資本主义国家是冷門，在旧中国也是一样，因为它是脫离实际的。前中央研究院《历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一分中發表的《历史語言研究工作之旨趣》可以証明这一点：

> 我們不做或者反对所謂普及那一行中的工作。近百年中，拉丁文和希臘文在欧洲一般教育中之退步，和他們在学問上之进步，恰恰成正比例，我們希望在中国也是如此。現在中国希望制造一个新將来，取用材料自然最重要的是欧美的物質文明，卽物質以外的东西也应該取精神于未衰敗的外国。历史学和語言学之發达自然于教育上也有相当的关系，但这都不見得是什么經国之大業，不朽之盛事，只要有十几个書院式的学究肯把他們的一生消耗到这些不生利的事物上，也就足以点綴国家之崇尙学术了——这一行的学术。

資本主义国家的語言学的特点是：反对普及，不解决实际問題。它是沒有群众基础的。它不能解决最起碼的問題——比方文字改革。在英国，虽然有蕭伯納等名流的倡导，英文的正字法改革总还不能成功。法文的正字法更需要改革，但是少数語言学家的努力总不能改变政治制度对群众利益漠不关心的态度。相反地，在社会主义国家里，語言研究是为生产服务，密切結合实际的科学。我国解放后，由于客观形势的發展，語言作为社会交际工具的作用越来越显得重要了。《人民日报》1951年6月6日的社論号召我們"正确地使用語言，为祖国語言的純潔和健康而斗爭"，于是大家就注意語法的学習；1952年在国务院下面成立了"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員会"(1954年底取消"研究"兩个字)，进行文字拼音化的准备工作，于是就有一批人，包括語言学家和一般語文工作者，进行各种各样的研究；国务院最近發出指示，要在全国汉族人民中間推广普通話，于是就有大批幹部为了普通話而調查方言，参加普通話訓練班学習，編写"××人怎样学習普通話"之类的小册子；1955年在北京召开了"現代汉語規范問題学术会議"，把汉語規范化的問題提了出来，于是就有許多人認定了研究題目，企圖解决規范化的許多問題；我国又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帮助少数民族創立或改革他們的文字是人民政府的政策，为了貫徹这一政策，就有大批汉語幹部和民族幹部从事少数民族語言的調查、研究、創立文字、改革文字和翻譯政策文件等工作；为了学習苏联的先进的社会主义建設經驗，从解放以来就有許多人学習俄語，从事翻譯工作；由于中国在国际上的政治、經济地位日益提高，中国跟世界各种类型的国家之間的政治、經济、文化等各方面的交往日益頻繁，各种外国語言(包括中国人从来沒有学过的語言)的学習任务正需要許多人去完成；为了提高学生的語言使用能力，在中学里开始將語言和文学課程分家，由于汉語課程的設立，一系列有关古今汉語的問題急待語言学家們去研究解决；最后，由于自动机器理論的發明，在自动翻譯、数理邏輯等新的問題上也需要我們迎头赶上世界的先进水平，这些研究是跟語言研究有关系的。一句話，从事語文工作的人数突然增加起来了。他們所从事的語文工作都有一項共同的需要：馬克思主义的語言学作为理論的指导。作为語言研究的理論部分的語言学，更确切些說，普通語言学，在这种情况下就可以为生产服务，密切跟实踐結合起来了。

5 語言学的理論意义

語言研究的功用当然不只限于实用的一方面。語言既然是社会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又是很特殊的一种社会現象，那么对它的研究就会給人类带来意义重大的知識，可以丰富人类的知識宝庫。

斯大林在《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中提出語言学的主要任务是"研究語言發展的內部規律"(29頁)。这一任务是屬于普通語言学的。語言發展內部規律应該如何了解呢？語言有各个不同的方面：語音、語法、詞彙、文字(个别的)、方言等等。这些方面的發展是不平衡的。它們是会互相發生影响的。每一方面有它的內部發展的特殊規律，而这些特殊規律之間的相互关系的規律性就構成語言發展的內部規律。比方，語法構造的变化是語音变化引起的，或者是語义变化引起的呢，还是兩种变化共同引起的？它們之間有些什么关系？又比方，文字的發展一般有三个阶段：圖画文字，表意文字，表音文字，这是文字發展的特殊規律。語音的發展沒有这个阶段性。为什么汉語到現在还停留在以形声字为主的表意文字阶段呢？在这里，語音發展的特殊規律跟文字發展的特殊規律之間的規律性，就構成語言發展內部規律的一部分(这些只是举例說明而已)。語言的各方面之間具有許多錯綜复杂的矛盾，解决这些不断發生的矛盾，發現它們之間的相互关系的規律——語言發展的內部規律，这就是語言学的主要任务。人类对于語言發展規律的認識的加深，一方面可以指导語言实踐，一方面又可以促使人类在眞理的長河中更加接近絕对眞理。

語言学的研究还丰富了馬克思主义关于上層建筑和基础的学說，打破了社会現象不是屬于基础就是屬于上層建筑的偏見。語言学的材料和結論对于哲学、心理学、考古学、历史学、文献学、民族学、人种学等等的研究也是很有帮助的。

資产阶級語言学在資本主义制度下，不可避免地会产生为資产阶級狭隘利益服务的反动理論，其中最显著的是有种族主义傾向的語言进步論和反动透頂的語义学理論。前者鼓吹德語(德国学者)或英語(美英和它們的附庸国家的若干学者)是最純潔的或者最进步的語言，因而得出德国人或盎格魯·薩克遜人应該統治世界的結論。在希特勒时代，据挪威語言学者 Alf Sommerfelt 說，他的朋友 Marstrander 教授因为在一次演講中說到德語語音比其他日耳曼語言保留得更少的古代系統，就被納粹政府逮捕了。① 这是种族主义的露骨的表現。斯大林在《关于丘吉尔 1946 年 3 月13日演說答《眞理报》記者》中对于英美的种族主义也給了猛烈的攻击：

> 丘吉尔和他的朋友們在这方面令人惊奇地使人想起希特勒和他的朋友們。希特勒开始發动战争时宣布了一种种族理論，說是只有說德語的人才是眞正的民族。丘吉尔先生也是用种族理論来开始發动战爭，說是只有說英語的民族才是眞正的民族，被賦予了决定全世界命运的使命。……

> 实际上，丘吉尔和他的英国、美国朋友們对不說英語的民族提出了类乎最后通牒的东西：自願地承認我們的統治，一切就会很好，——否則战爭就不可避免。

> 可是各民族在五年的殘酷战爭期間流血，是为了自己国家的自由和独立，不是为了要換希特勒的統治为丘吉尔的統治。因此完全可以設想，不說英語而同时是占全世界居民的最大多数的民族將不同意再度被奴役。

丹麦語言学家叶斯丕逊就是英語优越論的热烈鼓吹者。

为美国帝国主义服务的語义学派的著作近年来在資本主义国家泛濫着。这派人物露骨地破坏作为交际工具、斗爭工具和認識客观世界的工具的語言，他們企圖从語言中除去和取消一切客观內容，因为語言里面有許多东西是令反动派討厭的。他們号召用新的名称代替"資本主义""剝削者"等等术語，他們說这些語詞跟事实不相适应，这些語詞引起世界战爭，毁灭人类。語义論者認为只要更改事物的名称，就可以改变現实。他們就希望这样消灭社会的矛盾，取消阶級斗爭。

对于納粹的德意志民族优秀論，叶斯丕逊之流的英語优越論和美国語义学派的反动企圖以及形形色色的唯心的和錯誤的理論給以堅决的揭露，这就是馬克思主义語言学在理論方面的重大意义。

---

① Alf Sommerfelt, «The position of linguistics in the post-war world», 載在«Transactions of the philological society», 1942年，2頁。

动态　少数民族語言研究所成立

1956 年 12 月 29 日，中国科学院少数民族語言研究所成立大会在北京举行，参加成立大会的有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員会副主任汪鋒、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副主任潘梓年、中央民族学院院長苏克勤、語言研究所所長罗常培、苏联顧問謝尔久琴柯教授和国內著名語言学專家、少数民族代表等一百余人。

在成立大会上，少数民族語言研究所所長包尔汉致开幕詞。他說少数民族語言所的成立是国內各少数民族的大喜事。談到少数民族語言所的今后任务时，他說："在过去，我国少数民族中，只有蒙、藏、維吾尔、哈薩克、朝鮮等二十个民族有代表本民族語言的文字，其他多数兄弟民族都沒有自己的文字。在現有的少数民族文字当中，也有許多不能适应目前的需要。这些就大大阻碍了他們的經济和文化教育事業的發展。因此，帮助少数民族發展文字，就成为少数民族語文科学工作者的重大政治任务。今后必須大力調查研究汉藏、阿尔泰、南亞、印欧等四个語系的語言，并使我国逐渐成为汉藏語言的研究中心，向国际語言学界作出有价值的貢献。"接着，少数民族語言所副所長傅懋勣报告研究所的籌备經过以及七个調查工作队半年多来的工作成就，并且举了許多生动的例子說明研究所成立的政治基础和充分的思想准备。同时，他还就研究所今后的工作計划，作了一些簡單的介紹。例如：在 1957 年，七个工作队將帮助哈尼、卡瓦、納西、白、黎、侗、水家、塔吉克、东乡、保安和裕固等民族提出設計文字的办法；对已經設計了文字的民族也将要大力地帮助他們实驗推行；同时展开瑤語調查工作。在 1957 年还要从事編写若干民族語言調查报告和語法書、詞典的工作。

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員会副主任汪鋒，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副主任潘梓年也給大会做了重要的指示。他們扼要地闡明了党的民族政策，指出了少数民族語言研究所成立的意义。汪鋒同志强調从事民族語文調查研究工作要尊重各民族的特点，坚决地反对大汉族主义。潘梓年同志也說，从事这項工作是要更細心、更深入，不要犯大汉族主义的錯誤。

苏联謝尔久琴柯教授在大会上的講話受到热烈欢迎。他首先代表苏联專家們祝賀少数民族語言所的成立。并且希望中苏兩国的民族語言研究工作者互相交流經驗，互相学習和互相帮助。

在会上講話的还有科学院語言研究所所長罗常培。他生动地說明民族語言研究所的成立是語言科学界的大喜事，他眞摯地說："虽然这兩个兄弟所分家了，但是将来还是要合并的，这都是工作的需要。"他举了許多例子說明了少数民族語言研究所和語言研究所之間的关系是密切的，不可分割的；正因这样，兩所的工作同志們要互相学習，取長补短，共同提高，为了語言科学水平的迅速提高而努力。

大会在当日正午圓滿結束，全体攝影留念。（鄭达）

評汉字笔順排檢法

周勛初

到目前为止，通行的汉字排檢法中还是部首法的勢力最大。但是部首法的缺点实在太多，因而許多年来陆續兴起了很多新排檢法，希望能够代替这陈旧的傳統的排檢法。現在可以把几百种新排檢法分成几大类，笔順排檢法就是新兴起的排檢法中的一大类。

一般笔順排檢法的拟制者認为：拼音文字是用几十个字母結合而成的，汉字是由几种笔画搭配成的，汉字的笔画就相当于拼音文字的字母。拼音文字字母之間的順序（如 a、b、c、d…）是由傳統習慣固定下来的，同样，我們也可以把汉字的各种不同笔画定出个誰先誰后的次序来。排列汉字时，可以把每个汉字逐笔还原成組成它的笔画，并且依照手写習慣順次排列（如“田”字可分解成“丨㇕一丨一”，“木”字可分解成“一亅丿㇏”）。仿效拼音文字比較上下字字母而排定文字先后次序的原則，我們也可以比較上下字笔画的順序而确定每个汉字在字典里的固定位置。笔順排檢法的原理就是这样提出的。

笔画不等于字母

現在我們試来考察一下，汉字的笔画到底象不象拼音文字的字母呢？

在拉丁語系的拼音文字中，每一个詞中的字母，照例是自左至右排列，次序是固定的。汉字的情况却不同了。在每一个方塊汉字中，笔画与笔画不是依次排列而是交互錯綜的。汉字笔画的發展方向是沒有一定的，笔画与笔画間的結合方式也是沒有一定的，这比起拼音文字單純“一面倒”的排列方式当然是复杂多了。

起笔在笔順排檢法中占重要的地位，因为起笔往往是分部的很据。如果你第一笔的写法和字表、字典上的規定有出入，那你就会錯到別部里去乱找，找不到你所要的字。有些字表只取第一笔来分部的更是如此。但是解决起笔問題却有很大的困难。因为汉字的起笔不是完全固定的，許多字各人有各人不同的習慣写法，有了問題并沒有什么客观的标准来判断誰是誰非。

起笔問題包括起笔笔形和起笔順序兩方面。

我們知道，印刷体和手写体的字形是不完全相同的。手写体的“言、户、亡”在印刷体中作“言、戶、亡”形，“丶”部中的字分到了“一、丿、丨”部中去了。为了解决这些汉字本身的固有的缺点，笔順排檢法的拟制者便不得不加上一条“依手写体”为准的規定。可以說，这个問題是可以由这个規定而大体上得到解决的。随着汉字标准字形的規定等一系列的措施，字体問題就可以有圓滿解决的希望。异体字問題随着中国文字改革委員会整理异体字工作的逐步实施，也大体上可以解决了。

但是起笔笔形問題还不能說是已全部得到了解决，因为手写体中起笔的写法也有不同，“反、疑、刊”就有人写作“反、疑、刋”，仍有發生錯部的可能。

起笔順序問題更是复杂了。許多字的起笔存在着兩歧情况。就拿旧部首来說吧，“忄、非、革、長、門、鬥…”就都有兩种不同的写法，有关这些部首的字都有混乱的可能。有些字的起笔更是“三可”的，象“世”字，有人从“凵”起，有人从“㇗”起，有人从“一”起，三种写法都有人用；但是，笔順排檢法的拟制者只能选擇一种。

由起笔順序不同而产生的后果是第一、二笔的不稳定。象“忄”旁，如果你先写“丨”时，那“丶”就成了第二笔；如果你先写“丶”时，那“丨”就成为第二笔了。第一、二笔稳定的字第三笔还是有分歧的可能，如“耳”字，第一、二笔沒有問題，第三笔却又有从中間的“一”起和从右边的“丨”起兩种不同的写法。从这里我們也可以看出汉字笔順的复杂性来。

笔順排檢法的基础是群众書写汉字的習慣。不能說我們書写汉字时的笔順習慣毫無規律可言，但是書写汉字的習慣畢竟沒有經过科学的整理。有人觉得这样写順手，有人觉得那样写順手，这样各种写法就并存下来了。

就是拿每个人的書写習慣来說吧，同一个字有时也会有不同笔順。因为書写时还要考虑到每个字与上下字的联系，它內部笔画間的联系。为了使文字書写迅速和順手，上下字的笔画应該考虑联結起来；为了避免汉字內部結構的松懈，減少上一笔与下一笔在空間上的距离，这也要求書写时对笔画結構作合理的安排。某些字起首几笔形体虽然大致相同，但每个字与內部其他笔画之間的結構、与上下字的联系还有不同，这样就是同样一个人書写起来也会發生差別了。这种情况在行、草書中更是常見。楷書中某些相同形体的書写單位的笔順所以会發生分歧，也往往是受行、草書的影响形成的。

也有人說：汉字笔順并不杂乱，它有規律可尋，可以从中总結出"先左后右""先上后下""先外后內""先中后边"等几条大原則来。

可惜的是这些大原則都有些例外。

(1)先左后右　有些字就是从中間开始的，如"小、水、當、變"等。有些字是从右边开始的，如"义、丰"等。有些字的左边却是个習慣上放在最后書写的旧部首，如"退、遑、這、遣""巡、延、廷、建"等。

(2)先上后下　这規則有些地方是与"先左后右"冲突的，如"花、布、戒、麥"等，往往是先写横画然后再写位于上端的一笔。有些字的最高笔在笔順上講却是放在后面書写的，如"心、川、由、刊"等。

(3)先外后內　眞正的囗形字也不純是先外后內的，象"四、目、国、團"等字的底部一横，照例放在最后書写。有些包被字的笔順更是"先內后外"，如"凶、函、幽、豳"等就是。

(4)左右部分相同的字，先中央后左右　"小、水、當、變"等字，与"先左后右"的原則有矛盾，为了解决这問題，有些人就另列出这一項来求得解决。但是象"辯、嬲、斑、掰"等也屬于左右部分相同的字，却又是"先左后右"，而不能"先中央、后左右"了。

大原則与大原則之間常起冲突。为了更进一步解决矛盾，有些人就再加上笔画次序的規定：

(1)先横后直　象"土、井"等字，固然符合这原則，但"貴、骨、肉"等字却又是"先直后横"的了。"長、門"等部首也有人先从"直"开始的。

(2)先横后撇　"大、刀"等字是先写横后写撇的，但"九、月、母、女"等字又把順序顚倒过来了。

(3)先撇后捺　这一条原則本身可能沒有什么例外，但"乂、糸"等字却又与"先左后右"的大原則矛盾。

絕大多数的原則都有例外，彼此又常發生矛盾，因此仅仅規定这样一些原則还不能解决問題。

为了使这些原則精密化，有些人便在有問題处層層分析下去，分門別类地定出許多細則来限制例外字。这样做当然能够解决些問題，只是規則过多过細的排檢法往往会犯上繁瑣、不切实用的毛病，很难被群众接受。

也有些人主張用互見法来解决起笔笔順分歧問題。互見法是沒有办法的办法。对全部汉字說来，汉字笔順有分歧的为数还不算大，但以个別字計算起来，为数却相当多，所以用互見法来强行解决必然会增加前后翻檢的麻煩。

拼音文字字母編排上是否也有这么一大堆混乱情况存在呢？沒有。因此从排檢法来說，字母与笔画形式上的相似只是一种錯覚，笔画并不相当于字母。

"江山千古"及其他

"江山千古"是最簡單的一种笔順排檢法。所謂"江山千古"是指这四个字的首笔"丶丨丿一"而說的。笔順排檢法的拟制者把汉字所能有的笔画都归并到这四种笔形中去，他們并把从汉字分解出来的笔画依"丶丨丿一"次序排列。

和"江山千古"法的原理相同的还有"元亨利貞"、"寒來暑往"、"勞動世界"等多种，这都是以四字的首笔代表四种笔形而命名的。此外，也有直接命名为"点横直撇"法的。

"江山千古"法的缺点，除了上面所說的起笔問題外，还在于把笔形分析得太簡單，許多曲笔沒有好好地安排，只是大体上依照笔画开端的形态归并到"丶丨丿一"中去。汉字笔画变化多端，硬性地把不同的笔形分派进四大部类有时就不能不勉强一些了。

由于"江山千古"法只簡單地把笔形分成四种，所以在进行比較笔画而排定字的位次时，老是会碰到点对点、横对横、直对直、撇对撇的情况，許多形态截然不同的笔画会被認为是同类，許多形态截然不同的字也会被認为是笔画組織相同，这样必然会發生同部类字过多的問題。"江山千古"法过去只用于檔案上，現在也只用来編排人名表、字表或小字典之类篇幅不大的东西，就是因为以上这些原因而限制了它的用途的。收字不多的东西容易处理，其中間或發生混乱时也只要前后多翻一下就行了；但是如要用来編制收字較多的字典时，那"江山千古"法就必須和部首法、笔画法等結合一起应用。

把汉字笔画分成四类無論如何是不敷应用的，就是再增加"曲笔"一項也不济事。一些笔順排檢法的拟制者有見于此，于是便不能不把笔画的种类扩大。

汉字笔画的不同形态究竟有多少种呢？

对汉字各种笔画形态的研究，过去的書法家們曾做过許多細致的工作。晋衛夫人笔陣圖列笔画七种，唐歐陽詢八法列笔画八种，但最著名的笔法論要算是隋智永的"永字八法"*。

"永字八法"是指構成"永"字的八种笔画而言的。有些人說汉字笔画不超出这八种，这种說法不合实际情况。

"永字八法"等等是为練習書法而提出的。書法論者的意思是叫人在精究書法之前先練好这八种基本笔画。这样的做法不是对汉字笔形作科学的分析或归类。"永字八法"与排檢法上的研究笔画形态目的是不同的。

---

* "永字八法"，有說是晉王羲之所創的，有說是后汉崔瑗、張芝所創的，也有人認为是唐張怀瓘所創的。

汉字的笔画倒底可分多少种，各家說法不一。据陈公哲的研究，說是不同形态有72种之多，这就等于“永字八法”的九倍。

当然，我們在排檢法中也用不到把笔画分得这么細，这样做也沒有什么实用意义。一般笔順排檢法的拟制者都傾向于把汉字的不同笔画分成七类、八类或是十类。他們把最常用的称为“基本笔画”，用来統率一大批形体近似但比較不常用的“附屬笔画”(或称“变形笔画”)。

無論分类怎么精当，一大群复杂的笔画归那一“基本笔画”統率，“基本笔画”之間的先后次序如何？总要把它們强記住，这就不能不增加腦力負担。

分类时最难于处理的有“㇀ ㇏ 亅”等几种笔画，有些时候它們老是与其他笔画相混。处理这种笔画时要愼重考虑与其他笔画的分合問題。

我們假定某一笔順排檢法已全部解决笔画分类問題，各大类的先后次序也已确定，那它还要进一步解决編排上的一些問題。

笔順排檢法的另一难题就是汉字笔画的計算問題。汉字的笔順問題是和笔画問題密切相关的。决定兩字誰先誰后，需要將兩字一笔对一笔地比下去，这里就有一个“怎样算是一笔”的問題先要解决。汉字的笔画問題历来也是混乱的，有許多疑难字《康熙字典》上就只能作硬性規定，如凹凸(5笔)亞(8笔)、臣(6笔)頤(15笔)、淵(11笔)肅(13笔)等，各人計算时会得出各各不同的笔画数来。

笔順排檢法的拟制者也曾想出許多办法，試圖解决計算笔画的問題。有些人沿用習慣的計算方法，那当然会遇到一系列的老問題而难于解决；有些人主張笔画每轉折一次就加算一笔，这样→亅㇏乚㇂𠃍⺄等就要算成兩笔三笔，进行逐笔比較时更見繁瑣、复杂了；有些人主張遇到曲笔时都作一笔計算，这也不能解决問題，因为曲笔的界限有时很难确定。而且以上兩种硬性規定的办法也就違反了笔順排檢法以習慣为基础的准則。

可以說，如果笔画問題不能澈底解决，那笔順問題也就無法得到圓滿的解决。

部首笔順綜合式和首末笔排檢法

笔順排檢法用逐笔比較的办法来定先后，有些字一比較起首几笔就可以分出誰先誰后，有些字却不成，你总要比較到七八画之后才能确定。显然，無論排字或是檢字，遇到这种情况都令人头痛。为了避免笔笔相較的麻煩，笔順排檢法的拟制者便設法只从整个字中挑取几笔来进行比較，部首笔順綜合式和首末笔排檢法便是这样产生的。

部首笔順綜合式是把笔順原則結合部首拟制的。

大多数的汉字是以偏旁作为結構單位的。根据專家的統計，左右字占汉字总数的80%以上，而偏旁中的部首又大都集中在字的左边，所以把部首集中在一起編排是合乎汉字結構原则，使用上有着实际意义的。相同的偏旁笔順必然相同，所以笔順排檢法的拟制者大都提出笔順排檢法有“聚同形”的作用。部首笔順綜合式是在巩固这优点的基础上来进一步解决汉字編排問題的。

光从笔順排檢法着手来“聚同形”，工作还只做了一半，因为部首右边的一半还沒有处理。一些收字較多的部首，如“亻、艹、氵、金”等，每部都包含有几十或几百字之多，这中間还得分出个先后次序来。

一般的部首笔順綜合式都先比前几笔来聚部首，越过部首再从后面比几笔来定各字間的次序。用来比較的笔数随材料的不同而决定。有些收字較多的材料，問題較麻煩。象《辞海》附录“五笔檢字法”中，先比前三笔聚部首，越过部首再取兩笔来定同部首字之間的次序，这样已經比了五次笔形；但有些部类，如“氵”部的“丶一”“一亅”里面，还有三四十字之多，同部类字过多的問題还是沒有得到解决。

部首笔順綜合式保存了部首法的某些好处，但也把部首法的某些缺点帶进来了。像《新华字典》(音序本)“笔形部首檢字表”中，“丶一丨丿”四大类下还列有126个部首。有些字是無部首可归的，《新华字典》(音序本)“笔形部首檢字表”的拟制者便只能仿效老部首法把它們硬性派給某一部首来統率，如“直”(丨)部之下含有28个部首，第一个部首〔丨〕下㊀类中还加了个附部(非)，表明底下一群字是用(非)开头的，但最后却硬性地附上了“北、背、冀、凸”几个字形悬殊的字。又如“直”(丨)部〔乚〕之下排列了“以、与、舟、與、譽、舉、歟、母、毋、貫、水、氷、沓、凼、盥、蚩、出、梟、糶、祟、收、艸”22字，这中間的某些字实在看不出与〔乚〕有什么关系来。編者所以要这样做，显然也只是为了这些流浪兒無家可归，因而不得不强行委托〔乚〕来收容罢了。

首末笔排檢法解决問題是很巧妙的。首末笔排檢法光从字首字尾取笔，取字首的笔画用以“聚同形”，取字尾的笔画用以編同形字間的次序，它跳过字的中段来避免逐笔比較的麻煩。

我們假定取起首几笔已經不成問題，現在專就取末笔問題来談談。

在汉字中，那一笔最后写比起起笔来要固定些。但末笔的笔形也是多种多样的，各种笔形出現的次数又不一样。首末笔排檢法依靠末笔来区分同部首字中間的次序，結果会把許多字集中到出現次数最多的“丶一丨…”中去，这样同一部首字之間的先后次序还是很

难分列清楚。如果字数較多，那問題就更复杂。为了使过多的末笔相同的字分散，字的尾部就要取上兩笔三笔…，但是从末尾逆推上去的取笔画法是有困难的，結果查檢的人还得从头至尾数上一遍，才能确定出末后几笔来。这样做起来，也就和逐笔比較的麻煩相差無几了。

对初学文化的人来說，純粹依照習慣建立起来的首末笔排檢法也不太切合实际。汉字末笔的位置不是絕对固定的，大部分汉字的末尾几笔虽是集中在右下角，但也有不少的例外情况，象"寸、刃"的末笔就在左方，"戈、甫"的末笔在右上角，"女、冊"的末笔在腰部，等等。要是有人不認識这些事而又要应用首末笔排檢法来查对时，他就根本不知道从何处去取末笔。这样也就限制了首末笔排檢法的应用。

笔順排檢法的优点

汉字体系極为复杂，因而拟制完美的新排檢法有很多困难。各种不同类型的排檢法的拟制者試从不同的方向去寻求解决，結果总是在順利地解决了大部分汉字的排檢問題之后，剩下一部分疑难字难于安排。

从現有各种类型的排檢法看来，很难說那一种排檢法已在各方面具有絕对的优点。情形往往是这样，某种排檢法具有他种排檢法所沒有的优点，但也帶有一些自身特有的缺点，而优点和缺点又往往是交叉地并存着的。比較排檢法的优劣时，主要的条件之一是看某种排檢法在順利地解决了大部分字的安排之后，剩下难处理的疑难字是多是少？又解决这些疑难字的方法是否完善？

笔順排檢法也不例外。它也是既有短处又有長处的。它既具有前几节中所談到的一些內在障碍，但也具有不少其他类型的排檢法所沒有的优点。在这里我們可以举出如下几項来：

笔順排檢法能在相当大的限度內繼承旧部首法的优点。笔順与笔画不是一回事，但解决笔順問題有助于解决笔画問題。

笔順不是絕对一致的，但会写汉字的人大体上总有个笔順次序。应用笔順排檢法来查字，正象其他类型的排檢法一样，除了一部分例外字，大部分字都容易解决。小孩子練習書写时就已經基本上掌握了笔順的原則，所以熟悉笔順排檢法用不着象学其他排檢法那样来从头学起。

部首排檢法、笔画排檢法等，都不能單靠一个方案来解决全部汉字的排檢問題，它們总要和其他方案結合起来，这就必然地增加了方案的复杂性，增加了使用者的困难。笔順排檢法虽然也常和其他方案結合起来，但在原則上說，它本身可以成为單一的排檢法。

把汉字分解成笔画并依笔順一一排列，由于笔画形体的杂乱，所以前后次序常是看不清楚。为了使笔画前后排列整齐，可以把笔画和号碼結合起来，把不同的笔画用不同的号碼代替，利用整齐的数序来排順汉字。笔順法和号碼法的結合比起其他类型的排檢法和号碼法的結合来更为自然。許多笔順排檢法的拟制者便常是这样做了的。

当然，要把笔順排檢法提升成为一个科学性很强的方案，还需要做一系列的研究工作。需要注意的是：

（1）列出笔順有分歧的例外字，全面地进行分析，簡單扼要地概括出几条規則，把混乱的笔順統一起来。

（2）合理地把所有的笔画分成几类，旣不能为求簡單而硬性地把形态悬殊的笔画归并在一起，又要照顧学習、記忆上的方便，不能分类过細；还要注意到解决因"同字异体"而引起的笔画分合問題。

（3）要解决笔画計算問題，以免比較笔画时發生困难。

（4）設法避免从头至尾逐笔比較的麻煩。

（5）进行笔順排檢法的研究时，要适当地重視前人已取得的成績。笔順部首綜合式能繼承旧部首法的优点，能与汉字結構的一般原則相适应；首末笔排檢法能精簡逐笔比較的手續，避免典型的笔順排檢法所固有的麻煩，这些都是它們进步的地方，可以供笔順排檢法的研究者作进一步研究时的参考。

（接36頁）从而容易使人誤解为譯語的。如頁193把"案板"一詞注为"猪"。猪在蒙古語里是"合孩"（見«华夷譯語»）女眞語里是"兀黑彥"（見«女眞譯語»），都与"案板"的音讀無任何联系。作者举的例子是«怒斬关平»二折曳剌白："哥哥用心刷鉋的潑油也似光，案板也似肥…"。这个詞是汉語里的詞。同折正末唱："我着这兩只手洗渲了皮毛，他案板也似平鋪着脊梁"（«孤本元明杂剧»本）。这是說馬养肥了，馬脊梁如同案板一样平。朱先生可能并沒有細讀全剧，只是看到肥便想到猪，从而作出了这样錯誤的注解。

如上所举，朱先生对元剧里的譯語的注釋，除元剧中已有交代或前人已有注解从而轉录的以外，几乎很少可采。某些前人已有正确注解的，經过轉录时的更改，又产生了若干新的錯誤。应該指出：元剧里的譯語的注釋，不仅是元剧研究中一項必要的工作，也是汉語史研究中重要的一环，而就它所涉及的范圍来說，也和历史研究有着密切的关系。这是一項很有意义而相当巨艰的工作。要把这一工作做好，就必須掌握大量的历史語言資料，特別是非汉語方面的資料，也必須付出大量的劳动。和任何科学研究一样，这里也是沒有什么平坦大路可走的。

元代杂剧中的若干譯語

蔡 美 彪

商务印書館最近出版的朱居易的《元剧俗語方言例釋》不仅引起了古典文学研究者的注意，也引起了历史、語言工作者的極大的兴趣。遺憾的是，这書虽然彙集了一些資料，但作为主要內容的注釋却是很难使人满意的。已經有人对本書汉語的注釋提出了簡單的但是恰当的批評。① 我在这里不打算对本書进行全面的評論，只是想从書中提出一个問題来談一談，那就是：元代杂剧里的若干譯語的注釋問題。②

本書最先出現的譯語是蒙古語"兀剌赤"一詞，我們的討論也就从这里开始。

著者在兀剌赤后加上小字"兀赤"兩字，注云"駕馬或牧馬的人。一作兀赤，意同"（原書頁56）。案蒙古語中并沒有作"駕馬或牧馬人"解的"兀赤"一詞。著者所举的例証是朱有燉《誠齋乐府》里的《桃源景》："凈白：'俺是蒙豁阿堵兀赤。'…末白：'他說他是达达人放馬的。'"这个剧中本来已有明白的注脚，但作者沒有仔細考察，錯把"兀赤"兩字和"放馬的"相对，而对"蒙豁阿堵"等字又沒有再作任何注解。其实"阿堵兀赤"才是一个詞。法国伯希和（P. Pelliot）在1930年《通报》上曾指出此字源出"阿都溫"。《元朝秘史》中"阿都溫"（adu'un. 注音据《元朝秘史》伯希和音譯本，1949年巴黎版。下同）旁譯为"馬群"。阿都兀赤（adu'uči）卽放牧馬群的人，《元朝秘史》旁譯为"放馬的"，与《桃源景》同。《华夷譯語》譯作"牧馬人"。这里"溫"所以变为"兀"，乃是由于联接"赤"字后失掉了語尾"-n"的緣故。至于"蒙豁"一詞，不用說，是"蒙古"的旧譯。著者旣沒有把这个詞辨認清晰而又主观地把"阿堵兀赤"分成兩詞，这就不仅是注解本身的錯誤問題，而还容易造成其他的誤解。如所周知，"阿堵"恰巧也是古代汉語中的一个語辞。馬永卿《懶眞子》卷3曾引王衍及顧長康的事例，并解釋說："古所謂阿堵者，乃今所謂兀底也"（《稗海全書》本）。如果讀者誤信朱書的注解，就会很自然地联想到"阿堵"一詞的历史，从而可能發生很大的誤会。

关于"兀剌赤"一詞，应該指出，徐嘉瑞注为"馬夫"是对的。③"兀剌"一詞，《元朝秘史》和《事林广記》的蒙古譯語（卽至元譯語）均譯作"鋪馬"（日本元祿复泰定本作"疋刺"，誤；此据元至元刊本）。元代碑刻中八思巴蒙古字"兀剌"一詞也有同样的汉譯。"兀剌赤"《华夷譯語》譯作"馬夫"。《元朝秘史》写音"兀剌阿臣"，旁譯也是"馬夫"。馬夫与放牧馬群的人（阿堵兀赤）当然不同。作者对这兩个詞都沒有作深入的了解，而又要和徐書有所区别，从而把兩者混而为一，造成了錯誤。

本書注釋的第二个蒙古語彙是"牙不約兒赤"。注云："走。簡作牙不，一作啞步，又作耶步，意并同"（頁83）。这里的錯誤情形和前者大致相似。其实"牙不"才正是蒙古語的"走"（或譯为行）。这个詞屢見于《元朝秘史》，其他史籍中也可見到。权衡《庚申外史》記元末紅巾軍起义事称"（元軍）見紅軍气势甚盛，卽揚鞭呼'阿卜，阿卜'。"这和著者所举《陰山破虜》"我敌不过他也。逃命，啞步，啞步"用法極为相似。至于"約兒赤"一詞乃是蒙古語的"去"。此字在《元朝秘史》和《华夷譯語》中都可見到。杂剧中也有單用"約兒赤"的例子。如《桃源景》："凈云：打剌苏兀該呵，約兒只有"（据《奢摩他室曲叢》本）。这句話的意思是："酒（打剌苏）沒有（兀該）呵，去也"。著者虽用了桃源景剧，但沒有把这一例句举出来。如果按照著者的注解，把"牙不約兒赤"看成一詞，"牙不"当作簡化，單用約兒赤（只）就無法解釋了。不过，我們应該肯定，著者对这字的注解比《金元戏曲方言考》还是前进了一步。徐嘉瑞在《金元戏曲方言考》中引黑旋風剧："跳上馬牙不約兒赤便走"，竟誤把"牙"字連上讀，而把"不約兒赤"写成一詞，注云："打馬声"（原書頁7）。在新出增訂本中又加了一条旁証說："今昆明語为皮兒赤，形容鞋声。如皮兒赤皮兒赤的走过来"（原書补遺頁3）。徐先生在注解兀剌赤一詞时曾参考了《华夷譯語》，但这里却沒有再对此書加以充分利用，而竟傅会于昆明方言。

"把都兒"一詞，本書注为"武士、兵士、將士"（頁128）。这个詞也是蒙古語的音譯，原意是"勇士"，可以用来作为"將士"的称号，元初蒙汉功臣多有此称；也可以用来称呼"武士""兵士"。这个詞在元初本来是指

① 見1956年12月号《中国語文》，"書刊評介"第1条。

② 由于近来出版的其他某些元剧注釋書籍中也多少包罗了一些譯語，而所作的注釋也有一些地方还值得商量。因之，本文將以評論朱書为主，但关涉到其他書籍时，也將在此提出一并討論。

③ 見《金元戏曲方言考》，1956，商务版，頁4。

經过选拔的亲軍，元代杂剧中也被用来泛称一般兵士。因此，著者的这一注解基本上是可以的，但可惜始終沒能把这个詞的眞正意义搞清楚。

作者把"哈喇"注为"杀头"（原書頁167），把"鉄里温"注为"头"（原書頁334）。这兩个詞，前人本已有过注釋。《拜月亭》傳奇第三出罗懋登音注云："胡人謂首为鉄里溫，謂杀为哈喇"。"鉄里溫"为蒙古語"头"，这是沒有問題的。"哈喇"为"杀"仍然有些疑問。顧学頡注《汉宫秋》杂剧在注11里說："哈喇——或作阿闌。蒙古語：杀"。①这条注釋很細密。"阿闌"一詞当是从《元朝秘史》中檢出的。alan 这一写法乃是此詞的現在时。同書中此詞的过去时写作阿剌罢（alaba），未来时写作"阿剌忽中"（alaqu）。此詞在現代蒙古語里还保存着，是"杀"的意思。但这里的問題是，把"阿剌"譯做"哈喇"，語音上的困难还是無法解决。这是否只是由于汉人轉述时在語音上發生了錯誤，还是由于其他原因，顧先生沒有明白說明。我总觉得这还是一个疑难。不过，無論如何，朱居易把它注为"杀头"是不妥当的。"杀头"和"杀"当然不能完全等同。徐嘉瑞的解釋是："杀。（拜）'鉄里溫都哈喇'（鉄里溫蒙古語头也）此云杀头"（原書补遺頁11）。朱書很多是抄徐書的，这条虽然沒注明出处，但很可能也是录自徐書，但只是誤录了它的下半。

最使人看了吃惊的，是朱居易对"米罕"和"撒因"兩詞的注解。朱先生注"米罕"为"羊肉"（頁116），注"撒因"为"牛、牛肉"（頁293）。例句有《哭存孝》一折李存信白："撒因答剌孙，見了搶着吃。"又《破天陣》一折顏洞宾白："若不是你这等的撒因答剌孙米罕管待我呵，我怎肯替你擒拿楊六兒。"案"米罕"是蒙古語的"肉"字，并沒有專指羊肉的意思。"撒因"是蒙古語的"好"，与牛和牛肉更是毫不相干。第一例原意为"好酒見了搶着吃"，第二例为"若不是你这等的好酒肉管待我呵…"。朱先生在"撒因"和"答剌孙"后面都加上了頓号，誤当成三个詞。他的注釋可能是想到酒（答剌孙）应当和肉連用，便把酒字后面的一字注成羊肉，而把前面一字注成了牛肉。举例中又有：《射柳捶丸》三折阻孛白："不会騎撒因抹鄰。"此句原意当为"不会騎好馬"。如依原注，解为"騎牛肉馬"，显然不通。于是朱先生又把"撒因"一詞加了一个注："牛"。其实这里"騎牛馬"也还是很难講通的。

下面我們再討論一下書中所注其他一些古代語言的譯語。了解这些譯語的含义要比蒙古語困难得多。但朱先生显然也沒有对此进行必要的鑽研。

我們仍从最先出現的注解說起。原書頁57在"兀兀禿禿"条下注有"兀禿"二字。注云："不冷不热的。簡作禿禿，意同"。"兀兀禿禿"是汉語里的詞，注解的前半大体是对的。但注解的后半就很成問題了。書中所举的例子是节录《酷寒亭》三折張保白。为了便于討論，我們把节录文前后的一些句子也一并引在这里。原剧張保上云："…小人江西人氏。姓張名保。因为兵馬壞乱，遭驅被虜来到回回馬合麻沙宜差衙里。往常时在侍長行为奴作婢。他家里吃的是大蒜、臭韭、水答餅、禿禿茶食。我那里吃的？我江南吃的都是海鮮。曾有四句詩道来：（詩云）江南景致实堪夸，煎肉豆腐炒东瓜。…"②这里張保自叙在回回宜差家为奴时，不習慣于回回飲食，并以回回食物和江南食物对比。"水答餅"的作法在剧中有所交代。"禿禿茶食"沒有提。元忽思慧《飲膳正要》卷1有回回食品禿禿麻食一种，原注云："系手撇面"。这种食物以白面及羊肉作原料，"用好肉湯下炒，葱調和勻，下蒜酪香菜末"。禿禿茶食是否就是这种禿禿麻食，我們一时还难于确切判断。不过"禿禿茶食"必是元代回回的一种食品，是大致可以肯定的。这里的"禿禿"和"兀兀禿禿"并無任何关系。汉語的"兀兀禿禿"有时可簡作"兀禿"，但沒見到过簡作"禿禿"的例子。

同頁又有"土木八"一詞，注云"廚子"。著者只举了一个例子，即《十探子》2折："回回官人白：經历，拏那土木八来。經历白：有，令人拏过那廚子来。"著者把"土木八"注为"廚子"，显然只是把这兩句加以簡單对比的結果。这种簡單对比的方法是很危險的。元剧中有时使用一种詈語。詈語与所罵詈的人称所指虽是一人，但不能就看作同义語。更使人怀疑的是，《十探子》下文回回官人白中用了許多譯語，但仍用汉語称"你这廚子"。元代回回一般通用的語言是波斯語。"廚子"一詞，在波斯語和元代蒙古語中都叫做"保兀兒赤"，当是来自古突厥語（参看《元朝秘史》及 Steingass: Persian-English Dictionary頁153）。至于元剧中这个"土木八"，我怀疑它可能是波斯語的"dumba"，意为"羊的尾部"（参前引 Steingass 書頁535）。羊尾这个詞可以被用来作为罵人的詈語。《元朝秘史》卷6第181节："桑昆說：他几曾說是皇帝父亲来，只說好杀人的老子；我行也几曾說是安答来，只說脫黑脫阿师翁續着回回羊尾子行有"（連筠簃本誤作"續着羊回羊尾子"，李文田注同誤。此据《四部叢刊三編》本）。这里便是桑昆追述成吉思汗过去罵他們的話。元剧中回回官人罵人为"土木八"，《元朝秘史》也称"回回羊尾子"，这一詈語很可能是来自回回的。不过"土木八"一詞除《十探子》剧外，我还沒有再在旁处見到过，我所提出的这一說解是否妥当，还希望历史語言学家予以指正。至

① 《元人杂剧选》，1956，作家出版社。

② 見臧懋循《元曲选》巳集下。

于朱先生把它注为"厨子"恐怕是沒有什么根据的。

朱先生还注了一个契丹語名詞"曳刺"。这个詞，徐嘉瑞注做"兵、差"(原書頁13)。朱先生沒有注明这条是引自徐書的，但他的注釋："軍士、衙差"(原書頁114)实际上只是文字的变动，沒有增加任何新的解釋。顧学頡的注釋是："曳刺——或作曳落河、爷老。契丹語称走卒为曳刺"(原書頁302)。顧先生这条注釋我想是根据王国維的«古剧脚色考»和«宋元戏曲史»。"曳落河"是唐代史料里習見的写法。契丹語"走卒謂之曳刺"，出于«辽史»卷46"百官志"2。遺憾的是，元剧的注釋者們似乎忽略了王国維以后关于这个詞的研究成績。早在1938年，陈述就写过«曳落河考釋及其相关諸問題»一文①。陈先生在这篇文章里所論历史語言諸問題，有些地方还很值得商量。把曳落河比对于"臯罗箇"(此言"黃")显系錯誤，比对于"迭刺"也还缺乏充分的根据。但是，陈先生在本文第1节和第8节里曾依据丰富的史料分析了这个詞的用法，并正确地指出"曳刺"的原意当是"健兒"。元剧的注者忽視了这个提示，是不应該的。陈先生所釋"健兒"之意出于唐姚汝能«安祿山事迹»及«新唐書，回鶻傳»。«資治通鑒»卷216又解为"壯士"。陈先生以为除了这个意义外还有官名、禁衛、走卒、胥吏等意，并說明"究为公名而專名者，抑先專名而后公名，尙未敢遽而論定"。我以为契丹語里这个詞的用法当与蒙古語"把都兒"相似，本义是"健兒"或"壯士"，可以用作职官的称号，也可以泛用来指胥吏、走卒。辽国也曾有过拽刺軍的建置②。唐宋等朝的汉人于此未能分辨清楚，各自看到了一个方面，因而有些記載表面看来好像有所不同。如果我們依据个别記載，膠执于某一用法，那是不易求得通解的。至于說到元剧中習見的用法，顧先生据«辽史»注为走卒，一般还是可以的，只是不够完备。徐書及朱書似只就元剧数例加以推测，就未免粗疏了。

元代某些杂剧中有时用"阿馬(嬷)"、"阿者"称呼父、母。徐嘉瑞对这兩个詞曾作过正确的注解，并注明是女眞語(原書頁20)。现代蒙古語口語中母亲的称謂虽然也可与"阿者"相对，但从元剧中常和阿馬同时使用来看，这一詞显然还是女眞語。朱書轉录这兩个注子时，可能也只是由于有意区别于徐書，而取消了女眞語这一說明。这是不应該的。元剧并不是在所有場合都用女眞語。取消了这一說明，就可能使人誤会为一般的通称，也可能使人誤会为汉語俗語。

朱居易在注解"赤瓦不刺"一詞时，注明了是引自徐書。徐書这个注解是錯的，朱書也跟着錯了。朱注云："形容强辯多言"(原書頁137)。徐注云："多言之意"(原書頁17)。在新出增訂本中，和誤解"牙不約兒赤"一样，又發生了这样的誤会："昆明俗語，凡好說話的叫做'盆巴嘴'，盆巴即赤瓦不刺"(原書补遺頁7)。徐書和朱書的这个注解全出臆测，都不正确。这个詞和"多言"毫無关系。注者可能只是看到«丽春堂»有"則你那赤瓦不刺强嘴"便勉强猜测。顧学頡注«魔合罗»云："赤瓦不刺海——或作窪勃辣駭。女眞語：敲杀；就是打死的意思。这里是罵人該挨打的意思"(原書頁261)。顧先生这个注远胜于徐書及朱書，但也还有可商之处。顧注所引"窪勃辣駭"一詞当出于洪皓«松漠紀聞»卷上。原書注曰："彼云敲杀也"。宇文懋昭«大金国志»亦有同样的解釋。徐夢莘«三朝北盟会編»卷3把这个詞写作"罯勃辣駭"。罯字显系窪字之誤，不可据。«女眞譯語»，杀字为"瓦都剌"，打为"都古昧"，都不作"瓦不刺"或"窪勃辣駭"。滿洲語中有"瓦不魯"(waburu)一詞，是一个感歎詞，用为罵人的詈語。原为"砍头之意"，罵詈則可有"該死的"或"該杀的"之意(参«清文彙書»卷12，日本陆軍省編«蒙古語大辞典»卷上頁62)。我怀疑元剧中的"瓦不刺"或"瓦不刺海"，可能就是这个詞。由于現在对古代女眞語的結構还不能完全了解清楚，我們一时無法确切指出它的語尾变化情形。不过，元剧中这个詞的确都是用来罵人的。剩下来的冠在此詞上面的"赤"字，顧注沒有作出交代，便和"窪勃辣駭"相对，未免含混。这个"赤"字我以为当是女眞語的"你"。"你"在滿蒙諸語中大都如此讀，区别只是語音上的一些差异。如果以上推測不誤，元剧中的"赤瓦不刺"或"赤瓦不刺海"，当解作"你該死的"或"你該杀的"。除前举一例外，朱書所举«虎头牌»："才打到三十，赤瓦不刺海，你也忘官不威爪牙威"及«魔合罗»："赤瓦不刺海猢孙头，尝我那明晃晃勢劍銅鍘"兩例也都可以这样解釋。后一例顧先生釋为"罵人該挨打"，很难愜意。解作"你該杀的猢孙头"，与下文当更吻合。

最后，我还想指出朱書关于元代譯意名詞的注釋也有錯誤。誰都知道，元代所謂"羊羔利"或"羊羔兒息"是当时流行的高利貸。宋子貞"中書令耶律公神道碑"云："取借回鶻貸銀，其年則倍之，次年則并息又倍之，謂之羊羔利。"③元代史料中有关羊羔利的記載甚多，这是一个普通問題，不需多加引証。朱先生虽然从剧中看出这是高利貸，但把它解釋为"羊产羔时本利对收之一种"(原書頁116)。是的，它的起源可能是以羊羔为喻，但把通用的"羊羔利"都只理解为是"羊产羔"，那就成为笑談了。

此外，朱書还有时因对汉語俗語作了錯誤的注解，

(轉38頁)

① 見«历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7本第4分。

② 見«辽史»"百官志"。

③ 見苏天爵«元文类»卷57。

从附加成分看僮語的詞类

王 澤 宏

在詞形变化不太發达的語言里，詞类的划分以及划分的标准是意見最分歧的問題；比方，汉語詞类的划分，到現在还沒有一致的看法。

在汉藏語系語言里，有一些語言(比方僮語)詞形变化比較缺乏。在詞类的划分上也产生了同样的困难。但是我們不要因为这些困难就不积極地去想办法。

关于僮語詞类划分的标准，我的初步意見是，可以根据各类詞所固有的附加成分，划分出名詞、动詞、形容詞。現在分別討論如下：

(一)前加成分

(1)表示飞禽走兽虫魚这类动物名称的詞，它們的前面，都要加上tuɰ˧。(当tuɰ˧ 前面沒有和数詞"二、三、四、五、…十、"后面沒有和数詞"一"相結合的时候，它不能起量詞(只)的作用。) 在詞彙意义上在語法功能上都不起什么变化。

tu˧ mo˩ (黄牛)	tu˧ va:i˩ (水牛)
tu˧ ma˧ (狗)	tu˧ ma˦ (馬)
tu˧ mi˧ (熊)	tu˧ pit˥ (鴨子)
tu˧ nuk˦ (鳥)	tu˧ pja˧ (魚)
tu˧ ŋu˩ (蛇)	tu˧ kuŋ˧ (大蝦)
tu˧ ŋi:u˩(小蝦)	tu˧ p'a˧ (烏龟)
tu˧ no:n˧(虫)	tu˧ pu˧ (蟹)
tu˧ ka˧ (烏鴉)	tu˧ ma˦ mi˥ (螳螂)
tu˧ ŋu˩ lai˧ (黄鱔魚)	tu˧ kam˥ fɯ˦(蝴蝶)

(2)表示植物名称的詞，它們的前面同样要加上ko˧。如果不加，会使人誤解。(当ko˧ 的前面沒有和数詞"二、三、四、五…十"、后面沒有和数詞"一"相結合的时候，它也不能起量詞(棵)的作用。) 加上去以后，在詞义上和在語法功能上也不起什么变化。凡是能与ko˧ 結合的这些植物名称的詞，都是名詞。

ko˧ ja˧ (草)	ko˧ mai˦ (树)
ko˧ ka˩ (茅草)	ko˧ ʔo:i˧ (甘蔗)
ko˧ k'au˧ (稻子)	ko˧ me:k˩(麦子)
ko˧ p'jak˥(菜)	ko˧ ku:i˧ (芭蕉树)
ko˧ mai˦ k'jau˧(楓树)	ko˧ mai˦ kjau˥(桐树)
ko˧ mai˦ ɬoŋ˧ (松树)	ko˧ mai˦ sa:m˧(杉树)
ko˧ mai˦ pe:k˥(柏树)	ko˧ ja˧ ho:m˧ (香菜)

(二)表示动作或行为的詞的后面，可以加上一个音节(本身沒有詞彙意义)；这个音节的構成是由它前面动作或行为的詞的声母作为声母，加上元音(ɯ)作韵母再和高平調相結合而成的，(如果动作或行为这些詞的声母是腭化和顎化的話，附加音节的声母要把腭化和顎化去掉)，加上去以后，在語法功能上起了一些变化，帶有"随便"的意思。

pai˧ pɯ˥	(随便去)	fo:n˦ fɯ˥	(随便养)
vi˧ vɯ˥	(随便梳)	dap˥ dɯ˥	(随便熄)
tso:t˥ tsɯ˥	(随便燒)	se:u˧ sɯ˥	(随便炒)
lit˩ lɯ˥	(随便拆)	ɬa:u˩ ɬɯ˥	(随便洗)
hɯ˧ hɯ˥	(随便給)	ju˥ jɯ˥	(随便住)
p'ja:k˥ p'ɯ˥	(随便曬)	pju:ŋ˥ pɯ˥	(随便放)
mjai˩ mɯ˥	(随便換)	kwa˥ kɯ˥	(随便过)
bjak˥ bɯ˥	(随便罵)		

上面的这些例子，是动詞所固有的附加成分，它是很普遍的，我們可以利用这些附加成分，作为划分动詞的主要标准。

(三)表示事物性質及狀态名称的形容詞的后面，可以加上附加成分，有加一个音节和加兩个音节的，加上去以后，表示事物性質及狀态程度加深。

(1)加一个音节的，互为双声。如：

lo:m˧ lɯt˥ (較松)	man˩ me˩ (較慢)
no:i˧ ne˧ (較少)	ke˥ ka:k˥ (較老)
ɬi˩˥ a:t˩ (較長)	ɬuŋ˧ ɬa:ŋ˥(較高)
lu:ŋ˧ la:ŋ˥(較大)	ten˧ te:t˥ (較短)

(2)加兩个重叠音节的。如：

dam˧ ja:m˥ ja:m˥ (更黑)
man˥ lɯn˥ lɯn˥ (更圓)
dɯ:t˥ faŋ˩ faŋ˩ (更热)
mau˧ ɬa:ŋ˥ ɬa:ŋ˥(更新)
nak˥ kɯt˥ kɯt˥ (更重)
k'e:ŋ˧ k'wa:ŋ˥ k'wa:ŋ˥ (更硬)
lo:i˧ pa:i˥ pa:i˥ (更湿)
lɯ:ŋ˩ sa:ŋ˥ sa:ŋ˥ (更涼)
ɬam˧ ɬa:p˩ ɬa:p˥ (更髒)
he:u˥ jik˥ jik˥ (更瘦)

上面所討論的問題，都是名詞、动詞、形容詞所固有的附加成分，名詞(指飞禽走兽虫魚、植物名称)前面都要加"tu˧"或"ko˧"，动詞后面可以加原来动詞的声母作为附加音节的声母，再加上"ɯ"作韵母所構成的音节(声調是高平)。形容詞的后面，虽然它沒有像名詞、动詞的附加成分那样單純，那样固定，但它到底与名詞、动詞的附加成分不同，另外有它的附加成分。

总之，我們可以根据这些附加成分，作为划分詞类的主要标准，为僮語划分詞类开辟一条道路。

国际上关于科学技术术語的工作

Н. К. 苏賀夫

大家知道，在各个科学技术部門的發展过程中，科学和技术的术語有着很大的变化。由于科学技术术語的所謂"自然"發展不能永远保証获得确切的、簡煉的和合适的术語，尤其重要的是不能保証获得术語的严整系統，因此有必要进行專門的术語工作。根据科学或者技术領域的不同，以及任务的不同，术語工作可以有不同的內容。一种最簡單的术語工作就是給尙無术語的已知概念創造术語，例如在苏联各加盟共和国就进行着这种工作。有的地方是根据現有知識水平对現有术語进行审査和整理并为新形成的概念創造新的术語，苏联科学院技术术語委員会就做这样的工作。①研究各种語言的各个科学技术部門的各种术語工作，不論在理論上或者在实踐上都有很大的意义。

各国的專家們在国际交往中，除去因不同的語言在交际中引起的一般困难之外，还会發生特殊的困难。大家知道，同一門技术的术語在各个国家里往往是很混乱的，因此在翻譯的时候要表达术語的确切意思，就显得很困难。每一个專家不仅应該知道兩种語言的术語，而且还得知道在兩个国家里形成了的概念系統。这样一来，每个專家为了国际的交往就似乎应該成为本門科学技术的职業翻譯家。随着国际交往的扩大，这种不便也就会愈来愈多。

在專家們的国际交往中跟术語障碍作斗爭，就是国际术語工作的目的。跟这种障碍作斗爭的企圖，很早就已經有了；曾經按照下列一些主要方向进行过：采用一种統一的語言——一种現存的活的語言或人造的語言（世界語*，Occidental 等）；或在整理各国都能接受的概念系統的同时，統一各国的术語。这类工作（主要是自然科学領域內）的历史，在20世紀30年代之初 Э. 德烈任和 E. 維尤斯特尔的著作中有所闡述。②

技术領域內的国际术語工作，是以20世紀国际电工委員会拟定的整理数种語言电工术語的大綱开始的。③后来，各种国际性的技术协会也在其他技术部門中逐漸推广类似的工作。1933年，苏联建議成立一个关于国际术語工作的特殊中心，附設在当时的国际标准化联合会(International Standardization Association，簡称 ISA）之下。这一建議获得了許多国家的支持，因此在1936年成立了一个專門的委員会——第37国际标准化联合会(ISA-37)。

在30年代，世界語被推广，并且有人想把它用到各个技术部門的專家的国际交往中去。④第37国际标准化联合会（ISA-37）初期的基本工作方向是創造各国和各种語言統一的、人为的国际术語。由于在这一目的上使用世界語有些实际困难，Э. 德烈任就建議制訂所謂"国际术語密碼"。⑤ 大家知道，在各种不同的語言中，某些概念和某类概念人为地創造了一些詞或詞的要素，如：ампер(安培)，микрон(微米)，кило(千)，милли(千分之一厘)，等等。这类詞大部分已在国际上通行，并成为許多語言共同的詞。德烈任的建議中还有一項內容，就是要为已有的科学技术概念創造一种可以作为国际詞来通用的詞；这种詞应該具有在国际上通用的讀音和写法，应該可能更簡便地使用，应該有固定的內容。

建立术語密碼时要选用：(1)詞根和詞綴的成分，主要是希臘拉丁語中已在国际上通用的成分（如：аэро-[气]，гидро-[水]，фото-[光]，транс-[超]，а-[無，非]，-изм，[主义]，-ист[主义者]等等）；(2)在一群語言或一种語言中通用的成分；以及(3)国际語系統中的成分。同时必須解決一系列其他問題，如关于字母表的問題。曾經設想，这样制訂出来的术語密碼(即

---

① 見 А. М. Терпигорев 的《关于技术术語的整理》一文，《語言学問題》1953年第一期。

② 見 Э. К. Дрезен 的《科学技术术語和表示法以及它們的标准化》，1956年莫斯科第三版；E. Вюстер 的《技术中的語言在国际上的标准化》（譯自德文），1935年列宁格勒-莫斯科。

③ 見上述 E. Вюстер 的一書。

④ 見 Э. Дрезен 的《世界共同語的研究》，1928年莫斯科-列宁格勒；《国际語的理論基础和沿革》，1932年莫斯科第三版；E. Drezen, «Pri problemo de internaciigo de Science-teknika terminaro [关于科学技术术語国际化問題]» 1935年莫斯科-阿姆斯特丹。

⑤ Э. Дрезен 的《科学技术术語的国际化》，1936年莫斯科-列宁格勒。

* Esperanto在国內通称为世界語，这里沿用——譯者。

国际上通用的术語彙集，最初可以在使用本国术語的同时，用作一种国际交往的工具(主要在来往文件中)，正如同某些自然科学中的双重命名制（拉丁語的和本国的)一样;这种术語密碼同时也可以作为制訂本国术語的范例。最后这种密碼应該逐漸成为国际上統一的科学技术术語，并且代替本国的术語。

关于創造国际术語密碼的建議，只是以运用世界語的經驗为根据，因为它不把科学技术的术語詞彙看作是某一民族語言詞彙中的一个有机部分。德烈任的建議用最一般的形式加以說明以后，被提交到各国的标准化机構中去討論。这一建議初步获得了支持。但是当1936年E.維尤斯特尔①企圖具体实現这項任务的时候，就証明了它是不現实的，因而关于国际术語密碼的意圖也就打消了。

1938年，在柏林召开的ISA-37第三屆会議上，决定加强确定現有語言中模范术語的工作。这一工作是基于这样一种思想，即如果每一个概念都給下了确切的定义，并在任何語言中都采用同一个术語来表示这个概念，那么国际交往就会在很大的程度上便利起来。因此就認为各国專家首先要用适当的力量在某些技术部門进行确定概念系統的工作，然后再选擇和确定对概念来說是單义的、最合适的术語。采用了三种語言作为术語的工作語言:英語、法語和德語;并决定用这三种語言給概念下定义或給概念做叙述。其他語言的术語就应該完全以这样制訂出来的术語系統为根据(在意义方面，尽可能在讀音和写法方面)。

ISA-37的委員会曾經試圖拟定进行国际术語工作的規章②，并确定应該研究的問題的范圍，其中有:(1)各种語言中术語写法的統一;(2)在各种語言中术語的写法和讀音之間的相互关系;(3)术語的字面意义(所謂"內部形式")的类型;(4)术語的字面意义及其所表达的概念內容之間的相互关系;(5)术語意义的性質;(6)語言發展的途徑以及对語言的控制;(7)术語方面的詞典工作。委員会也曾把国际的十进分类法作为术語材料标准化的輔助工具推荐了出来。在ISA-37的这一工作阶段中，苏联沒有参加。1939年，从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ISA-37就停止了活动。

战爭結束后立即成立了国际标准化組織(International Standardization Organization 簡称ISO)。苏联是它的組織者之一。俄語跟英語、法語一塊兒被承認为ISO的正式語言。ISO是由从事各技术部門的国际标准化工作的許多技术委員会(TK)組成。一些技术委員会的工作中，主要障碍就是各国的术語不成熟，互相不一致，甚至互相矛盾。由于这一原因，許多部門就开始整理本門的各国术語并加以統一(例如:关于混凝土、鋼筋混凝土、鋸子、紙張、机輪联动裝置等方面的术語)。

技术委員会的任务中，一般都包括选擇概念以及相当的术語并下定义。术語采用該委員会中作为工作語言的那些語言，一般都是用法語和英語;有时根据参加国的选擇，还同时列举了其他語言的术語(不帶定义)。国际电工委員会出版了上面提到的一本名叫«国际电工詞典»③的著作，就可以算作进行多种語言工作的这类最好的例子。該詞典所用的工作語言是英語和法語，用它們下定义和推荐术語。此外，对于每一个概念还給了德語、西班牙語、意大利語、瑞典語、波蘭語以及世界語的术語(沒有定义)。1951年在准备出这本詞典的第二版时，已决定术語不利用世界語。

随着国际术語工作的發展，有些技术部門就感到有必要使工作协調起来并总結經驗。1952年，按照战前ISA-37的例子，在ISO中成立了关于国际术語工作的技术委員会ISO-TK-37。根据ISO的章程，这个委員会由所謂积極会員国和消極会員国組成;消極会員国虽然也收到所有印發的文件，但一般只以观察員的身分出席。

最初，ISO-TK-37的积極会員有奥地利*、英国*、德国*、荷蘭*、印度*、西班牙*、意大利*、葡萄牙、法国*、瑞典*;而观察会員有比利时*、匈牙利、丹麦*、以色列、加拿大、新西蘭、苏联、芬蘭*、智利、瑞士*、南斯拉夫。委員会的秘書由奥地利担任。

1952年10月，ISO-TK-37在哥本哈根召开了第一屆会議。上面用星号(*)标明的国家是这一屆会議的参加者。討論的对象是关于工作范圍、工作目的和任务等各項問題。会上决定ISO-TK-37的工作目的是研究和总結术語工作(各国的术語工作和国际术語工作)的經驗，在科学技术各部門中制訂各国和国际工作共同的、統一的原則和統一的方法。根据这些目的，这个委員会就具有"术語、原則和协調"委員会的称号。这样一来，ISO-TK-37就成为各个技术部門的国际組織在术語工作方面的一个联系中樞。

根据規定的任务，ISO-TK-37拟定了它的初步工作綱領:(1)术語。关于技术术語和概念的原則。(2)国际术語。关于国际术語的原則。(3)一种語言的术

---

① 見E. Wüster的«Die Hauptfragen bezüglich des Code-Aufbaues» «ISA 37—Terminologie. Bericht über die Sitzungen vom 31.8 bis 2.9 1936 in Budapest»(石印版)。

② 見«Règles générales de terminologie [Comité ISA 37—Terminologie]» 1939年3月(玻璃版)。

③ 見«International electrotechnical vocabulary [International Electrotechnical Commission]», 1938，倫敦。現在这本詞典已經修改、补充，准备出第二版。

語詞典。編制一种語言的某个部門的术語彙編的原則。(4)多种語言的术語詞典。編制多种語言的某个部門的术語彙編的原則。(5)語言的假定符号。用在各个部門的术語彙編、詞典和書目等等里头的国际上的語言符号。(6)其他符号。用在各个部門的术語彙編中的国际上的其他符号。这个綱領正确地規定了工作的基本方向，但还应該在以后加以修訂。

为了了解术語工作进行的实际情况，ISO-TK-37曾委托秘書处用分發調查表的办法搜集各国組織(ISO-TK-37的会員)和国际組織从事术語工作的材料。打算在收回調查表以后在維也納召开ISO-TK-37的第二屆会議。

調查表是在1952年10月24日發出的。調查表中提出了需要了解的問題：术語工作在什么地方进行和怎样进行，在哪些科学技术部門进行，进行术語工作的原則怎样，以及对国际术語工作的关怀程度等。

从收回来的答案中証实了在ISO-TK-37的所有会員国里以及許多其他国家里都在进行着本族語言的术語工作。下面是各国出版的关于术語标准(терминологические стандарты)的数字材料，它可以給我們一个关于这一工作的規模的概念。

德国	312	智利	20
法国	238	巴西	18
荷蘭	145	以色列	17
英国	134	匈牙利	15
罗馬尼亞	81	印度	15
瑞典	67	墨西哥	15
美国	66	烏拉圭	14
苏联	59	捷克斯洛伐克	11
意大利	46	南斯拉夫	10
瑞士	43	葡萄牙	8
比利时	39	澳大利亞	8
西班牙	35	阿根廷	3
芬蘭	34	冰島	2
波蘭	25	日本	2
奥地利	25	南非联邦	2
丹麦	23	加拿大	1①
挪威	21		

从这个表中可以看出，苏联在技术領域內的术語工作規模还落后于英国、德国、法国以及其他一些国家所达到的水平。②調查表上的答案也表明了約有20个国际組織在进行各国的各技术部門的术語协調工作。

为了統計各国的术語工作的所有形式，在調查表中同时詢問到各国編纂詞典(包括术語詞彙的)工作的所有形式。③ 各国的答案表明了專門术語方面的詞典工作是各式各样的。有些国家刊印«标准詞典»，有些国家刊印«术語标准»，有些国家刊印«术語規范»；或者是單独出版，或者是作为工業标准的一部分刊出。在不久以前出版的書目中就收集了1500多种这种作品的材料。④

术語工作主要由各国的标准化机構进行。此外，有一些国家(例如：奥地利、捷克斯洛伐克、南斯拉夫、荷蘭)还有从事这方面的研究工作的科学組織。答案也証实了在术語工作中广泛采用国际的十进分类法。

对于編纂"詞典"的原則这一問題的回答，也很有趣。各国运用着各种各样排列术語的方法：有按字母表顺序的，有按系統的(邏輯的)，也有綜合性的。哪一种方法对具体工作更适合，就偏重哪一种。至于选擇术語和創造术語的原則，所有国家的組織都指出他們是按目的來选擇术語的，但选擇的标准，并不是所有国家的織組都指出了的。大部分組織承認要有新术語，只要对新术語有眞正的需要，并且新术語符合語言的精神，但制訂出創造新术語的規則的只有一个国家(荷蘭)的組織。⑤

关于术語工作原則的答案，說明了在多数国家的术語組織中总結經驗的工作还远远落后于实际工作的規模。多数国家还只是打算从理論上总結术語方面的經驗，因此对总結經驗工作現在尙难以給予一个客观的評价。答案中反映了一致的愿望：需要扩大总結各国經驗的国际研究工作，还反映了許多具体的建設性的建議。

---

① E. Wüster 的 «Technische Sprachnormung. Aufgaben und Stand». «Sprachforum», 1955年，第一分册。

② 应該声明，有些国家的材料，特别是苏联和捷克斯洛伐克的材料，是不够确切的。

③ 在調查表中把所有出版的东西都叫做"詞典"，这不能認为是正确的。应該区分出：一种是編制推荐性术語的彙編的术語工作，一种是实实在在的詞典工作。

④ 見 Wüster «Bibliography of monolingual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glossaries», vol. I—National standards, 1955年巴黎版。必須指出，这一非常有益的作品对苏联出版的东西反映得不完全。

⑤ 見 H. E. Buiskool «Over het ontstaan en de vorming van nieuwe woorden[論新詞構成和創造]»二版，(«Mededeeling [Centrale taalcommissie voor de techniek]» [技术語言中央委員会报告] № 3) 1942年海牙版。在这本書里描述了現代荷蘭語补充术語詞彙的主要方法，而特别有益的是列举了構成新术語的最重要的構詞型式：派生詞的、复合詞的和詞組的。虽然在这本書里还沒有說明某些技术部門的术語特征，但它有無可反駁的优点，这就是它用了一种为專業技术工作者容易理解的形式鮮明地表示出怎样可以創造新术語。更出色的是这本小册子是語言学家写的，而不是术語工作者写的。

研究各国术語工作的經驗，不仅对总結国际經驗有益处，而且对改善各国的工作来說，也有益处。国际术語工作的順利發展以及某个国家参加国际术語工作的程度，就要取决于各国国內术語工作的成績。

分析了調查表上的答案之后，就有可能使 ISO-TK-37 的(初步活动)綱領精确起来，同时就有可能拟定完成这一綱領的步驟。1954 年 10 月 13—16 日在維也納召开了 ISO-TK-37 第二屆会議，討論了在調查表中提出的上述問題。出席第二屆会議的有：积極会員国——奧地利、英国、德国、印度、意大利、苏联①、美国，观察員有南斯拉夫、七个国际技术部門的組織以及联合国經济科学文化組織 (UNESCO) (关于这点，請見下面)下的关于精密科学 (точные науки) 和自然科学的文件和术語問題的国际咨詢委員会。

ISO-TK-37 的秘書处建議同时研究初步綱領中各項条目，因此綱領中的各項条目也都包括在会議的議程之內。会議从討論一个基本問題开始：关于制訂术語的原則。經过長期的爭論（在爭論中表現出各个国家的代表的观点有很大的分歧），最后确定下面一些原則：(1)每一个术語在每一种运用范圍內应該只表示一个它所限定的概念，同样，每一个概念应該只有一个限定它的术語；(2)术語应該尽可能确切表示它所限定的概念；(3)术語应該簡短。

苏联在回答 ISO-TK-37 的調查表的时候就曾申述了关于这些原則的建議。为了进一步討論制訂术語的原則，会上决定需要成立第一專門工作小組，由苏联、德国、奧地利、法国和英国的代表組成。德国担負小組的領导工作。

討論一种語言和多种語言的术語彙編的結構的时候，在会議的参加者中間引起了極大的兴趣。并且討論了排列术語的順序問題。除法国以外，所有代表都認为术語应該按系統的(邏輯的)順序排列，并要附有字母表索引以备查考。这一决議完全符合苏联科学院技术术語委員会的观点。

在討論多种語言的术語彙編的类型这一問題时，产生了很多的困难。意大利代表建議把多种語言的术語彙編按所包括材料的寬度和說明术語意义的方法等特征区分开来：

- 一个技术部門的术語：
  - (1) 不帶定义和插圖的术語彙集
  - (2) 帶簡單插圖的术語彙集
  - (3) 帶定义的术語彙集
- 各个技术部門的术語：
  - (4) 帶定义的术語彙集

这种区分法遭到了多数代表根据各种不同理由的反对，因此决定把它延期到各国組織对这一問題研究过后再来討論。

在会議上还討論了編纂术語詞典的程序問題以及 ISO-TK-37 的权利和义务的問題。根据初步工作綱領中关于审查建議的条目，通过了成立第二工作小組来审查建議的决議；第二小組的成員有英国(召集者)、美国、法国和奧地利的代表。由于时間不够，国际上使用的假定符号和其他符号的問題(ISO-TK-37的工作綱領中的第五条和第六条)就沒有討論。

ISO-TK-37的第二屆会議指明，为了要完成所通过的工作綱領，所有参加总結已有术語工作經驗的成員还需加倍努力。

苏联学者参加这屆会議是对苏联科学院技术术語委員会的工作一次很严肃的檢查。苏联对各項議程所發表的观点获得好評，証明了苏联科学院技术术語委員会工作的总方向是正确的，并且表明了苏联的制訂术語工作的原則，很好地从国外实踐中得到了論証和証实。

兩个工作小組基本上是用通信的方法进行工作的，只在下一屆 ISO-TK-37 会議的前夕再来开会。在 ISO-TK-37 的第二屆会議上第一工作小組推荐了德国的一个标准草案供討論：德国工業規范 DIN 2330 —《概念的形成。一般的原理》。② 苏联科学院技术术語委員会对这个材料研究后覚得它有重大的缺点，因此苏联科学院技术术語委員会認为利用 "DIN 2330" 作为討論的材料是不合适的；并决定草拟反映苏联对术語工作基本原則的观点的文件。这个文件的題名是《苏联科学院技术术語委員会关于概念、定义和术語的基本原理》③，寄給 ISO-TK-37 的秘書处轉交第一工作小組。秘書处对《苏联科学院技术术語委員会的基本原理》給予很高的評价，并認为把它分發給 ISO-TK-37 的全体会員研究是有益处的。为了达成协議，奧地利在德国的 "DIN 2330" 和苏联的 "基本原理" 的基础上又写了一个只談到其中一个問題的文件：术語定义的原則。

这三个文件在第一工作小組的会議上都討論了。德国代表同意苏联文件中对 DIN 2330 的批評，并贊成接受奧地利的草案作为以后工作的基础。英国和荷蘭对苏联的整个草案都給予很高的評价，并認为苏联草案比奧地利和德国的草案都要好。苏联代表鑒于奧

---

① 1954 年春天通过关于苏联加入 ISO-TK-37 为积極会員的决議，苏联科学院技术术語委員会以标准委員会(Комитет стандартов)的名义担任了这方面的工作。

② 見《DIN 2330 – Begriffe und Benennungen. Allgemeine Grundsätze》, 1954 年。

③ 在 A. M. Терпигорев 的上述一文中曾簡要地說明作为这个文件基础的一些原則。

地利的草案已考慮到苏联《原理》中的基本論点，并为了加速工作进程，同意接受奥地利草案作为編写定义工作中的基础。这样，苏联关于术語工作原則的草案就得到了公認。

在第二工作小組中英国代表卡朴(Capp)教授也写了一个关于准备术語彙集的方法的材料，其中并总結了国际电工委員会的經驗。这个材料經过討論后，还需要大大加工。

ISO-TK-37 的秘書处在籌备下一届会議期間准备了許多材料，以便討論工作綱領中的各項条目。1955年9月在布魯塞尔召开了 ISO-TK-37 的第三届会議。参加的成員与上届会議略有不同，美国、印度和南斯拉夫沒有出席，人民民主国家的波蘭和捷克斯洛伐克首次参加。ISO 的秘書長聖-列澤尔 (Saint Ledger) 在欢迎各国代表时着重說明了 ISO-TK-37 面临的重大任务，ISO 的 26 个会員国和 30 多个国际組織对 ISO-TK-37 的活动都表示極大的关怀。議程規定繼續討論上届会議的工作和工作小組的工作。会議上听取了兩个工作小組的报告并通过了它們繼續活动的決議。

从 ISO-TK-37 以前的工作过程中可以看出，会員中間在了解如"术語""特征""概念"等基本概念上，还缺乏必要的統一。这对于順利解决 ISO-TK-37 面临的任务，自然是有妨碍的。因此奥地利代表建議在这方面确定一个統一而确切的术語彙集，并提出了自己用英語和法語給某些基本术語下定义的方案。会上決定把这个材料分發到各国的組織中去討論；这件事委托給第一工作小組去做。

关于多种語言的术語"詞典"的类型問題的討論，表現在長时間地爭論有关詞典著作的种类上。詞典著作的分类是 E. 維尤斯特尔博士 (奥地利) 以下面的圖解形式提出的。①

	按系統排列	按字母表排列
一种語言的詞典	不帶定义	不帶定义
	帶插圖	帶插圖
	帶定义	帶定义
	帶定义和插圖	帶定义和插圖
多种語言的翻譯詞典	不帶定义	不帶定义
	帶插圖	帶插圖
	帶定义	帶定义
	帶定义和插圖	帶定义和插圖

会上根据苏联代表的意見指出，术語工作虽然和詞典工作有紧密的联系，但是术語工作的成果畢竟只是《推荐性术語的彙編》(vocabulary, vocabulaire)，与詞典(dictionary dictionnaire)不同，詞典是詞彙工作的成果。会上決定繼續进一步研究編制术語彙編的原則。

在討論术語彙編中的假定符号这一問題时，出乎意外地在意見中有很大的分歧。为了研究大批的建議，就成立了第三工作小組，第三工作小組中有德国、奥地利、英国、法国、意大利和荷蘭的代表。因为 ISO-TK-37 的第三届会議和上届会議一样，来不及詳細討論議程上的所有問題，所以決定工作的基本形式是由各个国家的組織先准备自己的意見，然后在委員会和工作小組中討論。ISO-TK-37 的第三届会議指明了在最近几年里各个国家不仅开展了实际的术語工作，而且产生了新的科学的方向——科学技术术語的理論。根据全体代表的共同見解，《苏联科学院技术术語委員会关于概念、定义和术語的基本原理》这一文件所获得的好評，使得苏联成为發展这一科学方向的主导国家之一。

必須指出，在战后的年代里，其他知識部門也逐漸注意了国际术語工作。一些联系自然科学各个部門專家的国际組織，也在进行整理所用术語和促使所用术語协調的工作。1950 年在联合国 UNESCO 的第五届代表大会上，确定該組織在精密科学和自然科学方面基本的任务是要使科学技术的术語标准化和出版各个科学技术部門的多种語言的詞典。根据这一任务，在1952 年成立了以霍尔姆斯特罗姆博士为首的关于精密科学和自然科学的文件和术語的国际咨詢委員会，并开始工作。从 1954 年起，該委員会每月出版一次情报性的公报：«Documentation et terminologie des sciences exactes et naturelles»。这个委員会完成了許多有意义的研究②，并且出版了关于各种精密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兩种語言和多种語言的詞典的書目。③

1954 年，苏联代表願意参加咨詢委員会的活动这一件事，使得該委員会非常兴奋。这一工作由苏联科

(轉 8 頁)

① 一种語言和多种語言的推荐性术語的彙編，用双綫框出。

② 見 J. E. Holmstrom 的 «The language problem of science», «Research», vol. 7, 1954 年 5 月; «Report on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translating and related problems», UNESCO, 1953 年 (石印版); C. Thoridnet 的 «The semantic abstracting of documents and the use of the card file for terminological purposes» (石印版), UNESCO, 1954 年巴黎。

③ 見«Bibiography of interlingual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dictionaries [UNESCO]» 3 版，1953年，巴黎。

语文短评

106 这个青年的社主任是誰？魯艺的同学大概記得，有一次，毛主席給你們作报告的时候(那时他还是个很小的娃娃)，他曾光着脚爬在毛主席旁边的記录桌上…（人民日报 1956 年 1 月 12 日）

括号放在"时候"后面，容易誤解为毛主席在那时是个很小的娃娃应改为"…有一次，毛主席給你們作报告，有一个很小的娃娃，光着脚爬在毛主席旁边的記录桌上，那就是他。…"(潘永)

107 克罗齐認为"美是純美与純丑的統一"乃是毫無意义的說法。（人民日报 1956 年 7 月 9 日）

容易誤会成从"美是…"到句末都是"認为"的宾語，应該在"統一"之后点断，把"乃是"改做"这是"。(潘永)

108 关于客观眞理的討論目前进行得十分热鬧，…(光明日报 1956 年 6 月 13 日)

用"热鬧"形容"討論"，多多少少有不严肃的含义。这里討論的是客观眞理，用"热鬧"不如用"热烈"(海寬、偉森、河水)

109 語文教学在中心小学的各学科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它是一門帶有綜合性和基础性的学科。（光明日报 1956 年 7 月 23 日 1 版）

"語文教学"是教学法之一，不是学科，应該把"教学"兩字去掉。(河英)

110 这样極可珍貴的作品，虽只剩了很不完整的一段，但是很可惜的。(光明日报 1956 年 9 月 16 日)

"虽然"和"但是"配合使用，表示兩件事情有点背道而馳。这里是一意相承，不能用"虽"和"但"，应删，留"是"字。(餘培英)

111 九月一日和三日，为了庆祝北京市京剧工作者联合会，首都十个民間职業剧团和国营剧团、一百另三个演員在中山公园音乐堂联合演出京剧傳統节目"蚁蜡庙"…。(中国青年报 1956 年 9 月 4 日 3 版)

(一)"庆祝"的不应該是"北京市京剧工作者联合会"这个团体，应該是"北京市京剧工作者联合会的成立"这个事件。(二)"十个民間职業剧团和国营剧团"和"一百另三个演員"之間不是并列的关系，应該把頓号改做"的"字。(温端政)

112 帝国主义在匈牙利制造的反革命复辟陰謀，已經从头到脚地輸了。(中国青年报 1956 年 11 月 6 日 1 版)

"陰謀"不能分輸贏。"从头到脚"不如"徹底"来得現成。可改为"已經被徹底粉碎了。"(潘佳)

113 一百年来、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滋味、酸甜苦辣，我們是样样都尝过的。(同上)

(一)"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滋味"，是帝国主义尝到侵略别国的滋味，还是被侵略者？很含糊。(二)若是被帝国主义侵略的滋味，就不会有"甜"的。可改为"一百年来，我們已經尝够了帝国主义侵略的滋味。"(程月)

114 必須要把技术訓練和增長力量做适宜的配合鍛煉，才能使举重成績进一步迅速向前推进。（解放日报 1956 年 3 月 1 日）

(一)"技术訓練"和"增長力量"不是同一結構，并列在一起，別扭。(二)"做…配合鍛煉"意思不明白。可改为："必須把提高技术的鍛煉和增長力量的鍛煉結合起来…。"(乔維森)

115 英雄的保加利亞人民在解放以后，立即以高度的劳动热情投入了改变旧社会遺留下来的落后經济。(黑龙江日报 1956 年 9 月 9 日)

"投入"的宾語是什么？不清楚。应在"經济"后加上"的斗爭"。(王湿)

116 班集体的制度已經沒有实行了，但是在教师和学生們中間对通过班集体向学生进行集体主义教育这一問題上还存在許多不同的看法。(河南日报 1956 年 10 月 16 日 3 版)

(一)"已經实行"就是"已經实行，""沒有实行"就是"沒有实行"，沒有"已經沒有实行"的說法。从前实行过但是現在不实行了，只能說"已經不再实行"。(二)"对…上"講不通，应去掉"上"字。"在…中間"这一詞組位置也不合适。全句应改为"…但是对通过…問題在教师…中間还存在…。"(刘之一)

117 剛从西班牙出席国际地球物理年專門委員会的会議的我国代表团团長陈宗器对新华社記者說…(文汇报 1956 年 10 月 27 日 2 版)

句子長而意思不明。如果陈宗器是回国后对記者說話，那末“西班牙”后面应加上“回国的”。改法:(一)“出席了…会議，則从…回来的我国…”;(二)把“从”改作“在”。(翮逸)

118 我并沒有多少馬克思列宁主义的修养，…(文艺学習 1956 年 5 月号 8 頁)

“修养”習慣上只說深淺，不說多少。可把“多少”改为“多深的”，去掉后面的“的”字。(海寬、偉森、河水)

119 果戈里的故乡在烏克蘭的一个村子里，…(文艺学習 1956 年第 7 期 50 頁)

“故乡在…村子里”不通。应改为“果戈里的故乡，是烏克蘭的一个小村子”，或是改“烏克蘭的××村，是…”。(遐章)

120 在萊佛士这种政策的推动下，因此各地中国帆船都逐漸被吸引集中到新加坡进行貿易，于是仅在 1823 年新加坡的貿易地位已經超越过雅加达，进而成为当时亞欧之間貨物集散的最大中心。(歷史研究1956年8月号15頁)

(一)“因此”“于是”用不着，应删;(二)“仅在 1823 年…”和“进而成为”配搭不攏，“仅在”应改为“到”;(三)“地位”一般只說升降、加強、削弱、获得、消失…等，但不說“成为中心”。全句应改为“…到 1823 年，新加坡就貿易地位言已經超过雅加达，成为当时亞欧之間貨物集散的最大中心。”(竹蓀)

121 早晨，当陽光尙未升起时，你如果站在撫順城郊的小山上，这一刹那——由靜止变为喧嚣的时刻中，是多么美妙的早晨!(文学月刊 1956 年 9 月号)

“陽光”不能用“升起”，应改为“太陽…升起”;(二)“靜止”与“喧嚣”意义上不相对，应把“靜止”改为“宁靜”;(三)“如果”有点無着落，一般总是“如果…那么就会…”相呼应使用的;(四)“这一刹那”不能包括整个“美妙的早晨”应删。为了表达得更确切，句末可加“啊”字。全句可改为“早晨，当太陽未升起时，如果站在撫順城郊的小山上，向城內一望，就会覺得这由宁靜变为喧嚣的一刻，是多么美妙啊!”(王涯)

122 «我的第一个师父»是記叙一个作者在童年时曾拜之为师的和尙的事迹。(語文教学 1956 年 10 月号 13 頁)

数量詞可以离开被它修飾的名詞，但有一个条件必須遵守：在它和中心詞之間不能隔上另一个可以被它修飾的名詞。这里的“一个”是“和尙”的定語，現在放在“作者”的前面，就可能誤会为“一个作者”。应把“一个”移到“和尙”的前面。(刘逕选)

123 电車飞馳着，斯大林大街、胜利公园、人民电影院…，又在我們跟前消失，进入郊区了。(萌芽 1956 年10月 1 日 7 期11頁)

照文句意思看，进入郊区是“电車”。但照字面看，好像是“斯大林大街…”进入郊区似的。应在“进入”前加“我們”。(霽云)

124 柏油馬路又直又寬暢，中間兩条电車軌道，兩旁是汽車跑道和人行道，馬路兩旁栽种着綠叶成蔭的行道树。(萌芽 1956 年 10 月 1 日 7 期 11 頁)

(一)主語可以因承上而省略，但必須使人一看就明白。这里的“兩旁”按句面看是馬路兩旁，但这样理解又和下一句的“馬路兩旁”重复，其实这“兩旁”的主語的“軌道”，在这里是不能省略的。(二)“汽車跑道和人行道”合在一起，則下句的行道树好像在人行道之外了，而行道树不会在人行道之外的，应删去“和人行道”，把“馬路兩旁”改为“馬路和人行道中間”。(三)馬路寬了当然会“暢”的，“暢”字和“寬”一起修飾“馬路”不必要，可删。(霽云)

125 我想从«中国文学史稿»發表以来，像我这样的从它里面曾获得了許多教益的青年人，当然不仅青年人，会大有人在，…(文史哲 1956 年第 10 期 24 頁)

前面已經用了“青年人”，后面再用“大有人在”就重复了。可以把“会大有人在”，改做“是很多的”。(二)“当然也不仅青年人”是补足說明前句的，应該加上括号。(福熙)

126 印度方案的方針是：严格尊重埃及的主权，由埃及管理运河問題由使用运河国际利益集团同埃及苏彝士运河公司建立适当的联系。(中国青年 1956 年 17 期 4 頁)

(一)“使用运河国际利益集团”意义不明确。(二)在一句中連用兩个“由”，使句子意义含糊。全句可改为“…由埃及管理运河，并由使用运河的国家同埃及…。”(刘汝燮)

127 这又怎能不使这位焦燥万分的三关大將孟二爷不發点小脾气呢!(文艺报 1956 年第 18 期)

“怎能不使”等于“必然要使”，但下面又用“不”字，反而变成“孟二爷不發点小脾气了”。第二个“不”字应删。(斯尔螽)

书刊评介

《小学詞彙教学基本知識講話》，張世祿著。浙江人民出版社，1956年4月第一版。32开，82頁，定价0.26元。

这是一本关于汉語詞彙基本知識的通俗小册子。虽然著者在本書序言中說"是供小学語文教师参考的"，我們認为对于想知道一些詞彙知識的一般讀者也有用处。

这本小册子有下面三个优点：第一，所談的問題較全面，文字和例子也很淺显。例如：对于詞彙学的一些术語、詞和字的分别、同义詞和反义詞、社会生产的發展对詞彙的作用、汉語詞彙的一般構造等方面，著者都深入淺出地作了介紹。第二，著者还着重講解了詞的音讀、詞义的辨别、詞的縮减規律以及如何正确地运用詞彙，等等。这对汉語詞彙的規范化工作有良好作用。第三，本書除了第六講專講詞彙教学的方法外，在其他几講中也經常結合各节內容来講教学方法。对小学語文教师有参考价值。

这本小册子有某些地方讀者应該注意。例如：第一講第四节中，著者認为在教学生閱讀时，一定要指导他們按照"連写办法所显示出来的詞的單位来念、来講、来認識各个詞的用法"，認为按照詞兒連写的办法念，"又好听，又容易懂"(第8頁)。我們認为这种办法並不是要我們教小学生朗讀課本或說話时詞与詞之間都有停頓，而是要学生明确詞的概念以及詞和字的区别。第六講第二节談到指导兒童讀音的問題，著者認为在教注音字母时，可以"用字母形象上所表現出来的一些事物的名称来跟字母的讀音联系。如…'×'就是'交互'的互"(第64頁)。这种方法值得考虑，它有时很可能要影响到讀音的准确性。第六講第五节还要求在指导兒童运用詞彙时，要跟語法教学結合进行，"确定各个詞語在句子中的地位，也就是从它們的配合关系来辨别詞性；如'需要'是动詞，后面可帶宾語，'必須'是助动詞(或者归入于副詞)，不能直接帶宾語，常常用在另外一些主要动詞的前面。"(第81頁)对小学語文教师和小学生提出这种要求是不很切合实际的。(魯揚)

《怎样对幼兒进行語言教育》，源良作著。广东人民出版社，1956年8月第一版。32开，26頁，定价0.08元。

本書副标題是"关于巴甫洛夫的兩种信号系統学說在幼兒語言教学中的运用"，內容包括"緒言"、"兩种信号系統学說的一般概念"、"怎样發展兒童的語言"、"語詞在兒童認識客观事物过程中的作用"、"在語言教学中兒童兩种信号系統的相互作用"、"語言教学的一般过程"等六节。

在过去，語言学家們对兒童的語言方面的論述不多，应該說，作者做了这項工作是有意义的。虽然作者在这个問題上有些概念理解得还模糊，对語言和心理的关系說明也不够具体，但是，作者能从兒童的言語活动的具体环境和言語的成長过程出發，解釋了巴甫洛夫兩种信号的作用，还是有些可取之处。(祖力)

《談談汉語規范化》，王了一著。工人出版社，1956年8月第一頁。32开，36頁，定价0.10元。

这本書包括"什么是汉語"、"什么是規范化"、"为什么要推广普通話"、"怎样推广普通話"等七节，概括地說明了汉語規范化和推广普通話的作用。

目前广大的人民群众都非常关心推广普通話和促进汉語規范化問題，作者能用通俗的文字解釋这些問題的道理，应該說是很有意义的。(突)

《簡化汉字問答》(文字改革小叢書)，江成編著。通俗讀物出版社，1956年9月第一版，32开，36頁，定价0.09元。

汉字为什么需要改革呢？汉字是不是可以改革呢？可以的話，它的方法和步驟是怎样的呢？对于这些基本問題有全面而透澈的理解的人現在还不很多，这就需要《簡化汉字問答》这样的小册子来多做些宣傳工作。本書用問答的方式通俗地解答了在文字改革方面所产生的一些問題。其中也談到了一些文字的演变，汉字的構造、構詞法、正音法等基本常識。虽然本書还存在一些缺点，比如，在講述汉字的缺点的同时，很少談到汉字在我国文化上的偉大貢献，在举例时沒有結合已經公布的簡化汉字表，但是作者在講述上面的基本問題时講得很透澈。作为一本宣傳文字改革的小册子来看，这書是值得向讀者介紹的。(光)

《改病句》，王自强編著。山东人民出版社，1956年10月第二版。32开，42頁，定价0.11元。

《改病句練習》 王自强著。通俗讀物出版社，1956年10月第一版。32开，72頁，定价0.17元。

《改病句》这本小册子，从报刊和稿件里摘录下許多比較有代表性的病句，分为"用詞不妥貼""結構不完整""表达不周密"三大类，一一加以改正。

《改病句練習》的分类比較多。每一类的名称比前書通俗。如不合邏輯称为"兩头不等"，"不合道理"；修飾語用錯称为"張冠李戴"等。这兩本書对于学習語法修辞的人和中小学語文教师是有帮助的。

后一本書，所举的例句，有时候似乎有些"吹毛求疵"，如"不合道理"中第27例句："他临去把所有的書都帶走了，只留下这本《二万五千里長征》。"作者以为"既然'所有的書都帶走了'，怎会'留下这本'？"因而把它改为"他临走时只留下这本《二万五千里長征》，其余的書都帶走了。"其实原句的意思是強調留下《二万五千里長征》，尽管与"所有的"發生矛盾，但一个"只"字是可以解决矛盾的。經修改以后，句子的重心就落在"其余的書都帶走"上面去了，反不如原句的好。(懺)

《好句子和病句子》，丁羽著。通俗讀物出版社，1956年10月第五次印刷。36开，54頁，定价0.13元。

这是一本非常通俗的講解語法修辞的小册子，包括13节和一个"附:答案"。作者在"前面的話"中說，本書內容大致可分四个部分:(一)詞义的配合和复音动詞的用法(1—4节);(二)虛詞的用法(5—6兩节);(三)句子的結構(7—10节);(四)修辞上的其他問題(11—13节)。作者在介紹語言的基本知識时，尽量避免运用术語，这对初学文化的人是有好处的。

但是書中的修改还不够仔細，有經过修改后和原来句子的意义有出入的。如"我过去学習不积極，現在認識学文化有很多好处。"(原句)改为"我过去沒有認識到学文化有很多好处，学習不积極。"很显然，修改句只說了过去的学習情況，而拋弃了現在对学文化的認識。照理应該在"不积極"之后加上些东西才能接气。此外，練習的答案有些也沒有改好，这就不多举了。(佳)

《語法和語法教学》，張志公主編，王力等著。人民教育出版社，1956年10月。32开，324頁，定价0.80元。

这是一本供中学語文教师参考并供其他語法学習者閱讀的書，編写这本書的主要意圖在于說明中学汉語課本的語法系統。全書包括三部分:第一部分是人民教育出版社中学汉語編輯室介紹汉語課本中語法系統的产生过程和內容梗概的《"暫拟汉語教学語法系統"簡述》;第二部分是王力、任銘善先生等說明語法教学中几个重要的原則性問題的四篇文章;第三部分是王力、張寿康先生等闡述这个系統里在詞法和句法方面的各項論点的十六篇文章。

汉語語法体系的分歧一向給語法教学造成很大的困难。在全国中学实行系統的汉語教学以前，必須立即确定一个統一的体系，才能在教学中消除混乱現象，增加教学效果。人民教育出版社汉語編輯室广泛地吸收語法学界的意見，拟訂《"語法系統"簡述》，并根据这个体系編写初級中学汉語課本中有关語法部分的教材，陆續出版，語法教学上体系分歧的問題可以說基本上得到了解决。

汉語課本的語法体系既然兼采各家的見解，同时在某些問題上又有它自己的处理方法，因此事实上就是一个不同于任何一家的新体系。这个新体系对一般中等学校的語文教师来說是生疏的。而且汉語課本現在只出到第三册，一时还不能窺其全豹，無法了解这个体系的詳細內容。語文教师不能充分掌握这个体系，在教学时不免照本宣科，或者任意發揮。为了帮助他們对这个体系融会貫通，举一反三，編写这样一本参考書是極有意义的。許多語法工作者集体担任这个工作，正足以說明这个体系得到广泛的支持，具有深厚的群众基础。

本書第三部分的文章大多在一定程度上完成了編写意圖，可以在說明課本体系和提高教师業务水平方面發生良好的作用。其中个別的几篇文章在总結前人的研究成績和解决具体問題方面还达到了相当的深度。而《語法体系和語法教学》一篇，对于体系分歧的原因和必須統一教学的道理，也作了淺显而又詳尽的說明，在帮助語文教师澄清思想和放弃成見方面也一定会产生有力的影响。中等学校的語文教师应該把这本書当作業务学習的主要資料。

但是这本書"編集倉促"，缺点在所不免，我們所看到的主要有下列几点。

一、事前缺乏通盤的規划，因此(1)选題不全面，詞类的說明中遺漏嘆詞;(2)各篇長短不一，深淺不一;(3)有的文章分析各家之說，解釋課本体系所以取舍的道理，有的文章只是根据《簡述》作一般性的介紹，有时甚至不及課本詳尽。

二、作者对課本体系的認識不同，因此各篇之間有互相抵触之处。如《簡述》45节說"去吧!""快点告訴我!"这种祈使句是省略句，46节說"隨手关門""不許抽烟"这种"表示一般的命令或者禁止的句子"是無主句，显然因为前者是对特定的对象說的，后者是对一般的对象說的。但是三篇文章中有兩篇与《簡述》的精神相符:(1)《句子成分的省略和倒裝》中举"不要掉队呀!""小心点啦!"做省略句的例(239頁);(2)《單句、复句、复句的緊縮》中举"小心触电!"(标語)"坚决肃清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标語)做無主句的例(313—314頁)。有一篇与《簡述》的精神不符:《汉語里的單部句》中誤举"前进!""走过来!"做無主句的例(307頁)。又如《簡述》42节說附着在句子上的嘆詞(后加逗号的)是独立成分，47节說單独成句的嘆詞(后加嘆号的)是独詞句。但是三篇文章中竟然作了三种处理:(1)《汉語里的單部句》認为單独成句的嘆詞是独詞句(310頁);(2)《談独立成分》中說嘆詞"虽独立句外，但和正文也有一定的联系，所以我認为不是'独詞句'"(259頁);(3)《單句、复句和复句的緊縮》和第2篇文章的看法适得其反，附着的和独立的嘆詞一起認作独詞句，同时把"哦，这种事怎么能沒有意見呢?"認作复句(314—315頁)。①

三、写作編校不够严謹，因此措詞疏漏、举例錯誤。前者如《汉語里的單部句》中分独詞句为五类，第一类就是"用嘆詞表示感嘆而成句的"(310頁);但是下文反复地說"独詞句一定是名句"(311—312頁)，就不能概括这一类。后者如《句子的基本成分》中誤举"王冕七岁上死了父亲"做呈現句的例(216頁)②;又如《关于汉語構詞法》中誤举"風化"一詞做实詞素加虛詞素的例(108頁)③。至于"噴气式、标本式、馬特洛索夫式"的式，作者認做虛詞素，并以为"它加在动詞素、名詞素后面，使整个詞成为形容詞"(108頁)。"式"字的虛实还可以斟酌，但是由它構成的詞应該是名詞性的(試看"我学会蛙式了")。因为形容詞能單独做謂語，而这种詞不尽能做;形容詞一般地要加"的"字構成"的"字結構才能同判斷詞組成合成謂語，而这种詞不需要加(如"这是噴气式")。

四、还是写作編校不够严謹，因此各篇体例不太一致，甚至同一篇中也有参差。如《句子的基本成分》中"用符号‖分

① 本刊編者按:課本第四册中对这个問題的处理已經修改，凡是感嘆語、称呼語、应对語都認作独詞句，这种独詞句附着在另一个句子上时有独立成分的性質，不是复句中的分句。

② 《汉語里的單部句》一篇中說:呈現句的作用"只在于叙述存在着或者出現着什么事情，因此沒有主語;有时加上主語而說:'我有許多朋友'、'他走露了消息'、'花园的技工正在种着各种各样的花呢'，这就是另外一种句子結構…。"这种說法是完全正确的。

③ 請参看《辞海》注釋并比較"氧化、电解"。

开主語和謂語”（評介者案应称主語部分和謂語部分）。遇到主謂結構作句子成分时有加“‖”的，如“同志們‖都說我‖变了”一組四例（214—215 頁），“哭得眼‖都紅了”一組兩例（218頁）；也有不加“‖”的，如“我‖問他們王福柴的思想是不是进步”（214 頁），“想不明白他为什么哭”（221 頁）。

基于上述的情况，我們有兩点具体的建議：（1）讀者閱讀这本書时要审慎，要加以鑒别，不能照單全收；应該密切注意序文中“万一各篇文章里在某个地方有講得不一致的情形，在教学中以課本和参考書的講法为准”这句話。中学語文教师最好在可能条件下組織小組学習，进行討論，遇到疑难时請編者解答。（2）这本書在教学上能發揮一定的作用这一点是应該肯定的，但是其中存在的一些矛盾和錯誤徒乱人意，可能引起相反的效果，希望出版者能够履行“再版的时候修正、补充”的諾言。（方硯田、孫方）

《經詞衍釋》，清・吳昌瑩著。中华書局，1956 年10月第一版重行。32 开，214 頁，0.85 元。

《經詞衍釋》是根据王引之《經傳釋詞》的內容触类引申、推衍补充而成的。这書写成于《釋詞》之后約七十多年，著者的身世不很清楚，最初刊行的年代也待考查。上海古書流通处曾經刊印，但也沒有注明年月。这書的刊本不多見，現在中华書局排版重印，是很有益的。重印本也沒有說明所据的是什么本子，或者仍旧是根据古書流通处刊本翻印的。

这書在《釋詞》所收 160 个詞以外增加了 23 个虛詞（从、但、舍、第、宛、果、必、誠、审、举、亓、叉、合、职、会、頁、旣、遂、公、方、才、何、此）。它的体例是先列举《釋詞》对某一虛詞的解釋（如[与]《經傳釋詞》曰：与，“及”也。常語也。与，犹“以”也。与，犹“为”（平声）也。与，犹“为”（去声）也。与，犹“謂”也。与，“如”也。与，語动也。（凡七义）。其次就《釋詞》的解釋补充例句，共补充了 114 个詞（如[於音烏]《經傳釋詞》曰：於、歎詞也。衍曰：《孟子》：“於！答是也，何有？”於讀烏音，歎詞也）。又其次就《釋詞》未尽之义，加以推衍，共推衍了 71 个詞（如[許]《經傳釋詞》曰：許，犹“所”也。衍曰：《詩》：“昭茲来許。”傳曰：許，“进”也。进訓曰“益”，“多”也）。它引用的書多于《釋詞》；如《孙子兵法》、《鶡冠子》等，《釋詞》都未引用。它对《釋詞》所引例句的解釋也間有不同的看法（如[与]与，犹“为”（平声）也。《孟子》：“不由其道而往者，与鑽穴隙之类也。”与亦“为”义，为犹“是”也。見‘为’字詁。《釋詞》訓此“与”曰語助。又[郎]衍曰：郎，犹今人言“郎今”，故孙炎《尔雅・釋詁》註曰：“郎，犹今也。”《左傳》昭十三年：“郎欲有事，何如？”謂今欲行一事也。《釋詞》訓郎为“若”）。它补充詞义的根据，主要的不出《釋詞》已分析过的范圍，如《釋詞》中有：[候]《尔雅》曰：“伊維，候也”。[伊]“伊”有也。[維（惟）]“惟、有也。”这几个詞的意义相关，它把这些詞义輾轉比較后，在[候]字条下說：“《尔雅》曰：‘伊維，候也。’伊維并訓曰‘候’，則候自訓伊，訓維矣。伊維并訓曰‘有’則詞亦可訓为有矣。此义《釋詞》不載”这种演繹的办法，在补充《釋詞》的疏漏方面是很有益的。（鄭梅）

《語言学論文選譯（第二集）》，彭楚南等譯。科学出版社，1956 年11 月第一版。32 开，95 頁，定价 0.46 元。

近几年来大家在語言学各个部門的研究工作中都在积極学習苏联先进的語言学理論，可是能够清楚地了解苏联語言学的發展全貌和目前整个情况的并不多；常常有人征引苏联語言学者的理論或材料，苦無綫索，也有过因各人理解不同或征引錯誤而發生爭执的情况，这都說明，徹底了解苏联語言学，特别是 1950 年苏联語言学問題大爭辯以后，各个部門已有的成就以及如何發展起来并將向什么方向發展，确是十分必要的。現在我們看到《語言学論文選譯（第二集）》所收的三篇文章，是很可以滿足我們这种需要的。

这三篇文章是从苏联的《語言学問題》和《科学院通报（文学与語言部）》兩个杂志里譯出来的。第一、二篇是前者的社論，第三篇是 В・В・維諾格拉多夫等在后者發表的“关于苏联語言学的情况和任务”。由于第一篇是举世注目的苏联語言学問題大爭辯过后出版的《語言学問題》創刊号社論，其中首先对資产阶級語言学进行了总結性的批判，接着全面地叙述出摆在該杂志面前的苏联語言学各个問題和任务；所以它不但可以使我們認識到苏联語言学之所以先进，而且还提供出語言学領域应該研究的多方面的題目。本文虽然發表于五年前，可是从五年来苏联語言学的成就上看，就証明它当时提出的任务和方向是正确的。

至于最近苏联語言学的情况和任务，其次兩篇都談得很清楚，特别是維諾格拉多夫的文章中指出的“一些理論問題”和“語言修养問題”，很値得我們参考。

本書“譯者附言”特别指出讀者閱讀时要注意“其中（尤其是第二篇）难免有个人崇拜的成分”，这是必要的。（勞寧）

《談談現代汉語詞彙規范化》，王松茂著。通俗讀物出版社，1956 年 11 月第一版。32 开，35 頁，定价 0.10 元。

本書一共分“关于詞彙規范的标准”、“吸收方言詞的規范”、“繼承文言詞的規范”、“关于外来語的規范”、“生造詞、縮簡詞、破裂詞的規范”等节。作者企圖用通俗易懂的文笔解釋汉語詞彙規范化的各个方面，以提高一般人对詞彙規范的認識。

这本書曾經以論文的形式在《教学与研究》月刊上（1956 年 11 月号）發表过，現在不过加上头尾并略加修改成为單行本。文章中的結構和內容都与《現代汉語規范問題学术会議文件匯編》（現代汉語規范化問題学术会議秘書处編，科学出版社，1956 年 7 月出版。）一書中郑奠的《現代汉語詞彙規范化問題》一文差不多，仅仅是扩充了一些例子和說明罢了，而作者始終都沒有只字提到过郑奠的文章。这是不应当的。（元直）

《汉語的主語宾語問題》（中国語文叢書之一）。中华書局，1956 年 12 月第一版。25 开，233 頁，定价 0.85 元。

《語文学習》从 1955 年 7 月發动討論汉語句法中的主語宾語問題，历时十月，陆續刊載了三十来篇文章。到 1956 年第二季度开始，因为編輯任务明确規定以密切配合中学語文教学为主，討論終止，有不少留用的稿件未及發表，其中有兩篇是苏联汉語学者参加討論的譯稿。中国語文杂志社从这些文章和稿件中選集了三十篇，收做《中国語文叢書》之一。

主語宾語問題是汉語句法中的一个特别重要的問題，在前一时期的語法学者的著作里始終沒有得到比較接近的看

法。这一次的討論是以前人的成績做基础，把这个問題的研究向前推进了一步，对若干癥結作出了比較深入的揭露。参加討論的同志即使在分析具体的句子时不免意見参差，因此結果不同；但是在原則問題上几乎一致同意应該把結構和意义結合起来考虑，不能偏执一端。这个認識上的一致是这次討論的最大收获。参加这次討論的同志里面，有語法研究者，也有語法教学者，有前輩的語法学家，也有年青的語法工作者，因此討論中所發表的意見有相当广泛的群众基础；而本書在选編时似乎也酌量兼顧到作品广泛的代表性这一特点。

《語文学習》編輯部对这次討論并未作出总結；但是1956年4月号上有張志公同志的一篇《关于汉語句法研究的几点意見》，說明了这次討論的性質和收获，同时陈述了今后句法研究应循的方向。这篇文章本書未收，讀者可以参看。(梁吟)

《語言調查常識》(中国語文叢書之一)，馬学良等著。 中华書局，1956年12月第一版。24开，175頁，0.75元。

本書是1956年中国科学院少数民族語言研究所籌备处和中央民族学院語文系合办的少数民族語言調查訓練班上的集体講稿，出版时經过修訂。全書分十講，由馬学良、罗季光、傅懋勣、喩世長、王輔世、金鵬、李森等人分別担任一講或二講。其中《怎样分析語音和描写語音》和《怎样分析和記录汉藏語系語言的声調》兩講曾在本刊1956年5、6兩月号先后登載过。本書的特点是：(1)比較全面地講論了与語言調查有关的理論和方法，对于語音方面的講得尤其詳細。(2)講授人都是多年来从事少数民族語言調查的專家，所以每一講都能結合語言調查的实际經驗来講，能引用我国各少数民族語言和汉語的許多例証来講明白分析語言、記录語言以及編写調查报告等方面的具体方法和手續，也能切近地闡明在調查語言时必須明白的某些基本理論，例如关于音位的理論。書中也适量地介紹了一些苏联在少数民族語言調查工作中的先进經驗。(三)因为本来是講稿，所以在內容上說理詳尽，在文字上淺显明白。

本書虽然当初是为訓練少数民族語言調查幹部用的，举例也偏重在少数民族語言方面，但是对于汉語方言調查工作也很有参考价值，一般的語文工作者也能从这里得到許多有关語言学和某些語言的实际知識。(因夢)

复合句和停頓

——对胡附、文煉《現代汉語語法探索》的商榷之二

孙毓苹

胡附、文煉兩位先生反对把停頓当作区別复合句与簡單句的重要标准。他們認為："把停頓来区別簡單句和复合句，在某种場合是有点效用的。"例如：

我知道那位同学很用功。

我知道那位同学，很用功。

前一例是簡單句，宾語是个句子形式，后一例是复合句，包括兩个分句。"但这并不等于說停頓可以作区分簡單句与复合句的主要标准。…有停頓的句子不一定是复合句，…复合句也不必一定非有停頓不可，例如：'你上哪兒我也找得着！''你有力气你擲吧！'句中虽然沒有停頓，但是我們仍以把它們看做复合句为宜"。(150—151頁)

作者認为看做复合句为宜的这兩个例子，是轉引語言研究所語法小組《語法講話》的。

《語法講話》在复合句一节的結尾处說："复合句也有当中可以停頓而不停頓的，例如：

你怕丢人你走开！(赵树理)

你不問我替你問！(赵树理)

你上哪兒我也找得着！(老舍)

放了你你还不快回去！(赵树理)

一开春天就長了。

这几个例句，当中全可以停頓"(見《中国語文》1953年6月号28—29頁)。《語法講話》的作者尽管指出了这些复合句中可以停頓而沒有停頓的实例，但是并不妨碍他們采取"并列的謂語都在主語后头，中間沒有停頓，也算是复合句"的主張。因为根据有無停頓来鑒別，"吳天宝人小，器量可大"和"張先生胆大心細"这兩种句子，还是很有用处的。胡、文兩位先生轉引了上述的例子，从而反对有無停頓这个标准，我們認为这是一种用特殊推翻一般的做法。因为現代汉語的复合句当中虽然不一定都有停頓，但是究屬以有停頓为常。作者轉引的兩例，其一出于《赵树理选集》；这种句子在赵树理的作品中比較多，但是根据粗略的統計，全書中也不过十句。① 其一出于老舍的作品；这种句子在《老舍选集》中就更少見。我們認为"一般的現象，特殊的現象，个別的現象，必須分別对待，否則我們就会失迷在錯綜复杂的語言現象之中。"②因此有無停頓仍然不失为鑒別复合句和簡單句的一个重要标准。

---

① 1.你有力气你擲吧！2.你怕丢人你走开！3.我赶到那里人家就問罢了。4.誰收了人家的东西誰跟人家去。5.你不問我替你問。6.放了你你还不快回去。7.人家說个話你偏要乱吵！8.人家要說理咱怎么办？人家要翻了臉咱怎么办？9.他会說咱不会說。

② 張志公：《关于汉語句法研究的几点意見》，見《語文学習》1956年4月号。

信箱

多叠并列的最后兩叠之間加"与"類連詞的問題

(一)

蕭斧同志的《再說"与"类連詞在多叠并列中的位置》一文(見本刊1956年8月号)中論到为什么現代書面語中只有少数人在三叠并列詞語之間用兩个"与"类連詞，認为原因之一是受了欧洲語法在最后兩叠之間加并列連詞的影响。不特蕭斧同志这样說，很多語法專家也是这样說。例如黎錦熙同志也說过："近年通行欧化的句法，連詞'和'以放在最后兩名詞之間为原則"(見《中国語法教材》第一冊，55頁)。高名凱同志也說过："欧洲語的情形，在一大串的并列关系之中，最后一个并列关系之間大半加上一个連詞"。(見《普通語言学》下冊，221頁)。我不同意这种說法。理由是多叠并列中最后兩叠之間加并列連詞并不是欧洲語法所創始的，中国古籍里很早就出現在最后兩叠之間加并列連詞的形式；例如：

权曰："老賊欲廢汉自立久矣，徒忌二袁、呂布、刘表与孤耳。"(資治通鑒，赤壁之战)

王、刘与林公共看何驃騎。(世說新語，政事第三)

中軍置酒飲归客，胡琴琵琶与羌笛。(岑参：白雪歌送武判官归)

以上都是在最后兩叠之間加"与"的例子。还有，古汉語里作用和詞义跟"与"字相近的还有"暨"、"以"、"惟"等，它們的位置，有时也放在最后兩叠之間；例如：

禹拜稽首，讓于稷、契暨皋陶。(書，堯典)

天大雷雨以風(書，金縢)

齿革羽毛惟木。(書，禹貢)

因此，現代汉語里，在多叠并列中最后兩叠之間加"与"类連詞不一定是受欧洲語法的影响。与其說是受欧洲語法的影响，毋宁說是沿襲古汉語的好。**(斯尔鑫)**

(二)

現代汉語的"与"类連詞常常加在多叠并列的最后兩叠之間是受欧洲語法的影响，誠如斯尔鑫同志所說，这的确是很多語法專家一致的看法。除了斯同志所指的黎錦熙、高名凱兩位先生之外，还有别位專家也說过类似的話。如王了一先生在《中国語法綱要》(第四章)里說："和"字的用不用，是很自由的。依中国的旧習慣，还是不用的时候居多。但是，近年有些人因为受了西洋語法的影响，遇有三項以上的等立仂語时，就只把"和"字放在末項的前面。例如："三国就是魏，蜀和吳"，"古人把紙，墨，笔和硯叫做文房四宝"。又如呂叔湘、朱德熙兩先生在《語法修辞講話》(第三講第四段)里說："和"的用法("与"字同)有一个限制：兩个部分用一个"和"字連接，三个部分就不用兩个"和"字連接，例如"你和我和他"听起来就不顺耳。①…遇到这种情形，有三种应付方法。第一种是傳統的办法，就是索性都不用連接詞，…第二种办法是模仿欧洲語言，只在最后兩个部分中間用連接詞，…(按重点号是我加的)

各位專家都說只在最后兩叠之間用"与"类連詞是模仿欧洲語言或受了欧洲語法的影响，这样說法是不是意味着古代汉語里面沒有这种用法呢？不是的，我相信斯同志所举的这类句子，專家們在中国古籍里也都看見过。那么他們的話应該怎样理解呢？

依我看来，多叠并列之間"与"类連詞的傳統用法是富于变化的；以三叠并列为例，可以有四种形式：

(一)甲、乙、丙——取鷄、狗、馬之血来！(史記，平原君列傳)

(二)甲＋乙＋丙——子罕言利，与命与仁。(論語，子罕)

(三)甲＋乙、丙——陈灵公与孔宁、仪利父通于夏姬。(左傳，宣公9年)

(四)甲、乙＋丙——王夺子禽、祝跪与詹父田。(左傳，庄公19年)

但是現代汉語中的用法起了演变，除熟語中一般还是不用"与"类連詞外，逐漸趋向于第四种形式。所謂模仿欧洲語言或受了欧洲語法的影响，就是針对这种"从分散到集中"的演变来說的。我的理解是这样，不知專家們的本意怎么样？至少我在另一篇文章(見《語文学習》1953年3月号)里說过"祖国語法是不一定把它(指"与"类連詞)加在最后兩叠之間的"，可見并未从傳統用法中排除第四种形式。

話呢，可能大家都說得不太暢达；但是文章的意思还是可以捉摸的。比如讀前引的"傳統的办法，就索性都不用連接詞"这一句，就不能一口咬定是意味着"傳統的办法只有不用連接詞这种形式"。要是我們認識到其間有一般和特殊，多数和少数的分别，那么前一句話的意思也还是可以領会的。　**(蕭斧)**

---

① 这句話有点疏忽，其实呂先生自己也受了傳統用法的影响，在《中国文法要略》(第二章)里就有这样一句："我們把'牛狂奔'里面的'牛'和'奔'和'狂'也定为甲乙丙級。"

每册定价人民幣0.24元(訂閱刊費預付、按季整訂)

中國語文

月刊

1957年1月号

总第55期

1957年1月22日出版

編輯者 中国語文編輯委員会 北京海甸中关村
出版者 人民教育出版社 北京景山东街45号
印刷者 北京京華印書局 北京虎坊桥
总發行处 邮电部北京邮局
訂購处 全国各地邮电局、所
代訂代銷处 全国各地新華書店

預定：三个月0.72元，半年1.44元，全年2.88元；寄費：1.平邮寄費不計，2.挂号邮費由訂戶負担。 1—38,395